

2021 年度报告

2022-007



Rianlon

股票代码：300596

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RIANLON CORPORATION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李海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金桃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谢金桃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年度报告中所涉及的发展战略、经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属于计划性事项，该计划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本公司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 2021 年度报告全文，并特别关注下列风险因素：公司在生产运营中主要存在市场环境、原材料价格波动、环保、应收账款、人才储备、新增项目、投资并购等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详细内容见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5,010,420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06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8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2
第四节 公司治理.....	56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87
第六节 重要事项.....	101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63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70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171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72

备查文件目录

- 一、经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经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经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的 2021 年年度报告原件；
- 五、其他相关文件。

以上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证券事务部

释 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利安隆、利安隆天津、利安隆本部	指	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利安隆中卫	指	利安隆（中卫）新材料有限公司
利安隆珠海	指	利安隆（珠海）新材料有限公司
利安隆科润	指	利安隆科润（浙江）新材料有限公司
利安隆凯亚	指	利安隆凯亚（河北）新材料有限公司
利安隆赤峰	指	利安隆（内蒙古）新材料有限公司、内蒙古优尼克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利安隆北京	指	利安隆（北京）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利安隆香港	指	利安隆科技有限公司
利安隆德国	指	Rianlon GMBH
利安隆美国	指	Rianlon Americas, INC
利安隆日本	指	Rianlon Japan Co.,Ltd
利安隆供应链	指	利安隆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奥瑞芙	指	天津奥瑞芙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利安隆国际	指	利安隆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公司控股股东之一
利安隆集团	指	天津利安隆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公司控股股东之一
生产基地	指	公司位于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宁夏中卫、浙江常山、广东珠海、河北衡水、内蒙古赤峰等地的工厂
北京亚科力	指	北京东方亚科力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康泰股份	指	锦州康泰润滑油添加剂股份有限公司
吉玛基因	指	苏州吉玛基因股份有限公司
米度毕方	指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米度毕方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聚鑫隆投资	指	天津聚鑫隆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山南圣金隆	指	山南圣金隆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章程》	指	《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上市规则》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
《规范运作指引》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报告期、本报告期、本期	指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上期	指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长江证券	指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天职、天职国际、会计师	指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	指	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
EHS	指	EHS 是指健康、安全与环境一体化的管理。EHS 管理体系建立起一种通过系统化的预防管理机制，彻底消除各种事故、环境和职业病隐患，以便最大限度地减少事故、环境污染和职业病的发生，从而达到改善企业安全、环境与健康业绩的管理方法。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高分子材料化学助剂	指	为改善塑料、化学纤维等高分子材料加工性能、改进物理机械性能、增强功能或赋予高分子材料某种特有的应用性能而加入目标高分子材料体系中的各种辅助物质，通常又称化学添加剂
抗氧化剂	指	在高分子材料的聚合物体系中延缓或抑制材料受大气中氧或臭氧作用降解过程，从而阻止材料老化并延长使用寿命的一类化学助剂
光稳定剂	指	能够抑制或减弱高分子材料的光氧化降解作用，改善高分子材料耐光性的一类化学助剂
紫外线吸收剂	指	一种能够抑制或减弱紫外线对高分子材料降解作用，提高高分子材料耐光性的化学助剂，是光稳定剂的主要类别之一
HALS	指	受阻胺类光稳定剂
U-pack	指	公司提供的一种一站式解决高分子材料抗老化问题的个性化产品
高分子材料	指	人工合成高分子材料，包括塑料、合成橡胶、涂料、化学纤维、胶黏剂五大类材料，以及其他高分子基复合材料，又称"聚合物"
巴斯夫、BASF	指	巴斯夫股份公司（BASF），是一家位于德国的国际知名化工公司
艾仕得、Axalta	指	艾仕得涂料系统公司，一家位于美国的全球领先的涂料企业
Lanxess、朗盛	指	德国朗盛集团，一家在合成橡胶领域国际知名的化工企业
科莱恩	指	科莱恩化工集团，一家总部位于瑞士的国际知名化工企业
科思创	指	科思创股份公司，一家制造用于关键产业的高科技聚合物材料的世界领先生产商
汉高	指	汉高股份有限公司，是全球领先的粘合剂、密封剂和功能性涂料解决方案供应商
DSM	指	荷兰皇家帝斯曼集团，一家国际知名的化工企业
PPG	指	PPG 工业公司，一家位于美国的国际知名化工企业，是涂料业的国际龙头企业，始建于 1883 年
杜邦	指	杜邦公司，一家以科研为基础的全球性企业

LG 化学	指	LG 化学株式会社，韩国最大的综合化工公司
三菱工程塑料	指	三菱工程塑料株式会社，一家位于日本的工程塑料生产企业
富士集团	指	富士胶片集团
旭化成	指	日本旭化成株式会社，日本最大的高分子材料制造商之一
中石化	指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中石油	指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金发科技	指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万华化学	指	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阿克苏诺贝尔	指	阿克苏诺贝尔涂料有限公司，一家位于荷兰的欧洲最大的氯化胆碱生产商
英威达	指	美国英威达公司，是全球最大的聚合物和化学纤维综合生产商之一
台塑	指	台塑集团，台湾最大的民族制造业集团之一
奇美	指	奇美电子，以推动全球液晶电视、液晶显示器普及化为目标，立志成为受信赖与尊敬的世界级显示科技产品制造服务公司
住友化学	指	住友化学株式会社，一家致力于以化学的力量为基础,研发生产多种产品,为丰富人们的生活做出广泛的贡献
EMS	指	EMS-GRIVORY 是 EMS 集团高性能聚合物事业部的重要一员
利安得巴塞尔	指	利安得巴塞尔工业公司，一家全球最大的聚丙烯生产商,也是聚乙烯和改性聚烯烃行业的领导者
Polyone	指	普立万，全球化工领域知名公司
东丽	指	东丽（TORAY）株式会社，世界著名的以有机合成、高分子化学、生物化学为核心技术的高科技跨国企业
钟渊	指	钟渊化学工业株式，是一家日本知名的大型综合性化学公司
华峰集团	指	华峰集团有限公司，一家以化工新材料为主，以金属、新能源、智能家居、贸易、物流、金融、数字经济和股权投资等产业为辅的大型民营股份制企业。拥有三家上市公司，十家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是全球聚氨酯制品材料主要产销企业。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利安隆	股票代码	300596
公司的中文名称	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利安隆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Rianlon Corporation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RC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李海平		
注册地址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汉沽现代产业区黄山路 6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300480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无		
办公地址	天津市南开区华苑产业区开华道 20 号 F 座 20 层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00384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www.rianlon.com		
电子信箱	sec@rianlon.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谢金桃	刘佳
联系地址	天津市南开区华苑产业区开华道 20 号 F 座 20 层	天津市南开区华苑产业区开华道 20 号 F 座 20 层
电话	022-83718775	022-83718775
传真	022-83718815	022-83718815
电子信箱	sec@rianlon.com	sec@rianlon.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z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天津市南开区华苑产业区开华道 20 号 F 座 20 层（公司证券部）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 19 号 68 号楼 A-1 和 A-5 区域
签字会计师姓名	周焘、嵇道伟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1 年	2020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9 年
营业收入（元）	3,444,636,127.78	2,482,787,134.26	38.74%	1,978,311,486.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17,594,673.31	292,993,191.27	42.53%	262,314,192.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96,681,747.55	288,714,718.07	37.40%	246,733,422.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12,125,695.41	186,979,247.25	66.93%	165,973,519.8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0369	1.43	42.44%	1.38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0369	1.43	42.44%	1.38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86%	14.39%	3.47%	18.24%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9 年末
资产总额（元）	5,577,662,386.18	3,813,249,520.04	46.27%	3,150,143,864.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520,831,367.36	2,155,417,991.17	16.95%	1,909,774,401.73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821,422,925.46	795,301,596.64	908,688,500.71	919,223,104.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0,396,947.81	95,926,862.62	113,429,064.83	117,841,798.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7,237,737.08	92,090,541.47	105,587,981.72	111,765,487.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599,776.45	-14,246,843.33	116,878,993.37	163,893,768.92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金额	2020 年金额	2019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79,535.41	-2,779,394.31	-762,108.7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9,787,251.12	17,460,424.75	22,447,030.88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46,647.79	78.00	414,845.6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066,781.48	-8,997,472.46	-1,731,487.87	
减：所得税影响额	4,596,601.62	1,180,151.26	3,054,895.6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078,054.64	225,011.52	1,732,614.77	
合计	20,912,925.76	4,278,473.20	15,580,769.53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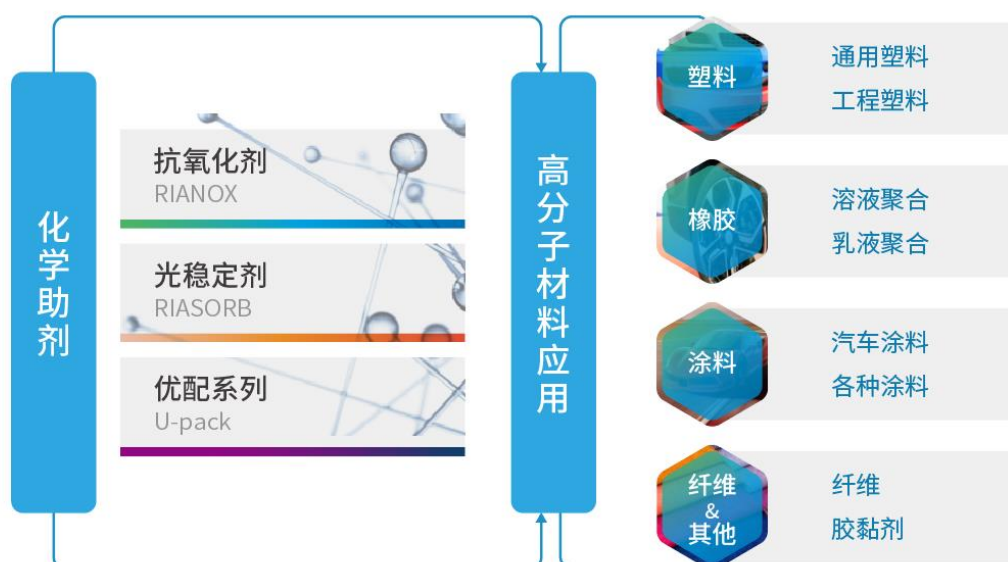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一）高分子材料抗老化行业

1、行业发展阶段

所有与空气、光照接触的高分子材料都需要抗老化技术及产品解决老化问题，因此，抗老化技术是高分子材料发展的核心技术之一。



抗老化助剂作为高分子材料提升性能的必添辅助剂，随着公司下游的塑料、橡胶、涂料、化学纤维、胶黏剂等高分子材料未来很长一段时间保持较快增速，抗老化助剂行业也将在较长时期内保持稳定的增长。根据泛欧塑料工业协会（Plastic Europe）及Markets and Markets发布的相关数据，2020年塑料制品市场规模约为4,683亿美元，至2025年市场规模将达到5,961亿美元，年均复合增长率6.0%。根据Statista和Eurostat发布的相关数据，2019年全球合成纤维产量为7,000万吨，自2010以来年均复合增长率为4.4%。根据Markets and Markets发布的相关数据，2020年全球胶黏剂和密封胶市场规模达到630亿美元，至2025年市场规模将达到800亿美元，年均复合增长率为4.8%。根据Statista和Markets and Markets发布的相关数据，2020年涂料市场规模约为1,472亿美元，至2025年市场规模将达到1,794亿美元，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4.0%，2020年合成橡胶市场规模约为288.8亿美元，至2025年市场规模将达到378.2亿美元，年均复合增长率5.5%。因此，到2025年全球高分子材料市场有望接近一万亿美元市场，且处于稳定增长的趋势。

国务院发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与《中国制造2025》中，将新材料产业列为大力推动的重点领域并将新材料作为构筑产业体系的新支柱。国务院发布的《国家重大科技基础设施建设中长期规划（2012—2030年）》要求以材料表征与调控、工程材料实验等为研究重点，布局和完善相关领域重大科技基础设施，推动材料科学技术向功能化、复合化、智能化、微型化及与环境相协调方向发展，将材料科学列为重点领域。根据国家发改委公布的《首批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名单》，“十四五”期间，我国新材料产业形成十三个国家级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同时，随着共同富裕带动的消费升级和产业升级，进一步提升高分子材料抗老化性能是今后一段时期的技术热点，抗老化助剂对下游高分子材料的渗透率将会进一步提升。因此，从中长期来看，国家对新材料产业的重视为高分子材料抗老化行业的发展带来了良好的政策环境。

2、行业竞争格局

高分子材料抗老化行业是一个相对细分且充分竞争的市场领域。全球而言，BASF、SI、SONGWON等全球行业巨头，因先发优势而在经营规模、应用技术等方面具有一定的优势，目前依然占有全球市场份额中的较大部分。国内高分子材料抗老化助剂的市场总体呈现出“三多、三少”的局面，即小企业多、大企业少；单一产品型企业多、系列产品型企业少；成本效益型企业多、创新服务型型企业少。伴随着中国高分子材料规模的迅猛发展，近几年国内高分子材料抗老化行业的集中度在迅速提升，并且正在从国内市场走向国际市场，与日本ADEKA、台湾秒春、意大利Sabo等全球单项实力突出者进行角逐。

与其他国内同行业企业不同，利安隆经过长期的全球市场布局和上市之后一系列的资本运作和产能布局，已经成为全球同行业产品门类配套最齐全的企业之一，并且聚集了全球同行业很多技术专家，在创新和服务方面快速提升，未来将充分利用产品性价比高、市场反应速度快等优势，更多通过技术创新与应用技术服务（U-pack产品），与BASF、SI、SONGWON等全球行业巨头一起构筑一个有中国企业参加的全球行业领导者集团。

3、公司所处行业地位

2021年是我国“十四五”规划的开局之年，经济形势整体持续稳中向好。遏制高耗能、高排放项目盲目发展，是“十四五”时期推进碳达峰、碳中和工作的重中之重。此外，近年来我国开展了较为严厉的安全环保核查，部分抗老化助剂企业由于地理位置原因或安全环保投资不符合国家标准，这些企业集约发

展程度低、生产过程粗放、生产设备工艺落后、产品质量和技术水平相对较低、安全环保条件和安环设施投入不足，会随着行业发展和国家政策落实逐步淘汰。该类企业的逐步淘汰，为符合法规或产业升级的企业带来了一定的市场空间。在本次“洗牌”过程中，公司紧抓契机，通过提高项目建设水平，提升工艺装备自动化水平，积极进行产能升级和产品结构调整，在发展中赢得了先机和竞争优势。

公司已发展为国内抗老化行业的龙头企业，是系列产品型、创新服务型企业的典型代表，在产品配套、经营规模、技术创新和技术服务能力、全球运营能力方面都呈现出快速进步的特点，与全球行业的先进代表BASF、SI、SONGWON等全球行业巨头的运营能力、创新能力正在靠近，客户群分布也更为一致，可以预判在不远的未来，利安隆将必然成为全球行业领导者集团的一员。

（二）润滑油添加剂行业

公司于2020年12月18日披露《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预案》，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锦州康泰润滑油添加剂股份有限公司92.2109%股权，强势涉足润滑油添加剂行业。

1、行业发展阶段

润滑油添加剂行业是近年来迅猛发展的行业。20世纪30年代前润滑油使用少，基本上一般的矿物油即可满足工业润滑需求。20世纪30年代底-90年代末，随着汽车、航空、船舶等产业的发展，对润滑油的需求快速增大，同时对润滑油的性能要求也在提高，因此刺激了润滑油添加剂的使用。21世纪之后，随着环保意识的提高，各国政府都在呼吁节能减排，不仅传统发动机对润滑油性能的要求在不断提升，新能源汽车、风力发电机、高铁、航空等市场更提出了前所未有的个性化性能要求，进而推动润滑油往高品质方向发展，添加剂的配方也变得更为复杂，给润滑油添加剂行业的发展带来创新的重大机遇。

据全球咨询和研究公司克莱恩（Kline&Co）及上海市润滑油品行业协会的数据显示，全球润滑油添加剂市场规模2019年已增长至151亿美元，预计至2023年将达到185亿美元，按照我国润滑油添加剂需求量全球占比超过20%保守预测，国内规模达38亿美元。

全球润滑油添加剂市场集中度非常高，路博润、润英联、雪佛龙奥伦耐和雅富顿这四大润滑油添加剂公司控制了全球85%以上的市场份额。国内润滑油添加剂生产企业仅有康泰股份、瑞丰新材和无锡南方初具规模，其主要功能性单剂品种门类已经齐全，但产品质量和规模仍有差距，成长空间巨大。而国内一些小规模复合剂企业大都在工业润滑领域发展，仍处于起步发展阶段。国内高端润滑油添加剂市场当前仍然为国际四大垄断，进口替代机会巨大。

当前全球的润滑油行业的增量发展重心正在向以中国、印度为代表的亚太发展中国家转移，根据 Frost&Sullivan 的研究，亚太国家的迅速发展已成为推动 2014 年至 2020 年全球润滑油市场发展的两大主要驱动力之一。鉴于主要需求市场增量从欧美向亚洲转移，且按照国家部署急需进行进口替代，国内润滑油添加剂生产企业将凭借成本优势、物流优势和本土配套服务优势逐步占据市场竞争主动权，从而获得更多的成长空间。

国务院发布的《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2006年-2020年）》中，提到了在国民经济、社会发展和国防安全中重点发展的特种油品行业，对“卡脖子”行业进行重点的扶持。国家发改委颁布的《石化产业规划布局方案》中提出支持民营企业的控股投资，并促进产业升级；在《国务院办公厅关于石化产业调结构促转型增效益的指导意见》中，提出了加快淘汰工艺技术落后，环境污染严重的产能；2020年9月，国家标准化委员会联合工业和信息化部等六部委联合颁布《增材制造标准领航行动计划（2020-2022）》提出到2022年，立足国情、对接国际的增材制造新型标准体系基本建立，计划的颁布推动了行业标准的制定，进一步减少落后产能，润滑油添加剂行业会向集约化发展，头部企业更加受益。

为解决我国润滑油供应链自主可控难题，由天津大学校长金东寒院士发起成立了“润滑油产业创新联盟”，中国的发动机主机厂、润滑油企业、润滑油添加剂企业和国内一流的润滑油产业链科研机构云集作为创新联盟发起人，中国的柴油机润滑油标准（D1）预计将在今年发布。这将是中国的润滑油添加剂产业发展的重大战略机遇。

2、行业竞争格局

在国际市场上，经过20世纪90年代末期润滑油添加剂公司之间剧烈的兼并和重组，产业逐渐集中，形成了以四家国际知名润滑油添加剂公司路博润（Lubrizol）、润英联（Infineum）、雪佛龙奥伦耐（Chevron Oronite）、雅富顿（Afton）为主的市场竞争格局。这几大添加剂公司均拥有较长的发展历史，在技术研发和市场拓展方面有深厚的积淀，控制了全球85%左右的添加剂市场份额。四大润滑油添加剂公司以销售复合剂为主，其生产的单剂一般都是自用，同时向外部单剂厂商采购其不生产或产能不足的单剂产品补充。除以上四大润滑油添加剂公司之外，国外还有朗盛（LANXESS，已完成对Chemtura的收购）、巴斯夫（BASF）、范德比尔特（Vanderbilt）、罗曼克斯（Rohmax）等以生产不同添加剂单剂为主的知名特色润滑油添加剂公司，这几家公司在各自产品专业领域均有较强的研发实力，因而占有一定的国际市场份额。

在中国市场上，润滑油添加剂首先由大型国企合资引进，相继在兰州石化、锦州石化建立了合资企业。从90年代开始，一大批民营资本进入该行业，主要以生产清净剂、分散剂、抗氧抗腐剂等单剂为主，也出

现一批以服务工业润滑油市场为主的复配剂小型企业。伴随近年来国家环保政策监管的日趋严格，以及产业升级的不断推进，国内润滑油添加剂产业也快速走向规模化、集约化，锦州康泰润滑油添加剂股份有限公司、新乡市瑞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南方石油添加剂有限公司正是在这样的行业背景下脱颖而出，成为中国境内润滑油添加剂行业为数不多兼具规模与技术研发实力的润滑油添加剂公司，未来锦州康泰、新乡瑞丰和无锡南方将成为中国润滑油供应链自主可控的重要力量。

国内复合剂的市场份额主要被国外润滑油添加剂公司或其在国内设立的合资企业所占据，尤其是技术水平相对较高的高端复合剂产品。由于复合剂配方的研发、测试以及认证需要大量的资金投入、不断的技术积累、辅以繁琐的试验程序并通过花费较高的技术认证，且中国润滑油一直沿用国际标准。因此，包括锦州康泰、新乡瑞丰、无锡南方这样的国内民营润滑油添加剂领先企业都面临多方面的竞争劣势。因此引进顶级人才提升单剂水平、提高复配剂研发能力、参与并积极推动中国润滑油各项标准的建立，是中国润滑油行业企业的共同出路。

3、所处行业地位

公司的并购标的康泰股份主营业务为润滑油添加剂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服务。公司产品广泛应用于润滑油、润滑脂、石油助剂、燃料油及乳化炸药等领域，并最终应用于海陆空交通运输、各种工业设备、各类金属加工环境以及特种作业领域等，产品销售覆盖全国并出口至全球20多个国家和地区。其中绝大部分市场份额在国内市场，国际市场主要分布在亚太地区，以西亚为主。

目前，以康泰股份为代表的少数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民营企业，包括瑞丰新材、无锡南方等公司在部分细分产品上已经取得了一定的市场份额，并在部分高端产品市场与国外厂商展开局部竞争。从国内市场角度分析，康泰股份与瑞丰新材、无锡南方等属于国内润滑油添加剂行业第一梯队企业。从国际市场角度分析，公司整体实力对比国际四大仍有比较大差距，虽然在国际市场占有率逐步提高，但在人才、技术、产能和下游技术服务方面还需要很长时间的积累。从发展势头上看，未来大型润滑油添加剂企业的垄断格局将逐渐被打破，更多国内民营企业将参与到中高端应用领域的竞争中来，康泰股份也将利用国内行业标准制定、应对新能源汽车的技术创新、赶上碳达峰碳中和政策等发展契机，争取成为国内润滑油添加剂领先企业。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一）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从事的业务

公司成立以来，始终坚持高分子材料抗老化技术及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经过十多年的行业深耕与积累，产品线已经覆盖包括抗氧化剂、光稳定剂和为客户提供一站式解决材料抗老化问题的U-pack产品的全产品系列，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实质变化。

解决高分子材料抗老化问题主要通过添加抗氧化剂、光稳定剂或两类产品的协同（即U-pack）。大型高分子材料制造商出于科学解决抗老化问题、质量稳定和节省管理成本的需求，往往要求抗老化技术及产品供应商配套满足其系列化的产品需求和比较复杂的售后服务，产品的系列化完整程度、配套能力和应用技术服务水平是大型高分子材料制造商选择供应商的重要影响因素。公司已发展成为全球高分子材料抗老化产品配套最齐全的公司之一，目前公司是国内唯一覆盖了主抗氧化剂（Primary Antioxdants）、辅抗氧化剂（Secondary Antioxdants）、紫外线吸收剂（UVA）、受阻胺类光稳定剂（HALS）、复配定制（U-pack）系列共五个系列、几百个品种的全系列产品供应商。公司产品广泛应用于塑料、涂料、橡胶、化学纤维、胶黏剂等所有种类的高分子材料，客户囊括了巴斯夫、艾仕得、朗盛、科思创、汉高、DSM、PPG、杜邦、LG化学、三星集团、三菱工程塑料、富士集团、旭化成、关西涂料、中石化、中石油、金发科技、万华化学、华峰集团等众多全球知名高分子材料制造企业。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主营业务属于“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和代码表（GB/T4754-2017）》，公司主营业务属于“266专用化学产品制造”大类下的“2661化学试剂和助剂制造”。

（二）公司主要经营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成为“做高分子材料抗老化技术的全球领导者”的发展愿景，坚持创新驱动发展的经营理念，作为中国早期进入高分子材料抗老化助剂行业的先驱，公司经过多年高度重视并持续的研发

投入、应用技术积累及市场开拓，已发展成为国内高分子材料抗老化技术领域的龙头企业，并形成了一套具有自身特色的内生驱动和外延发展双轮经营发展模式。

1、研发创新模式

内生驱动方面。公司1.0创业团队均为天津大学离岗创业教师背景，具有天然的研发创新基因，作为国内高分子材料抗老化技术领域的产业龙头，公司始终将创新驱动作为企业发展的重要战略，采取“自主研发+合作研发”相结合的形式构建了符合企业自身发展的技术创新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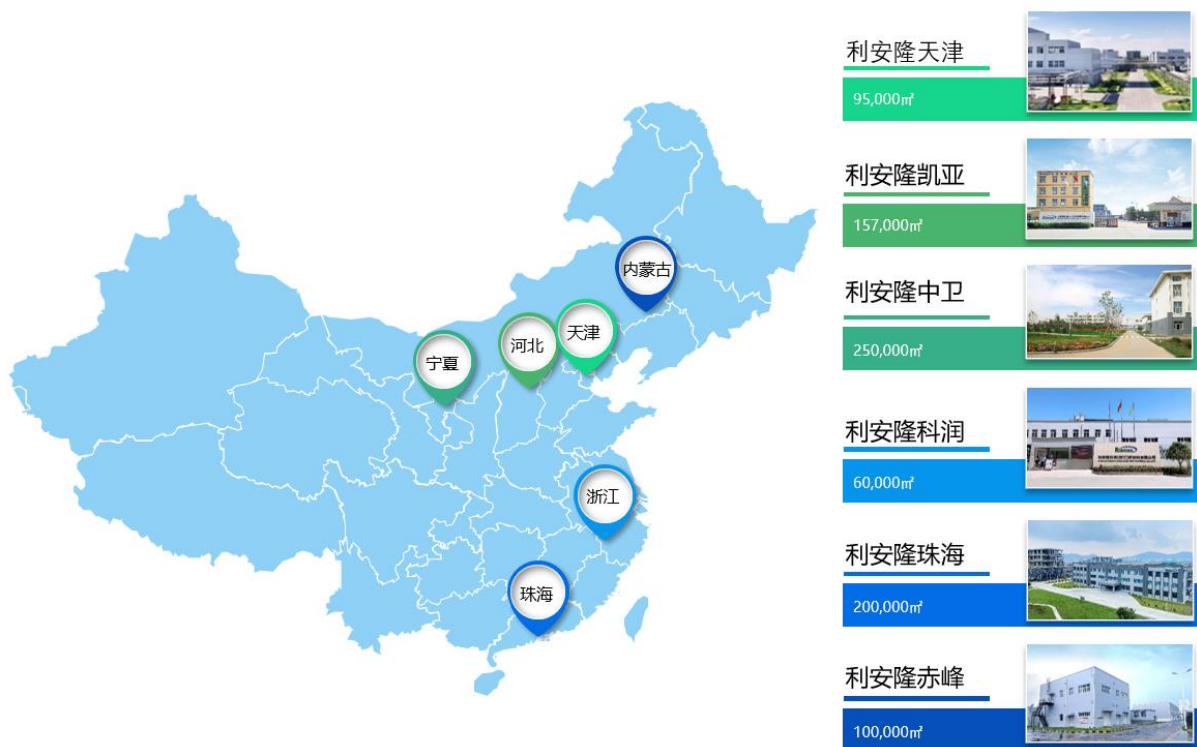
利安隆研究院作为国家企业技术中心，由多位化学博士组成项目带头人，并从日本和欧洲聘请全球行业顶级科学家加盟，进行新产品、新工艺、新应用的研发。报告期内，公司获取了抗老化产品新结构专利，并且密切跟踪高分子材料技术发展的进步，研究下游电子材料、新能源汽车、5G材料、光伏和风电材料、可降解材料等未来应用领域对于材料抗老化的要求，创造更多的抗老化解决方案和新产品，为材料技术的发展做出贡献。

公司携手天津大学、浙江大学、兰州大学、浙江工业大学、北京化工大学建立了校企合作，建立了两个博士后工作站，一个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三个省部级企业技术中心和工程技术中心。在高分子材料抗老化主业的持续创新基础上，为培育公司第二、第三生命曲线奠定了坚实的研发创新平台。

外延发展方面。报告期内，公司基于创新驱动基因和多年来产业化经营经验的积累，与天津大学、吉玛基因等科研机构联合，本着让人类更幸福、更健康、更长寿的宗旨，开启生命科技的新篇章。

2、先进供应链模式

公司建有利安隆天津、利安隆中卫、利安隆凯亚、利安隆科润、利安隆珠海、利安隆赤峰六大生产基地，夯实了单产品双基地生产的保供能力。公司向全球客户承诺建立72小时快速反应机制，即72小时物流、售后服务送达客户，为此公司通过十余年时间建立起了覆盖全球主要客户群的物流网络和本地化服务的服务网络。公司已按计划推进新一轮供应链迭代升级，协同供应商、物流商及客户联动合作，打造反应快速、执行精准的高效数据化供应链体系，为客户持续创造更多价值。



3、全球营销模式

公司致力于构建覆盖全球、直销和分销有机结合、有能力提供国际化本土服务的全球营销网络。通过十余年的战略布局，以中国总部、香港国际总部双核驱动，美国公司、德国公司、日本公司、国内华南办事处、华东办事处、西北办事处，以及遍布全球的分销商、境外仓库构成的营销网络已建设完成。



4、先进制造模式

公司持续执行大3+1、小3+1计划运营体系，结合第二轮数据化供应链体系建设项目，在压缩订单交付时限的同时，逐步满足客户柔性交付的发展趋势。公司已经建成每一种产品有两条独立生产线的“备用生产线”模式，实现了作为全球大客户第一供应商确保稳定供应的硬件要求。公司在珠海项目正在实现全自动化作业和局部的物联网运营模式，在成熟后将推广到公司其他生产基地，基地管理正乘时代之东风向全网物联网的方向迈进。



（三）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

1、政策驱动因素

国务院发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与《中国制造2025》中，将新材料产业列为大力推动的重点领域并将新材料作为构筑产业体系的新支柱。国务院发布的《国家重大科技基础设施建设中长期规划（2012—2030年）》要求以材料表征与调控、工程材料实验等为研究重点，布局和完善相关领域重大科技基础设施，推动材料科学技术向功能化、复合化、智能化、微型化及与环境相协调方向发展，将材料科学列为重点领域。根据国家发改委公布的《首批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名单》，“十四五”期间，我国新材料产业形成十三个国家级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同时，随着共同富裕带动的消费升级和产业升级，进一步提升高分子材料抗老化性能是今后一段时期的技术热点，抗老化助剂对下游高分子材料的渗透率将会进一步提升。因此，从中长期来看，国家对新材料产业

的重视为高分子材料抗老化行业的发展带来了良好的政策环境。

2、市场驱动因素

随着碳达峰、碳中和的推进，制造业材料环保化、轻量化、复合化升级趋势的发展，高分子材料产业在经济活动中越来越活跃：从量的角度来看，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2016-2020年我国规模以上塑料制品企业产量年均增长率达到4%；合成橡胶工业产量年均增长率8.1%；化纤产量的年均增速为4.95%；涂料产量年均增长率为8.6%；胶粘剂的年均产量增长率6.1%。从质的角度，中国高分子材料质量总体处在发展阶段，还有非常大比例的高分子材料在抗老化领域有很大的技术扩展空间，以适应实现中国制造业强国的战略目标。因此，随着下游高分子材料消费量的持续增长，以及质的迭代，其对抗老化技术及产品的需求也随之不断增加，抗老化业务在今后很长一段时期仍将大有可为。

3、公司自身因素

（1）扎实的运营基础：经过多年的经营积累，已经在技术创新、先进制造管理、品质管理、产品配套、大客户资源和全球营销网络等各个领域确立了行业竞争优势，在行业内形成了广泛的品牌知名度和美誉度，并已获得涂料、工程塑料、膜材料等顶尖材料技术领域的众多高端客户的认可。公司在上市之后，充分利用自身的上市平台优势，结合行业发展与市场需求进行了一系列的资本运作和产能布局，公司已经成为全球同行业产品门类配套最齐全的企业之一；通过持续引进全球高端应用技术人才，大幅度提升客户服务能力；全球运营网络日趋完善，能够满足72小时货物和服务抵达客户需要的现场。

（2）明确的发展目标：公司制定了明确的2.0战略目标，力争在2023年销售收入达到50亿元，2028年达到100亿元。为此，公司制定满足该目标的国内、国际产能规划和技术创新计划；制定更加清晰的全球市场战略和新客户开发计划；开展人才盘点，加大人才引进力度，持续落实人才培养计划，培养文化布道官持续宣贯企业文化；公司数据化规划已完成，正在逐步实施，围绕2.0战略目标制定大、小3+1计划，并逐年落地执行。

行业持续上行趋势、公司稳健的运营基础、抗老化领域明确的经营目标，以及实现目标的硬件、软件配套建设等都将是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得以持续快速增长的保障。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及用途、主要产品工艺流程、主要产品的上下游产业链、主要经营模式等较上一期未发生重大变化。

主要原材料的采购模式

单位：元/公斤

主要原材料	采购模式	采购额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结算方式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上半年平均价格	下半年平均价格
烷基酚类	询比价采购	28.22%	否	12.37	13.88
脂肪酮或醇	询比价采购	10.18%	否	5.74	5.79
脂肪酸及酯	询比价采购	13.65%	否	16.88	22.02
芳香胺类	询比价采购	9.35%	否	20.01	19.30
脂肪族硫醇	询比价采购	4.13%	否	21.78	24.80
无机化合物	询比价采购	5.37%	否	2.37	3.52
煤	询比价采购	2.60%	否	498.96	853.34
生物质颗粒	询比价采购	0.01%	否		0.76
次小薪材	询比价采购	1.63%	否	0.42	0.42
含氮杂环类化合物	询比价采购	1.67%	否	58.55	59.67
脂肪烃类	询比价采购	0.77%	否	9.68	10.41

原材料价格较上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报告期内，脂肪酸及酯、芳香胺类、无机化合物、脂肪烃类价格发生了25.37%的波动，主要原因系原油价格上涨、原材料供货紧张、能耗“双控”政策导致高能耗原材料供应减少所致；受煤炭供需失衡影响，煤炭价格有较大幅度上涨。主要原材料价格上涨导致2021年营业成本平均每吨上涨2400元左右。

能源采购价格占生产总成本 30% 以上

适用 不适用

主要能源类型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报告期内主要能源类型未发生重大变化。

主要产品生产技术情况

主要产品	生产技术所处的阶段	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专利技术	产品研发优势
抗氧化剂	产业化	李海平，孙春光，毕作鹏，汤翠祥，范小鹏	抗氧化剂 RIANOX MD-1024 的创新生产工艺技术 ZL200810053501.0；抗氧化剂 RIANOX 1010、1076、412S、245、1098、1035、1135 等产品的非有机锡催化合成技术 ZL201010514830.8；抗氧化剂生产的酯交换反应的反应精馏工艺技术 ZL201010514830.8；高品质抗氧化剂 RIANOX 1520&1726 生产工艺技	鉴于公司核心创业团队来自天津大学教师的先天优势，公司自身创新能力日渐强大，公司研究院拥有超过 150 人规模的本硕博创新团队，2019 年被认定为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公司还聘请了来自美国、日本、欧洲的一批国际尖端人才，在抗老化产品结构创新、应用技术创新方面成果显著。公司和天津大学、浙江大学、兰

			术 ZL201310373588.0; 抗氧化剂 RIANOX MD-697 生产工艺技术 ZL201010514830.8; 抗 氧化剂 RIANOX 245 生 产工艺技术 ZL201010514830.8; 抗 氧化剂 RIANOX 412S 生产工艺技术 ZL201110042127.6, ZL201711482518.3, ZL201310730875.2; 液 体抗氧化剂 RIANOX 1135 生产工艺技术 ZL201310375624.7; 液 体抗氧化剂 RIANOX 5057 生产工艺技术 ZL201310365741.5\ZL2 01511030089.7; 不对称 受阻酚类抗氧化剂 RIANOX 1790 生产工 艺技术 ZL201310375625.1;ZL2 01711478573.5; 高性能 耐热抗氧化剂 RIANOX 330 生产工艺及产品 ZL201210564493.2; 高 效抗氧化剂 RIANOX 1019 生产工艺技术 ZL201410843126.5; 亚 磷酸酯类抗氧剂生产工 艺技术及抗水解技术 ZL202011275145.4; CN112608339A; 多功能 抗氧剂 RIANOX 1035 的生产工艺技术 CN112279792A; 烷基化 二苯胺抗氧剂生产工 艺技术及中间体二苯胺催 化合成技术 CN113773205A; CN112934246A	州大学、浙江工业大学 等高校展开产学研长期 合作，在项目研发、人 才培育和引进方面积累 了非常好的模式。公司 的 2.0 战略制定了未来 创新战略高地，要在 2028 年之前成为全球同 行业的领导者，公司持 续保持营业收入 4% 以 上的创新预算，技术持 续创新是最根本的保 障。
光稳定剂	产业化	李海平，孙春光，毕作 鹏，汤翠祥，范小鹏	苯并三氮唑类光稳定剂 UV-326、328、1130 等	

			<p>的高效、环保偶合工艺技术；高品质苯并三氮唑类光稳定剂的精制工艺技术；高性能苯并三唑类紫外线吸收剂</p> <p>UV-360 合成工艺技术</p> <p>ZL201511000095.8，</p> <p>ZL201310329214.9；高性能三嗪类紫外线吸收剂及其中间体的合成技术 ZL 201910725384.6；</p> <p>ZL201910784069.0 ；</p> <p>ZL201811525409.X；</p> <p>ZL201611182801.X；</p> <p>CN112321519A；苯甲酸酚酯类紫外线吸收剂及其合成技术</p> <p>CN110407690A；</p> <p>CN110845331A；二苯甲酮类紫外线吸收剂生产工艺技术</p> <p>CN112409149A；苯甲脒类紫外线吸收剂及其合成工艺</p> <p>CN113480451A；苯并三唑类紫外线吸收剂高效环保还原技术</p> <p>CN110734180A；</p> <p>ZL201711478507.8；</p> <p>ZL201310471497.0；</p> <p>ZL201310321244.5；</p> <p>ZL201811557251.4；</p> <p>ZL201811557211.X；液体苯并三唑类紫外线吸收剂及其关键中间体合成工艺技术</p> <p>CN111072579A；</p> <p>ZL201611235132.8；</p> <p>HALS 关键中间体合成工艺技术</p> <p>ZL201710310675.X，</p> <p>ZL201710310673.0，</p> <p>ZL201710310674.5.，</p> <p>CN111233749A；</p>
--	--	--	---

			<p>ZL201310230370.X; ZL201510039720.3; ZL201810406707.0; CN112239458A; 反应型 苯并三氮唑紫外线吸收 剂及其制备工艺 CN112552249A; CN112552250A; 高性能 受阻胺光稳定剂合成工 艺技术 ZL201910972381.2; ZL201911104836.5; ZL 201911210667.3; ZL201811527253.9, ZL201811527277.4; CN112225687A; CN112250668A; CN112645867A; CN113582914A; CN112646152A</p>
U-Pack	产业化	李海平, 孙春光, 毕作 鹏, 汤翠祥, 范小鹏	<p>低熔点耐候助剂母粒制 备技术 CN111251494A; CN112831067A; 受阻胺 类光稳定剂造粒技术 CN111251493A; 用于生 橡胶的液体抗剂组技术 CN111253621A; 合成橡 胶及热塑性弹性体抗氧 化剂体系 -U-PACKZL2013103856 99.3\ZL201310423036.6 , ZL201410140125.4, ZL201410699114.X , ZL201410699114.X ; 聚 甲醛 POM 稳定剂体系 -U-PACKZL2013107552 95.9; 用于热塑性 SBS 的抗氧化剂体系 U-PACKZL2013103856 99.3; 用于聚氨酯的耐候 稳定剂生产技术 ZL201510896735.1; 用 于氨纶纤维的抗热氧老 化稳定剂生产技术</p>

			<p>ZL201510896735.1；用于油品的抗氧化剂组技术 ZL201711132875.7，ZL201711132875.7；用于 EVA 胶膜的光稳定剂组技术</p> <p>ZL201711486567.4；用于尼龙的抗氧化剂组技术 ZL201711482499.4；用于多元醇的抗氧化剂组技术</p> <p>ZL201410772630.0；用于热塑性聚氨酯的稳定剂组技术</p> <p>ZL201510896735.1；用于电缆填充油膏的抗氧化剂组技术</p> <p>ZL201410772159.5；用于铝银浆的抗氧化剂组技术</p> <p>ZL201510991742.X，ZL201510991743.4；用于氨纶的稳定剂组技术</p> <p>ZL201511018321.5；用于 C5 树脂的抗热氧化技术</p> <p>ZL201611236020.4；用于热塑性弹性体的抗老化技术</p> <p>ZL201611235089.5；用于聚苯乙烯的抗老化技术 ZL 201811534053.6；水分散性光稳定剂的工艺技术</p> <p>CN113527936A；用作阴离子聚合反应终止的稳定剂技术</p> <p>CN113736042A；水性抗氧化剂乳液及其制备工艺技术 CN113308020A</p>
--	--	--	--

主要产品的产能情况

主要产品	设计产能	产能利用率	在建产能	投资建设情况
抗氧化剂	34,900	96.70%	60000	2022 年 1 月已投产

光稳定剂（不含中间体）	21,700	98.03%	3200	2022 年投产
U-pack	16,000	69.64%	51500	2022 年投产

主要化工园区的产品种类情况

主要化工园区	产品种类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现代产业园区	抗氧化剂、光稳定剂、U-pack
宁夏中卫工业园区	抗氧化剂、光稳定剂、U-pack
河北衡水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型功能材料产业园	光稳定剂系列产品及光稳定剂中间体、生物基聚酰胺类产品及中间体
珠海市高栏港经济区	抗氧化剂、U-pack
浙江省衢州市常山县生态工业园区	光稳定剂
内蒙古赤峰市元宝山区赤峰市资源型城市经济转型开发试验区	光稳定剂系列产品、阻聚剂、光稳定剂中间体

报告期内正在申请或者新增取得的环评批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利安隆汉沽基地一车间技术改造项目，环评报告书已经取得批复，项目当前处于调试运行阶段；
- 2、利安隆汉沽基地废气治理设施技术改造项目，完成环境影响登记；
- 3、利安隆汉沽基地包装废气排气改造项目，完成环境影响登记；
- 4、利安隆中卫基地污水处理站处理设施扩建项目，完成环境影响登记；
- 5、利安隆中卫基地四号罩棚异味治理项目，完成环境影响登记。

2021年度新增项目5个，分别处于建设、试生产阶段，公司强化5个项目的安全管理，避免发生安全生产事故；建设中项目严格落实环境污染管控措施，试产项目三废排放依托原有三废处理设施合规处理后达标排放。

报告期内上市公司出现非正常停产情形

适用 不适用

相关批复、许可、资质及有效期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批复、许可、资质名称	有效期	续期条件达成情况
利安隆天津	安全生产许可证	2021.4.8--2024.4.7	
	危险化学品登记证	2021.2.2-2024.2.1	
	排污许可证	2020.7.14-2025.7.13	
利安隆科润	安全生产许可证	2021.12.24-2024.12.23	
	危险化学品登记证	2021.11.16-2024.11.15	
	排污许可证	2019.12.19-2022.12.18	
利安隆中卫	安全生产许可证	2020.3.4-2023.3.3	

	危险化学品登记证	2020.2.25-2023.2.24	
	排污许可证	2020.1.4-2023.1.5	
利安隆凯亚	安全生产许可证	2021.4.25-2024.4.24	
	危险化学品登记证	2018.12.5-2021.12.4	正在办理中，因省危险化学品登记中心换系统，有延误。
	排污许可证	2020.8.13-2023.8.12	

从事石油加工、石油贸易行业

是 否

从事化肥行业

是 否

从事农药行业

是 否

从事氯碱、纯碱行业

是 否

从事化纤行业

是 否

从事塑料、橡胶行业

是 否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成立以来，始终以向全球高分子材料客户提供高品质抗氧化剂、光稳定剂产品及抗老化技术为主要业务，并不断发展代表高分子材料抗老化行业发展趋势的U-pack个性化定制产品业务。报告期内，公司的业务规模快速增长，品牌影响力和知名度持续增强，产品和技术不断发展。公司在管理团队、技术、产品配套、品质、客户服务及营销等各个领域形成了良好的竞争优势：

1、管理团队优势

公司已完成各年龄阶段核心管理梯队的构建。

以60后为主的1.0创业团队成员李海平、孙春光、毕作鹏、孙艾田、韩伯睿、叶强等人是我国较早从事化工技术创新和产业化的专业团队之一，对高分子材料的抗老化技术具备长期的行业应用经验和深度的行业理解，均拥有20年以上的抗老化技术研发、应用和客户服务经验。1.0团队凭借高校资源、自身研发能力、项目产业化和外延并购整合经验，具备了行业内极具竞争力的扩品能力，规划了公司第二、第三生命曲线，为企业可持续发开展疆拓土。

以80后为主的2.0管理团队已全面接手公司日常经营管理工作，其中大部分成员已经入职十年以上，以企业经营目标实现为己任，躬身入局，是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的中坚力量，报告期内，2.0管理团队在

各自专业领域不断精进的基础上，完成了中欧商学院总经理课程培训，全面强化全球战略思维和管理能力。

2、技术研发优势

作为国内高分子材料抗老化技术领域的领先者，公司以全面掌握抗氧化剂和光稳定剂等抗老化助剂产品的核心技术为基础，持续向U-pack技术领域和高分子材料其他助剂领域进行技术研发拓展。通过长期的技术研发投入，已积累了大量核心技术，并构建了业内一流的技术研发团队。截止2021年12月31日，公司专利总量194项，其中发明专利136项，实用新型专利58项，已授权发明专利70项，已授权实用新型专利52项。公司以全面掌握抗氧化剂和光稳定剂等抗老化助剂产品的核心技术为基础，不断向U-pack技术领域和高分子材料其他助剂领域进行技术研发拓展，形成了符合行业特征的技术研发体系。这不仅使公司在抗老化技术领域取得了多项重大技术突破，还使公司能够针对下游行业需求和应用不断开发出一些前瞻、高效、成熟的新技术。未来，公司将进一步从组织结构上强化公司创新驱动发展的经营模式，优化科研激励机制，并加大创新研发人才的引进，不断提升公司在新结构物开发、新工艺创新、应用技术能力等方面的技术研发实力。

报告期内，公司紫外线吸收剂入选国家级“制造业单项冠军产品”，利安隆中卫入选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3、产品配套优势

由于高分子材料抗老化助剂在下游客户添加量少、品类繁多，产品的系列化完整程度、配套能力和应用技术服务水平是大型高分子材料制造商降低管理成本并选择供应商的重要影响因素。近年来，公司经过有计划的扩建产能和外延并购，已经成为全球同行业产品系列配套最齐全的两家企业之一。并通过国内六大生产基地构建了每一个产品有两条生产线的“备用生产线”模式，深度满足客户对于产品配套、稳定供应的核心需求，并以此为基础，通过技术创新为客户提供更多满足其个性化定制需求的U-pack产品，从而对竞争对手形成产品配套竞争壁垒。

4、营销网络优势

公司致力于构建覆盖全球、直销和分销有机结合、有能力提供国际化本土服务的全球营销网络。通过十余年的战略布局，以中国总部、香港国际总部双核驱动，美国公司、德国公司、日本公司、国内华南办事处、华东办事处、西北办事处，以及遍布全球的分销商、境外仓库构成的营销网络已建设完成。在疫情肆虐全球的严峻考验下，公司各分支机构在全球市场竞相发展，通过全球营销网络，根据疫情对全球物流影响积极应变确保客户的稳定供应，推动公司市场拓展和业绩销量稳步发展。

5、大客户群优势

基于行业产品品种多、添加比例小但对下游客户的产品质量影响大的专业特点，进入下游客户特别是

大型客户难度较大，属于易守难攻型业务。公司设立之初就定位于高端大客户，经过十余年的苦心经营，目前已经拥有一大批全球知名的高分子材料客户群。借助已拥有的大客户群，公司一方面可以凭借优质的产品、稳定的供应和良好的服务，逐步提高在客户采购中所占的份额，并通过现有高端客户的推荐取得大型客户体系内的其他关联企业的订单；另一方面可以凭借系列化产品形成的集成供应能力，通过向现有客户实施渐进式拓展，逐步增加向客户供应的产品种类，从而获得新的业务机会。

6、经营成本波动传导优势

公司产品品类齐全，市场开拓积淀深厚，使得公司下游客户覆盖了塑料、橡胶、涂料、纤维、胶黏剂五大类高分子材料头部优质客户。截止2021年底，前十大客户合计占比不足10%，公司对下游单一大客户依赖性低，使得公司可以充分的将原材料波动有序传导到下游客户，从而保证利润率的相对稳定。

7、基于U-pack产品的一站式个性化服务能力

公司通过U-pack产品提供给客户更多的技术附加价值：一是集多种化学助剂为一体，采用单一通道即可完成全部添加工序，减少多种材料的复杂处理步骤，帮助客户简单完成复杂的添加过程，减少客户管理成本和人为差错成本；二是U-pack产品依据不同化学助剂的协同性，以及和目标高分子材料的协配性科学地系统设计，并在预组合过程中保持同质性、高度精确性和预分散一致性，使其在目标材料的加工和使用过程中保持良好的效能；三是为客户营造更清洁、更健康、更安全的工作环境；四是U-pack产品凭借始终如一的计量精度、质量一致性和灵活的配方成分，减少客户的质量控制成本，并可以实现适度降低添加比例而减少客户的采购成本。报告期内，公司技术专家携U-pack产品助力东明恒昌化工聚丙烯项目开车一次成功，为延安能化成功转产聚丙烯管材料T4401开车全程护航，彰显了利安隆的应用技术能力和客户服务理念。

8、并购整合管理优势

自公司上市以来，并购了利安隆科润、利安隆凯亚并增资扩股了利安隆赤峰，经过整合协同，均为公司提供了人员、技术、业绩的贡献。三个并购整合的成功案例，充分展示了利安隆对下属子公司实施的基于分级授权、规范子公司法人治理和三会运作管理基础上的总部运营管控+财务管控的模式取得了显著成效。凭借对并购标的公司投后整合方面的成功实践和显著成效，相关实践在业界产生的良好示范效应和为公司赢得的良好评价和声誉，为公司后续构建精细化工平台型企业奠定了扎实的基础和坚实的经验支撑。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1) 公司业务发展概述

①保持主营业务持续稳定增长，吃好“锅里的饭”

依托在高分子材料抗老化助剂领域扎实的基础盘，保持主营业务持续稳定增长。公司克服了新冠疫情所带来的不利影响，以及国际营商环境变化所带来的影响，始终保持战略定力，在连续十一年营业收入复合增长率达到29.39%的基础上，继续以“2.0战略目标”作为行动指引。一方面，公司积极采取行之有效的应对措施，在确保员工安全、健康的前提下，全力组织公司的各项生产经营活动，力争实现“大3+1”销售预测目标。在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下，公司整体经营稳健良好，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3,444,636,127.78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8.7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17,594,673.31元，较上年同期增长42.5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396,681,747.55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7.40 %。另一方面，公司判断新型冠状病毒疫情和国际营商环境所引发的经营环境的不确定性，影响全球经济的同时，将加速行业集中度的提升，公司利用自身在创新能力、供应能力、销售网络等方面的优势资源，加大对市场的开拓力度，报告期内，在2020年占销售额93.31%以上的客户选择在2021年继续向利安隆采购，2021年公司成交客户总数比去年增长17.85%。

报告期内，公司在抗老化水分散技术取得突破，已于利安隆天津工厂启动年产5,000吨水分散抗氧剂项目。并联合日本行业顶尖技术人才开发出不同纳米级别的水滑石技术，并以利安隆珠海为载体启动年产20,000吨合成水滑石项目建设审批程序。

②推动公司第二生命曲线起步，备好“仓里的粮”

推进润滑油添加剂并购进程，构建企业第二生命曲线。根据克莱恩（Kline & Company）公司发布的数据以及上海市润滑油行业协会的统计数据，全球润滑油添加剂需求量将从2020年的504万吨增长至2023年的543万吨，复合增长率达2.52%。2018年至2020年，我国润滑油添加剂需求量分别为91.90万吨、95.90万吨以及100万吨，复合增长率达4.31%，增速高于同期全球平均水平。在我国机动车市场快速增长、工业强国进程加快以及节能环保措施不断加强的因素影响下，国内润滑油添加剂市场需求仍将保持高于全球平均水平的增速，国内在润滑油添加剂领域的技术创新也是最大的卡脖子工程。随着我国持续增强“产业链、供应链自主可控能力”，制造业装备水平迅速提高，大量精密、自动化设备需要高品质、个性化油品确保其有效运行的市场需要，国内功能单剂正处在“国产化”关键战略窗口期。公司锚定润滑油添加剂领域的广阔发展空间，在持续推进润滑油添加剂企业康泰股份并购项目的同时，积极参与发动机润滑油中国标准创

新联盟的中国标准制定，并与国际四大润滑油添加剂公司、国内具有实力的复合剂企业密切合作，构建良好行业发展生态，也为公司打造精细化工平台型公司迈出坚实的一步。

报告期内，公司与康泰股份深度融合，在产业深化、市场拓展、管理升级等方面充分协同。在原材料上涨、行业内向下传导成本波动困难的情况下，实现营业收入526,320,791.28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8.3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4,500,907.44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3.54%；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43,177,765.43元，较上年同期增长41.81%。

③向生命科学领域迈进，插好“田里的稻”

报告期内，公司与苏州吉玛基因股份有限公司等共同出资设立天津奥瑞芙生物医药有限公司，主营核酸药物单体业务，在天津汉沽基地开启中试车间建设，并且已经建成生命科学研究所以，深入研发核酸药物单体技术。公司联合天津大学在包括聚谷氨酸等居多医美产品方面进行研发，推进公司合成生物学领域的技术进步和人才积累，为公司未来的发展寻求更广阔的空间。

（2）公司运营方案概述

①拥抱变革，持续激发企业活力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筹划在传承公司优秀文化基因基础上的组织变革、制度变革，激发企业活力。以“拥抱变革，责任在我”为决心，简化决策、提升效率、坚决落地，绩效管理清晰和深化，对变革的理论和方法统一理解、统一认识、统一行动。公司为此培训了首批布道官，宣贯公司的文化、制度、战略和目标，以做到公司上下快速且透彻的理解并达成统一的行动，集全公司之力推动2.0战略目标落地。

②努力提升重大项目时间质量控制水平，为未来实现持续增长提供驱动力

利安隆中卫、利安隆科润在2020年试生产的产线已全部达产。利安隆珠海一期60,000吨抗氧化剂建设已进入试生产阶段，利安隆珠海的投产，将极大程度的补足公司抗氧化剂的产能短板，为未来实现持续增长奠定良好的基础。

③数字孪生，数字构建顶层规划已具规模

公司自登陆创业板以来，持续投入构建数字化经营模式，以自动化、可视化、平台化为理念，以产品、库存、营销、采购、生产、财务、人力等智能场景应用为主体，构建大数据平台，基于该平台优势，完善阿米巴经营平台搭建。数字构建顶层规划为公司生产的自动化、工作场景的智能化、信息流和物资流合一构建了优质的平台。

④积极响应双碳政策，笃定绿色发展创造未来

多年来，公司始终坚持生态绿色发展，为积极落实响应碳达峰、碳中和的政策，认真做好相关政策、技术的学习研究，拓宽挖潜增效节能的路径，加大技改投入，积极推进技改项目的实施。努力做到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短期利益与长期利益、自身发展与社会发展相互协调，笃定绿色发展可以创造未来。

报告期内，利安隆中卫开展TfS审核工作：主动邀请客户对公司发起TfS现场审计工作，得分率89%[177/200]；利安隆天津开展EV审核工作：根据EcoVadis建议，对环境保护、劳工人权、商业道德、可持续采购四个方面进行工作提升；利安隆加入联合国全球契约组织，发布《社会责任报告》，较为全面地披露了公司环保数据；2021年利安隆公司配置FID便携式VOCs检测仪器，各基地在LARD检测基础上，自行开展无组织排放检测治理工作。

⑤科学防疫，稳定运营

为积极应对疫情，以确保员工健康、保障运营和建设稳定为目的，继续抓好疫情防控。公司在前期有效防疫的成功经验下，按照全程、全面布控，重点落实外来人员防控和出差人员防疫的总体部署，设立各层级防控组织机构。报告期内，公司无疫情病例发生，生产经营平稳运行。

⑥重视党建引领作用，保障高质量发展持续推进

公司及子公司各党支部号召全体党员在生活、工作中以一名合格党员的标准再认识、再定位、再提高、再作为，按照“学党史、悟思想、办实事、开新局”的要求，不断提高自我的党性修养，扎实做一个爱岗敬业、遵纪守法的代表，做一个先锋模范的代表，做光荣之事、先进之事，在社会的大课堂中不断锻炼提高，不断与时俱进，让党员的先进性处处时时体现，处处时时闪光。公司党组织积极迎接建党百年，进一步提高思想认识，推动党建工作与发展业务同频共振、相互促进，以高质量党建引领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3,444,636,127.78	100%	2,482,787,134.26	100%	38.74%
分行业					
高分子材料抗老化	3,444,623,908.05	100.00%	2,482,560,538.23	99.99%	0.01%
其他业务收入	12,219.73	0.00%	226,596.03	0.01%	-0.01%
分产品					

抗氧化剂	1,303,036,483.39	37.83%	957,637,696.00	38.57%	36.07%
光稳定剂	1,624,124,555.31	47.15%	1,237,307,808.72	49.84%	31.26%
U-pack	351,117,757.27	10.19%	205,782,280.06	8.29%	70.63%
其他	166,357,331.81	4.83%	82,059,349.48	3.30%	31.26%
分地区					
国内	2,089,866,794.73	60.67%	1,555,122,607.95	62.64%	34.39%
国外	1,354,769,333.05	39.33%	927,664,526.31	37.36%	46.04%
分销售模式					
直销	3,101,785,637.87	90.05%	2,256,672,099.08	90.89%	37.45%
分销	342,850,489.91	9.95%	226,115,035.18	9.11%	51.63%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分产品						
抗氧化剂	1,303,036,483.39	1,031,946,424.03	20.80%	36.07%	34.97%	0.64%
光稳定剂	1,624,124,555.31	1,030,408,534.82	36.56%	31.26%	30.69%	0.28%
U-pack	351,117,757.27	316,848,998.43	9.76%	70.63%	73.18%	-1.33%
分地区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产量	销量	收入实现情况	产品上半年平均售价	产品下半年平均售价	同比变动情况	变动原因
海外业务产生的营业收入或净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或净利润 10%以上							

海外业务产生的营业收入或净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或净利润 10%以上

是 否

海外业务名称	开展的具体情况	报告期内税收政策对海外业务的影响	公司的应对措施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高分子材料抗老化助剂	销售量	公斤	82,679,594.54	60,310,021.89	37.09%
	生产量	公斤	89,361,662.28	60,264,969.65	48.28%
	库存量	公斤	18,673,226.37	11,991,158.63	55.73%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1年度，受下游市场需求及政策推动，高分子材料抗老化助剂行业稳定增长，伴随着公司销售订单量增加，生产量、库存备货均较上年有所增长。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高分子材料抗老化助剂	原材料成本	1,961,332,377.10	77.83%	1,373,964,387.09	76.07%	1.76%
高分子材料抗老化助剂	人工成本	127,594,195.59	5.06%	101,962,819.71	5.65%	-0.58%
高分子材料抗老化助剂	制造费用成本	431,005,252.42	17.10%	330,233,508.59	18.28%	-1.18%

说明

无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2021年7月，签署股权增资认购协议，利安隆（内蒙古）新材料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2021年4月，新设立天津奥瑞芙生物医药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336,533,616.81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9.77%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一	82,939,599.53	2.41%
2	客户二	67,425,975.67	1.96%
3	客户三	63,262,903.84	1.84%
4	客户四	61,629,044.75	1.79%
5	客户五	61,276,093.02	1.78%
合计	--	336,533,616.81	9.77%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523,902,949.21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23.70%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一	198,912,733.01	9.00%
2	供应商二	98,982,300.89	4.48%
3	供应商三	83,124,066.37	3.76%
4	供应商四	75,827,945.53	3.43%
5	供应商五	67,055,903.41	3.03%
合计	--	523,902,949.21	23.70%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99,266,906.09	83,583,687.07	18.76%	
管理费用	130,926,193.68	107,879,394.13	21.36%	
财务费用	46,966,677.41	30,061,488.80	56.24%	主要系利息增加及汇兑损失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	151,302,828.98	101,590,677.21	48.93%	主要系公司加大研发投入所致

4、研发投入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水分散抗氧剂工艺技术	随着我国高分子材料抗老化助剂产品和应用技术的不断创新，乳液聚合高分子材料使用的抗老化体系逐渐由传统粉料抗氧剂过渡到新型水分散抗氧剂。目前该技术主要由国外厂商掌握，占据了所有中高端市场。目前国内只有较少小规模生产低端产品的厂商，没有能够面向中高端市场需求的产品与厂商，拟开发打破垄断。	已开发 3 款产品，并完成中试	本项目旨在开发出使用超细研磨法制备的水分散助剂产品，专用于水性高分子材料体系，解决传统固体抗氧化剂在水性高分子材料体系中相容性差、分散不均、扬尘、易析出等缺陷，为水性高分子材料用助剂的新性能、新用途提供技术基础。水分散助剂产品以水为分散介质，能很好地分散在水性聚合物体系内，明显提高传统抗氧化剂的抗氧化效果，属于绿色科技成果。	项目完成后将丰富我公司抗氧剂的产品结构，提升经济效益。并将有效打破国外厂商对这一技术和产品的垄断，有力带动相关行业的水性化环保化进程，有利提升相关产品环境友好度和行业环保水平。
低碱性受阻胺光稳定剂产品及工艺技术开发	低碱性受阻胺光稳定剂是光稳定剂发展的方向，NOR 型低碱性受阻胺光稳定剂产品是目前受阻胺光稳定剂产品中最新开发也是目前技术含量最高的产品，其胺醚结构大大降低了受阻胺光稳定剂的碱性，可以有效解决产品在特殊环境下的性能问题。目	已经开发出 2 款产品，一款产品在开发	本项目旨在开发出 NOR 型低碱性受阻胺光稳定剂产品，避免常规受阻胺光稳定剂化学结构中含有仲胺，碱性较强的缺陷，解决其在高端涂料及高端农业薄膜中的使用问题。	项目完成后将丰富我公司光稳定剂的产品结构，提升经济效益，并将有效打破国外厂商对这一技术和产品的垄断，提升了我在行业内的品牌形象。

	前该系列产品及生产技术主要由国外厂商掌握，包括德国的 BASF，日本的 ADK，尤其是 BASF 占据了几乎绝大多数的中高端市场，国内至今没有成熟的产品出现。我司拟开发该系列产品，丰富公司产品结构。			
--	---	--	--	--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1 年	2020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319	290	10.00%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4.00%	15.00%	-1.00%
研发人员学历			
本科	127	122	4.10%
硕士	62	39	58.97%
博士	9	9	0.00%
专科及以下	121	120	0.83%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137	113	21.23%
30~40 岁	132	122	8.19%
41~50 岁	38	43	11.62%
51 岁及以上	12	12	0.00%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研发投入金额（元）	151,302,828.98	101,590,677.21	79,549,042.82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4.39%	4.09%	4.02%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93,317,374.14	1,698,092,609.62	52.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81,191,678.73	1,511,113,362.37	50.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2,125,695.41	186,979,247.25	66.9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871,992.22	55,718.00	19,412.5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1,978,569.89	341,850,525.40	64.3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1,106,577.67	-341,794,807.40	61.2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69,097,186.93	793,530,346.83	47.3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93,705,810.05	700,465,329.01	-0.9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5,391,376.88	93,065,017.82	410.8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6,200,896.12	-64,147,333.49	452.63%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变动率	变动原因说明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93,317,374.14	1,698,092,609.62	52.72%	主要系业务规模增长，客户回款良好，以及本期享受留抵增值税退还所致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81,191,678.73	1,511,113,362.37	50.96%	主要系业务规模增长，采购材料及备货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871,992.22	55,718.00	19412.53%	主要系收回上年投资理财所致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1,978,569.89	341,850,525.40	64.39%	主要系预付康泰零散股东投资款所致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69,097,186.93	793,530,346.83	47.33%	主要系业务规模增长，增加融资款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1 年末		2021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467,884,656.16	8.39%	191,467,411.54	5.01%	3.38%	
应收账款	576,163,875.48	10.33%	473,689,597.90	12.39%	-2.06%	
存货	893,069,771.21	16.01%	545,680,258.11	14.28%	1.73%	
投资性房地产			12,935,202.57	0.34%	-0.34%	
固定资产	1,194,169,665.88	21.41%	1,011,599,991.02	26.47%	-5.06%	
在建工程	1,227,073,740.11	22.00%	468,834,332.63	12.27%	9.73%	主要系利安隆珠海在建项目投入所致
使用权资产	5,775,829.44	0.10%	8,405,791.54	0.22%	-0.12%	
短期借款	656,245,603.47	11.77%	389,801,057.80	10.20%	1.57%	
合同负债	13,837,355.28	0.25%	11,405,458.00	0.30%	-0.05%	
长期借款	733,102,494.04	13.14%	365,716,563.10	9.57%	3.57%	主要系本期增加利安隆珠海项目建设贷款所致
租赁负债	1,984,316.13	0.04%	5,676,329.16	0.15%	-0.11%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 适用 √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65,143,662.40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保函保证金
固定资产	361,795,334.89	抵押贷款
无形资产	109,477,655.79	抵押借款
在建工程	30,698,630.15	抵押借款

合计 567,115,283.23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1,031,693,756.47	370,088,201.90	178.77%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利安隆（内蒙古）新材料有限公司	新材料、化工材料（不含危险品）、高分子材料科技专业领域内的技术研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新材料、高分子材料、	增资	37,800,000.00	34.00%	公司自有资金	内蒙古优尼克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刘景锋、许世波、程现民、胡庆、王岩松	长期	股权	完成	0.00	-3,939,573.58	否	2021年07月06日	（公告编号：2021-063）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股权增资认购协议的公告；公告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化工材料及原料（不含危险化学品）生产及销售；机电设备、环保设备、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建筑材料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天津奥瑞芙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一般项目：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	新设	4,000,000.00	40.00%	公司自有资金	苏州吉玛基因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梅山保税港区米度毕方投资合伙企业（有限	长期	股权	完成	0.00	-119,958.56	否	

<p>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药品生产；药品委托生产。（依法须经批</p>					合伙）								
---	--	--	--	--	-----	--	--	--	--	--	--	--	--

	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投资《外商投资准入负面清单》中禁止外商投资的领域)													
合计	--	--	41,800,000.00	--	--	--	--	--	--	0.00	-4,059,532.14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为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项目涉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学府麦谷别墅	自建	是	高分子材料抗老化助剂		24,322,140.51	金融机构贷款	100.00%			不适用		
汉沽基地管廊改造	自建	是	高分子材料抗老化	5,484,390.31	6,252,939.74	自有资金	100.00%			不适用		

			助剂									
713 装置	自建	是	高分子材料抗老化助剂	4,918,147.49	14,947,249.03	自有资金	100.00%				不适用	
三期锅炉	自建	是	高分子材料抗老化助剂	9,725,323.15	30,459,939.96	自有资金	100.00%				不适用	
新建复配造粒装置	自建	是	高分子材料抗老化助剂	18,893,865.21	23,833,134.38	自有资金	100.00%				不适用	
701 装置扩容项目	自建	是	高分子材料抗老化助剂	5,923,809.53	5,923,809.53	自有资金	70.10%				尚在建设期	
常山基地生产装置 2021 年技改	自建	是	高分子材料抗老化助剂	8,523,033.86	8,523,033.86	自有资金	100.00%				不适用	
珠海基地一期项目	自建	是	高分子材料抗老化助剂	649,790,680.76	1,041,388,895.41	金融机构贷款、募股资金、自有资金	82.38%				尚在建设期	
公司公用工程-新建办公楼	自建	是	高分子材料抗老化助剂	19,741,865.18	21,303,617.09	自有资金	85.22%				尚在建设期	
RTO、导热油炉、脱硝及余热回收项目	自建	是	高分子材料抗老化助剂	95,412.84	5,382,856.35	自有资金	100.00%				不适用	
九车间项目	自建	是	高分子材料抗老化助剂	89,959,886.80	90,039,037.74	自有资金	66.28%				尚在建设期	
582 线 TMP 装置升级改造	自建	是	高分子材料抗老化助剂	6,716,236.67	6,716,236.67	自有资金	81.41%				尚在建设期	
内蒙基地建设	自建	是	高分子材料抗老化助剂	76,399,901.57	76,399,901.57	自有资金	52.69%				尚在建设期	
合计	--	--	--	896,172,553.37	1,355,492,791.84	--	--	0.00	0.00	--	--	--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 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利安隆中卫	子公司	化学产品（危险化学品除外）、盐酸的生产、销售（有效期至 2023 年 3 月 3 日）；化学工程研究及新材料技术开发、咨询、转让、推广服务；热力供应；非金属废料和碎屑（粉煤灰）生产、销售。（依法	125,000,000.00	834,184,931.06	477,024,931.88	851,163,292.74	44,894,475.85	44,943,009.87

		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利安隆香港	子公司	进出口贸易	8,137.00	476,517,577.48	159,537,994.69	1,453,147,422.25	83,366,026.48	69,886,924.37
利安隆凯亚	子公司	生产、销售:氢气、丙酮、乙醇(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期至 2024 年 4 月 24 日);光稳定剂及中间体、阻聚剂、抗氧剂、紫外线吸收剂、癸二胺、尼龙 1010、尼龙 1012、尼龙盐、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剧毒、易制毒、监控化学品)及其进出口贸易(国家限定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除外)(危险化学品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6,000,000.0	809,845,230.61	606,834,680.40	754,986,192.69	224,646,558.83	194,109,130.01
利安隆科润	子公司	新材料技术研发:苯并三氮唑紫外线吸收剂及其副产物硫酸铝的生产	10,687,500.00	403,581,288.02	114,804,138.13	290,363,761.57	41,124,005.71	36,238,665.21

		销售；化工原料、化工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和易制毒物品）；技术、货物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处置和综合利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利安隆珠海	子公司	化学原料及化学品(危险化学品凭许可证)和新材料的制造、仓储、销售；化学化工及新材料技术开发、咨询、转让、推广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60,000,000.00	1,196,187,452.02	291,918,079.43	500,000.02	-5,402,877.72	-4,060,038.51
利安隆供应链	子公司	供应链管理；机械设备、化工原料、化工产品（危险化学品、剧毒品及易制毒	50,000,000.00	870,986,973.75	45,441,722.85	1,932,286,940.94	19,529,367.73	13,299,121.67

		品除外)销售; 自营和代理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道路货物运输; 仓储服务; 机器设备租赁; 化工技术研发、转让及咨询服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	--	--	--	--	--	--	--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利安隆(天津)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注销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需求, 经公司经营管理层审慎研究, 为降低管理成本, 提高管理效率, 决定注销该全资子公司
利安隆(内蒙古)新材料有限公司	现金投资控股	1.本次投资是公司围绕主营业务所展开, 与公司目前产品、客户具有协同效应, 有利于公司在核心产品上, 扩大市场供应和客户供应保障能力, 建立全球同行业的优势地位, 为实现公司的长期战略规划奠定坚实基础。2.对公司的影响公司本次投资使用的资金为自有资金, 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投资完成后不会产生关联交易和同业竞争。由于增资扩股后, 公司将持有标的公司 34.00%的股权, 属于相对控股, 因此将标的公司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公司计划通过优尼克继续扩充 30,000 吨 TAA 产能, 以满足公司自身和行业扩产下游 HALS 系列产品的原材料保障。
天津奥瑞美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现金投资控股	积极布局生命科学领域, 为公司发展拓宽第三生命曲线, 进一步提升了公司的

	抗风险能力。
--	--------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 1、公司以增资扩股的方式取得利安隆（内蒙古）新材料有限公司34%股权，与利安隆凯亚形成HALS产品双基地生产的客户保供保障。
- 2、公司以现金方式出资400万元，占天津奥瑞芙生物技术有限公司40%股权，控股奥瑞芙生物技术公司是公司积极布局生命科学领域，扩展第三生命曲线整体规划的启程，公司现已在天津汉沽基地开启中试车间建设，并建成生命科学研究所，深入研发核酸药物单体技术,为积累相关领域技术，在产业化方向推进打下基础,为未来公司的发展寻求更广阔的空间。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1、公司发展战略

我们以“打造全球领先的精细化工平台型公司”为发展蓝图，未来将继续做大做强高分子材料抗老化业务，并积极拓展润滑油添加剂业务，持续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和核心竞争力。公司将坚持创造全球领先产品来满足客户差异化的需求，通过建立数据化运营模式确保产品和服务的精准送达。我们将瞄准“公司2028年高分子材料抗老化收入100亿、润滑油添加剂成为国内龙头”的目标，秉持“团结、坚持、勤勉、快乐”的企业精神，坚持以客户为中心，恪守职工、股东和社会利益平衡的理念；我们将以结果为导向，本着开放包容、创新高效、责任在我、死磕到底的卓越标准，吃好“锅里的饭”，备好“仓里的粮”，插好“田里的稻”，全力推动公司蓝图的构建。

2、前期披露的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进展概述

（1）经营计划完成情况

2021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4.45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18亿元。

（2）2021年度主要业务开展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的相关内容。

3、2022年经营计划

2022年，是公司将管理变革持续深入推进之年，中国企业发展由“电梯模式”发展到“攀岩模式”。为稳步实现公司“2.0战略”规划，在管理、采购、生产、销售、安全环保方面全面降本增效是公司经营战术。公司将以坚定不移的信心应对新冠疫情及外部营商环境所带来的不确定因素，同时积极推动完成康

泰股份的重组，快速整合切入润滑油添加剂行业。公司将客观把握宏观及行业发展形势，瞄准年初制定的经营计划，努力实现公司规模和效益可持续增长。2022年，公司经营计划如下：

（1）持续深化管理变革

变革是为了适应全球运营的战略落地需要。近年来，随着公司快速发展及规模的扩张，公司推出了“大、小3+1”、全面绩效等一系列改革措施，坚持变革求发展。2022年，公司将在组织架构、制度制定、审计监察、提升组织绩效等方面进行变革，通过管理变革构建新的管理逻辑：公司高层侧重抓战略、计划和干部，日常运营依靠目标分解和完整的绩效管理分解到中层来确保公司年度经营目标的实现。变革的重要目标是将公司从依靠团队和个人的力量，转变到依靠组织的力量，依靠文化的力量，从而不断提升公司运营效率，降低重大风险发生的可能性。

（2）全面提升供应链抗风险能力

2021年是原材料价格和运输价格剧烈动荡的一年，给公司经营成本带来了相当的压力，经过公司供应链及营销体系的密切配合，将成本上升压力顺利传导到下游。2022年，公司将以“3+2+1低成本项目管理模式”、“阳光采购创生态理念”和“战略+协同降本”为重点来夯实价值采购体系，持续管理不确定性，力争转危为机，实现“价值采购赢机会”的供应链价值创造目标。

（3）夯实新建产能释放计划

产能不仅是制约公司短期业绩的主要因素，也是公司未来能否顺利实现发展愿景的重要基础。2022年，公司将强化管理效力，按照“大3+1计划”，充分调动内部各种资源，确保利安隆珠海产能释放目标的实现。公司将在今年内根据“2.0战略目标”，制定满足2024年之后目标的产能规划，包括国内产能建设和产能国际化问题。

（4）持续开拓全球市场

2022年随着各基地产能释放，公司将加大力度开拓全球市场消化产能，尤其对利安隆珠海产能释放进度和市场消化做客户分级目标。坚持以客户为中心，持续提升服务水平，广泛的进行全球推广和评价，确保产能顺利投放并消化。

（5）深入推进全面低成本战略

公司在2022年将继续完善阿米巴成本管理体系，继续深入开展管理性低成本、差异化低成本相关工作外，还将在技术创新上发力，争取在未来开发出更多的新工艺，并持续推动智能化工厂的改造，不仅能够

提高工艺安全性、产品质量稳定性，还可以通过节能降耗、提高收率等方式改善产品的成本，提高公司在相关产品上的市场竞争力。

（6）稳步推动第二生命曲线润滑油添加剂项目落地

公司于2020年12月18日披露《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预案》，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锦州康泰润滑油添加剂股份有限公司92.2109%股权，从而进入润滑油添加剂行业。润滑油添加剂行业进入壁垒高，需要长期的积淀，康泰股份是国内润滑油添加剂行业仅有的三家规模化企业之一，有成熟的产品线布局、领先的人力资源储备和技术储备。因此，2022年公司将积极协调相关中介机构，按照监管部门的要求推动并购重组项目的完成。在并购完成后，公司将充分发挥与康泰股份在技术研发、运营管理、销售布局等方面的协同效应，强化整合促进内生式增长，实现优势互补，促进共同发展。

（7）逐步实现第三生命曲线生命科学项目产业化进程

2022年，公司将持续推进天津汉沽基地核酸药物单体中试车间建设，深入研发核酸药物单体技术。并继续深化医美产品聚谷氨酸产品的研发和产业化进程。公司将继续在生命科学领域投入研发力量，提升扩品能力，为未来的发展寻求更广阔的空间。

4、可能面对的风险

（1）新冠肺炎疫情带来的不确定性风险。新冠疫情至今仍在影响全球的生产生活和经济运营，全球经济状况不明朗的情况下，公司经营也面临着严峻的挑战，虽然公司启动了诸多应对措施，但如果不能有效的保持公司自身健康运营，将导致经营业绩受到一定程度的影响。

应对措施：通过促进销售、低成本运营、充实现金流等关键因素全面防控公司经营风险，详细制定年度目标，细化分解，复盘总结，确保公司2022年经营计划的实施。

（2）原材料采购成本波动的风险。报告期内，受国际原油价格及国内外市场供应情况、区域经贸政策等的影响，公司主要原材料的采购价格呈现单边上涨的趋势。而直接材料占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较高，原材料价格上涨幅度及频繁程度给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一定影响。公司产品的价格相对于原材料价格变动具有一定的滞后性，因此在短期内不能完全抵消原材料成本波动所带来的风险。

应对措施：为应对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公司从多个方面采取了积极措施。一是与主要供应商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以固定式、规模化采购的优势换取更优惠的价格；二是提升公司的品牌影响力，增强与客户的粘性关系，提升议价能力，从而有效规避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三是制定严格的采购管理程序，对于供应商的选择与采购成本控制建立起了一套完整的机制；四是加强技术研发投入，以技术创新来降低

生产成本。

(3) 环保和安全生产的风险。公司抗老化助剂生产过程使用部分易燃易爆化工原材料，若公司经营管理不当，或安全环保措施不到位，则可能发生环保和安全事故，可能给公司财产、员工人身安全和周边环境带来不利影响。另外，虽然公司一直严格执行有关安全、环保方面的法律法规，但随着国家安全环保管理力度的加强，有关标准和要求可能会发生变化，公司如不能及时适应相应的变化，生产和发展将会受到一定程度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一直高度重视环境保护和安全生产工作，在公司体系打造EHS“双本质”，未来仍将严格实行EHS管理体系，加强安全生产的综合管理和监督检查，完善环保设施及监测管理系统建设，保证企业安全稳定运行，确保环保治理符合要求。

(4) 宏观环境因素变动的风险。公司出口业务所占比例较大，汇率、国家出口退税政策、国际贸易形势、全球物流变动情况直接影响公司业绩。报告期内，人民币汇率出现大幅升值，已经对公司的利润带来了一定的负面影响。虽然未来市场需求会稳定增长，但国内外宏观经济环境复杂多变，存在一些不确定的因素，如果汇率、国家出口退税政策和国际贸易形势发生较大变化，可能会给公司业绩的持续稳定增长带来不确定的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密切关注宏观环境的变化及相关政策走势，一方面公司通过进出口业务以及本外币融资来进行币种的匹配，规避利率波动带来的影响；二是坚持创新驱动发展的经营理念，通过持续创新和技术积累，不断提高企业自身竞争力，以应对经济环境总体不确定所带来的相关风险。

(5) 应收账款的风险。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应收账款金额不断增加（截止2021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余额为576,163,875.48元，较上年末增长了21.63%）。虽然绝大部分应收账款账龄在1年以内，且主要集中财务状况良好的全球知名高分子材料制造企业，呆坏账发生几率比较低。但其占总资产及收入的比例均较高，即便公司加强了应收账款的管理，并已按照坏账准备计提政策足额提取了坏账准备，若国际、国内经济环境发生重大变化导致公司主要客户经营发生困难，公司仍将面临出现应收账款无法收回而损害公司利益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针对应收账款的风险采取了相应的措施，主要有：一是加大营销人员的绩效考核、督促营销人员与客户经常对账并催收货款；二是针对不同客户的重要度（如规模、财务状况、合作年限、银行信用等）进行分类管理，采取不同的信用控制手段；三是公司法务部与营销中心紧密配合，根据实际情况及时采取相应措施维护公司合法利益，如及时发催款函、诉讼等法律手段；四是公司引入中信保对应收账款投保信用险。

(6) 公司快速扩张的管理风险。随着业务的拓展和产销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在生产技术管理、财务控制管理、人力资源管理等方面都面临较大的挑战，并对管理团队提出了更高要求，公司将需要大量生产、管理、技术、营销人员，这就对人力资源的规划、招聘、培养和晋升机制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同时随着社会整体劳动力成本的上升，公司的人力资源成本将有可能持续增长，或会对公司的利润产生一定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加强现有管理团队的培训，同时引入专业技术人才，搭建新的管理团队，提升公司内部管理体系建设和流程优化，以进一步降低管理风险。

(7) 新增项目投产的风险。公司珠海基地、赤峰基地在投产后每年增加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金额，产能的扩大也将增加公司运行成本和费用。如果珠海基地未能如期产生效益，将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的净利润，此外随着投资项目投产和业务规模扩大，如果市场需求情况发生变化，公司经营管理力度不匹配业务规模扩大的进程，将对投资项目效益产生影响，使公司面临盈利能力下降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全面统筹规划，做好分批投产进度安排，建立保质高效的项目运营体系，提高运营效率，推进项目顺利投产。公司将根据战略发展规划，加大客户开发力度，积极消化新增产能，早日实现新建项目的效益，确保公司持续稳定发展。

(8) 投资并购所引发的风险。公司于2020年12月18日披露《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预案》，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锦州康泰润滑油添加剂股份有限公司92.2109%股权。如果未来顺利完成股权收购相关工作，康泰股份将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尽管公司与康泰股份的业务均属于精细化工领域，在诸多方面存在互补性，但业务整合及协同效应是否能达到预期效果及其所需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公司若未能及时制定并实施与之相适应的具体整合措施，可能会对已收购公司的经营产生不利影响，无法达到预期的协同效应，从而给公司及股东利益造成不利影响。此外，未来若康泰股份不能及时进行技术的迭代更新，未能开发出适应市场需求的新产品或在前瞻性技术创新领域偏离行业发展趋势，将面临产品竞争力和客户认知度下降的风险，不仅会影响康泰股份的持续发展，还可能导致康泰股份业绩未能达到对赌承诺，出现商誉减值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认真加强投后项目的财务和内部控制管理，每年进行风险减值测试，及时发现风险并正确应对。同时公司将稳健扎实地做好双方在管理、市场和技术等层面的整合工作，尽可能的减少并购整合风险。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等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不断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则》。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和要求召集和召开股东大会，平等对待所有股东，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充分保障股东权利的行使。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均由董事会召集，出席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及股东大会的召开和表决程序合法。

2、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控股股东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规定和要求，不存在超越公司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金的现象；公司亦不存在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

3、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现有董事11名，其中独立董事4名，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全体董事都能够依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要求开展工作，勤勉尽责地履行职务和义务。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专门委员会的成员全部由现任董事组成。各专门委员会依据《公司章程》和《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履行职权，为公司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

了专业意见和参考依据。

4、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设监事3名，其中职工代表监事1名。监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监事会对董事会和公司经理层的履职情况履行监督职能，包括对董事会编制的定期报告进行审核、检查公司财务、对公司关联交易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行为等进行监督。

5、关于绩效考核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逐步建立和完善了公正、透明的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标准和激励约束机制。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和考核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6、关于利益相关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以客户为中心，坚持职工、股东和社会利益的平衡，共同推动公司和行业持续、健康的发展。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和财务等方面与公司控股股东完全独立，具有完整的生产、销售、研发体系，具备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1、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研发、供应、生产和销售业务体系，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不存在其它需要依赖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进行生产经营活动的情况。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不存在委托控股股东及其全资或控股企业，进行产品销售或原材料(或服务)采购的情况。公司具有开展生产经营所必备的资产，主要产品的生产经营不存在以承包、委托经营、租赁或其他类似方式，依赖控股股东及其全资或控股企业的资产进行生产经营的情况。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产供销系统，在业务上完全独立于股东和其他关

联方。

2、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在本公司工作并领取报酬，没有在关联单位中担任除董事、监事、执行事务合伙人以外的任何行政职务，也没有在关联单位领薪。公司董事、监事、总经理、副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均依合法程序选举或聘任，不存在大股东超越本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作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公司员工独立于各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公司具有独立的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体系。

3、资产完整情况：

本公司与股东之间的资产产权界定明确，公司拥有的资产主要为高分子材料抗老化助剂生产经营所必需的全套生产设备，包括完整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生产经营场所，生产经营用地由公司出让方式取得，经营性房产均取得相应的产权证明，公司自主拥有商标、专利技术。

4、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建立健全了独立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的法人治理结构，并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各自的职责。公司已建立了适应自身发展需要和市场竞争需要的职能机构，并制定了完善的岗位职责和管理制度，各职能机构按照规定的职责独立运作，不存在受控股股东及其他任何单位或个人干预公司机构设置的情形。

5、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和投融资部门，配备了充足的专职财务人员，并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银行独立开户，独立纳税，能够做到财务独立决策。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	------	---------	------	------	------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45.37%	2021 年 03 月 30 日	2021 年 03 月 30 日	(公告编号: 2021-022)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告披露网站: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1.59%	2021 年 01 月 15 日	2021 年 01 月 15 日	(公告编号: 2021-001)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告披露网站: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5.56%	2021 年 05 月 13 日	2021 年 05 月 13 日	(公告编号: 2021-047)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告披露网站: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5.31%	2021 年 05 月 28 日	2021 年 05 月 28 日	(公告编号: 2021-050)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告披露网站: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1.40%	2021 年 12 月 20 日	2021 年 12 月 20 日	(公告编号: 2021-117)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告披露网站: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1、表决权差异安排在报告期内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主体名称	职务	持股数量		特别表决权股份与普通股份的表决权比例	合计持有表决权数量	合计持有表决权比例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特别表决权股份参与表决的股东大会事项范围	是否持续符合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的规定
		普通股	特别表决权股份						

特别表决权股份拥有的表决权数量与普通股股份拥有表决权数量的比例安排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特别表决权股份转换为普通股份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表决权差异安排的其他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承诺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特别表决权股份锁定安排及转让限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是否存在滥用特别表决权或者其他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监事会专项意见

适用 不适用

六、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股票期权	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李海平	董事长	现任	男	59	2018年12月06日		57,520,530	0	0	0	0	0	57,520,530	
孙春光	董事/总经理	现任	男	60	2018年12月06日		7,971,314.2	0	0	0	1,648,022.2	0	6,323,292	聚鑫隆、圣金隆减

														持所致
毕作鹏	董事/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9	2018年 12月 06日	5,281,9 56.8	0	0	0	1,120,9 50.8	0	4,161,0 06	聚鑫 隆、圣 金隆减 持所致	
孙艾田	董事/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7	2018年 12月 06日	2,597,3 00.9	0	0	0	505,98 3.9	0	2,091,3 17	聚鑫 隆、圣 金隆减 持所致	
韩伯睿	董事	现任	男	60	2019年 12月 26日	7,503,1 26	0	0	0	0	0	7,503,1 26		
谢金桃	董事/ 财务总监/ 董事会秘书	现任	女	47	2021年 03月 30日	2,597,3 00.9	0	0	0	505,98 3.9	0	2,091,3 17	聚鑫 隆、圣 金隆减 持所致	
毕红艳	董事	现任	女	46	2018年 12月 06日	92,048. 4	0	0	0	21,085. 4	0	70,963	圣金隆 减持所 致	
陈立功	独立董 事	现任	男	60	2018年 12月 06日	0	0	0	0	0	0	0		
李红梅	独立董 事	现任	女	48	2018年 12月 06日	0	0	0	0	0	0	0		
侯为满	独立董 事	现任	男	40	2018年 12月 06日	0	0	0	0	0	0	0		
何勇军	独立董 事	现任	男	44	2019年 12月 26日	0	0	0	0	0	0	0		
庞慧敏	监事	现任	女	58	2019年 05月 16日	92,048. 4	0	0	0	21,085. 4	0	70,963	圣金隆 减持所 致	
丁欢	监事	现任	女	38	2018年 12月 06日	92,048. 4	0	0	0	21,085. 4	0	70,963	圣金隆 减持所 致	
范小鹏	监事	现任	男	40	2018年 12月 06日	92,048. 4	0	0	0	21,085. 4	0	70,963	圣金隆 减持所 致	

叶强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3	2018年 12月 06日		0	0	0	0	0	0	0	
张春平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2	2018年 12月 06日		0	0	0	0	0	0	0	
合计	--	--	--	--	--	--	83,839, 722.4	0	0	0	3,865,2 82.4	0	79,974, 440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谢金桃	董事会秘书	聘任	2021年03月30日	工作调整原因
张春平	董事会秘书	离任	2021年03月30日	工作调整原因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李海平，男，1963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工程师，化工专业背景。曾任天津大学化工学院教师，天津大学天海精细化工开发公司总经理，天津天大天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利安隆（天津）实业有限公司总经理，2003年至今任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现兼任利安隆（珠海）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长，天津利安隆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利安隆国际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东方亚科力化工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孙春光，男，1962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化工专业背景。曾任河北省唐山市前进化工厂技术工程师，天津大学化工学院教师，天津大学天海精细化工开发公司技术副总经理，利安隆（天津）实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现任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利安隆（珠海）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利安隆（中卫）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利安隆凯亚（河北）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天津奥瑞英生物医药有限公司董事长。

毕作鹏，男，1963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化学工程专业硕士学位，讲师，高级职业经理人，化工专业背景。曾任天津大学化工学院教师，天津天大天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天津天大天海精细化工有限公司总经理，2003年至今先后任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物

资部经理、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兼任利安隆（中卫）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长，利安隆科润（浙江）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长。

孙艾田，男，1965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天津大学MBA，经济师，化工专业背景。曾任天津大学应用化学系教师，中国新兴天津进出口公司进出口科副科长，长城国际经济技术合作公司经理部副经理，利安隆（天津）实业有限公司市场部经理，利安隆（天津）化工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市场总监；2003年至今先后任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市场部经理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兼任天津聚鑫隆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

韩伯睿，男，1962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化工机械专业，高级工程师。曾任河北冀衡药业有限公司总经理，河北冀衡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2007至2011年曾任东北助剂化工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现任利安隆凯亚（河北）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利安隆（内蒙古）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

谢金桃，女，1975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级会计师，会计学专业背景，具有董秘资格证书。曾任利安隆（天津）实业有限公司财务部会计、财务部经理，利安隆化工财务部经理，现任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董事、董事会秘书。并兼任利安隆（中卫）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利安隆科润（浙江）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利安隆（珠海）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利安隆（中卫）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利安隆（内蒙古）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山南圣金隆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

毕红艳，女，1976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学士学位，管理专业背景。曾任天津天大凯泰化工科技有限公司采购经理，2003年至今先后任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销售经理、营销中心中国区总监、董事，现兼任利安隆（珠海）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利安隆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经理，利安隆凯亚（河北）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天津天大天海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

陈立功，男，1962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博士研究生学历，化工专业背景。先后任天津大学应用化学系教研室主任、天津大学科技处副处长兼化工学院应化系主任，天津大学药学院党总支书记兼副院长，2005年至今任天津大学化工学院教师，现任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兼任烟台只楚化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李红梅，女，1974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会计学专业背景，博士研究生学历，讲师。1998年至今任中南大学教师，现兼任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候为满，男，1982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学士学位，法律专业背景。曾任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级人民法院书记员，北京市中银律师事务所合伙人、专职律师，2017年至今任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北京中天创银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何勇军，男，1978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民盟成员，博士研究生学历，经济技术及管理专业，高级工程师。曾任江西新余人民广播电台主持人，新东方教育科技集团综合部、企业培训部主管；天津海泰优点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副总裁；2016年至今任天津锐意津融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任董事长、经理；现任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天津中正物流有限公司经理、执行董事，菁英汇投资管理（天津）有限责任公司监事，天津南开区天安科技园区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

庞慧敏，女，196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化工专业背景，本科学历，具有高级工程师职称。曾任天津天大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利安隆（天津）化工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经理，现任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丁欢，女，1984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外国语背景，曾任利安隆（天津）化工有限公司市场部经理助理、市场部（国际）区域经理；现任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战略合作总监、监事，兼任利安隆（珠海）新材料有限公司监事，利安隆凯亚（河北）新材料有限公司监事，天津利安隆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监事。

范小鹏，男，1982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无职称。化工专业背景，核心技术人员。曾任利安隆（天津）化工有限公司研发工程师、总经理助理、研发部经理、品控部经理。现任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品控总监、职工代表监事。

叶强，男，1969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化工机械专业背景，曾任中石油（中石化）抚顺石化分公司工程师，上海雅宝精细化工有限公司装备部经理、总经理助理，圣莱科特（上海）精细化工有限公司装备部经理，现任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任利安隆（中卫）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利安隆（珠海）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天津天大凯泰化工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张春平，男，1980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法律专业背景，本科学历。具有董秘资格证书、会计从业资格。曾任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助理，广东大众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凯莱英医药集团（天津）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现任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李海平	天津利安隆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11年06月13日		否
李海平	利安隆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05年01月26日		否
谢金桃	山南圣金隆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1年12月13日		否
丁欢	天津利安隆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	2011年06月13日		否
孙艾田	天津聚鑫隆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1年06月24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李海平	北京东方亚科力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00年01月14日		否
李海平	利安隆（珠海）新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7年08月28日		否
孙春光	利安隆（中卫）新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2011年06月22日		否
孙春光	利安隆（珠海）新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08月28日		否
孙春光	天津奥瑞芙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年04月13日		否
孙春光	利安隆凯亚（河北）新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06月20日		否
毕作鹏	利安隆（中卫）新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8年07月18日		否
毕作鹏	利安隆科润（浙江）新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7年09月22日		否
韩伯睿	利安隆凯亚（河北）新材料有限公司	总经理、董事	2019年06月20日		否
谢金桃	利安隆（内蒙古）新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08月31日		否

韩伯睿	北京瑞弘赫科技有限公司	经理、执行董事	2017年03月10日		否
谢金桃	利安隆科润（浙江）新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09月22日		否
谢金桃	利安隆（珠海）新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08月28日		否
谢金桃	利安隆（内蒙古）新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08月31日		否
谢金桃	利安隆（中卫）新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09月25日		否
毕红艳	利安隆（珠海）新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08月28日		否
毕红艳	利安隆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经理	2018年11月07日		否
毕红艳	利安隆凯亚（河北）新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06月20日		否
毕红艳	天津天大天海新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2007年12月05日		否
丁欢	利安隆（珠海）新材料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08月28日		否
丁欢	利安隆凯亚（河北）新材料有限公司	监事	2019年06月20日		否
叶强	天津天大凯泰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08月24日		否
叶强	利安隆（中卫）新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09月25日		否
叶强	利安隆（珠海）新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08月28日		否
陈立功	烟台只楚化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2年06月01日		否
陈立功	江苏优普生物化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01月01日		否
侯为满	北京中天创银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06月24日		否
李红梅	湖南荣和文化传媒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	2016年09月01日		否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1) 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向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作述职和自我评价后，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按绩效评价标准和程序，对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绩效评价，根据岗位绩效评价结果及薪酬分配政策提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数额和奖励方式，表决通过后，提请公司董事会予以审议，其中公司董事、监事的薪酬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予以审议。

(2) 确定依据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按照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参照当地和行业薪酬水平，结合其经营绩效、工作能力、岗位职级等为依据考核确定并发放。

(3) 实际支付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已按规定发放。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李海平	董事长	男	59	现任	115.5	否
孙春光	董事/总经理	男	60	现任	108	否
毕作鹏	董事/副总经理	男	59	现任	94.14	否
孙艾田	董事/副总经理	男	57	现任	125.01	否
谢金桃	董事/财务总监 / 董事会秘书	女	47	现任	97.93	否
毕红艳	董事	女	46	现任	99.02	否
韩伯睿	董事	男	60	现任	121.8	否
陈立功	独立董事	男	60	现任	8	否
李红梅	独立董事	女	48	现任	8	否
侯为满	独立董事	男	40	现任	8	否
何勇军	独立董事	男	44	现任	8	否
庞慧敏	监事	女	58	现任	0	否
丁欢	监事	女	38	现任	99.26	否
范小鹏	监事	男	40	现任	73.82	否

叶强	副总经理	男	53	现任	93.73	否
张春平	副总经理	男	42	现任	42.39	否
合计	--	--	--	--	1,102.6	--

八、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1年03月08日	2021年03月09日	(公告编号: 2021-007)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告披露网站: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21年03月30日	2021年03月30日	(公告编号: 2021-023)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告披露网站: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21年04月27日	2021年04月28日	(公告编号: 2021-033)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告披露网站: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21年05月12日	2021年05月13日	(公告编号: 2021-042)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告披露网站: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2021年05月28日	2021年05月28日	(公告编号: 2021-052)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告披露网站: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2021年08月20日	2021年08月23日	(公告编号: 2021-081)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告披露网站: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2021年10月25日	2021年10月26日	(公告编号: 2021-098)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告披露网站: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2021年11月30日	2021年12月01日	(公告编号: 2021-106)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告披露网站: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李海平	8	8	0	0	0	否	5
孙春光	8	8	0	0	0	否	5
毕作鹏	8	8	0	0	0	否	4
孙艾田	8	8	0	0	0	否	5
谢金桃	8	8	0	0	0	否	5
毕红艳	8	8	0	0	0	否	5
韩伯睿	8	8	0	0	0	否	5
陈立功	8	8	0	0	0	否	5
李红梅	8	8	0	0	0	否	5
侯为满	8	8	0	0	0	否	5
何勇军	8	8	0	0	0	否	5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不适用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在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中，董事长李海平先生提出了把管理变革持续深入推进的意见，获得了采纳，并在2021年度将管理变革深入贯彻到日常管理工作中。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第三届董事会	侯为满、陈立	1	2021年03月	审议通过《关	关注各岗位管	对相关董事候	

提名委员会	功、毕红艳		08 日	于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0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理人员的市场变化，借鉴相关企业的良好举措	选人和高级管理人员人选的搜寻、审查范围十分充分	
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陈立功、李红梅、孙艾田		2021 年 03 月 1 08 日	(1)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公司董事薪酬/津贴方案的议案》(2)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0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参考可比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标准，拟定了公司 2021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让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更加具有市场化竞争力	研究和审查董事、经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对董事和经理人员薪酬的决策程序是否符合规定、确定依据是否合理、是否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年度报告中关于董事和经理人员薪酬的披露内容是否和实际情况一致等进行一次检查，出具检查报告并提交董事会	
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李海平、孙春光、陈立功		2021 年 03 月 1 08 日	(1)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申请银行授信的议案》(2)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3) 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2020 年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严格的保护投资者权益	利用自身行业经验，对行业及上下游的发展深入把握，对影响公司发展的重大事项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与风控委	李红梅、侯为满、谢金桃		2021 年 03 月 4 08 日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加强内部控制审计	及时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和	

员会				<p>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审计部 2020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审计部 2021 年度工作计划的议案》5、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 2020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6、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天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7、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p>		<p>运作情况，主动调查获取了做出决策所需要的情况和资料</p>	
			<p>2021 年 08 月 20 日</p>	<p>(1)审议《公司<审计部 2021 年度第二季度工作报告>的议案》(2)审议《公司<审计部 2021 年度第三</p>	<p>落实整改审计中发现的问题，公司应建立内部控制及风险控制考核、检查、责任追究机制，</p>	<p>做好了风险管理的工作经验总结评价工作</p>	

				季度工作计划>的议案》(3) 审议《公司<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 2021 年第二季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加强内部控制及风险控制。		
			2021 年 10 月 25 日	(1)审议通过《公司审计部 2021 年第三季度工作报告的议案》(2)审议通过《公司审计部 2021 年第四季度工作计划的议案》(3) 审议通过《公司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 2021 年第三季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应进一步发挥内部审计监督职能，关注审计质量及结果。	对下属子公司内控制度进行了自查	
			2021 年 11 月 30 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充实审计人才队伍，及时披露管理风险，不隐藏发现的问题，不瞒报乱报。	梳理公司风险控制的流程	

十、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一、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453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874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2,327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2,327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11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1,239
销售人员	131
技术人员	577
财务人员	43
行政人员	337
合计	2,327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11
硕士	126
本科	584
专科	461
其他	1,145
合计	2,327

2、薪酬政策

报告期内，公司形成科学合理的薪酬激励机制，强化薪酬的激励作用，通过实施员工持股计划等方法很好地起到了激励员工能力发挥的作用，调动了员工工作积极性。公司对重点人群实施薪酬政策倾斜，对重点岗位实施一岗一策，在吸纳高端人才方面起到了很好的引领作用，加强了公司人才竞争优势，有力促进公司目标实现。

公司根据组织架构需要全面梳理岗位设置，合理匹配岗位需求人员，做到因事设岗，以岗定薪，细化岗位任职标准，并用分级、下沉绩效目标考核方式，赋予部门二次绩效工资分配的权利，以充分调动员工积极性，不断提升员工工作绩效。

公司采用更加灵活的激励政策，加大对营销人员的激励力度，将销售业绩和个人收入紧密挂钩，使个人业绩和公司业务目标完全保持一致，极大地提升了营销团队的整体工作业绩。

公司聘请资深咨询顾问，对现有薪酬、福利和绩效激励体系进行系统诊断，探寻更适合利安隆特色的人资管理模式，持续深入推动绩效体系改革。公司还对员工思想动态从多方面进行跟踪了解，通过各层次

的培训和辅以更加完善的福利体系，促进员工价值观的凝合，形成吸引人才、留住人才的机制，最终推动公司整体战略目标的实现。

3、培训计划

利安隆人才发展体系优化为五大计划：

（1）圆梦计划：培训对象为股份公司高管，目的是为了培养高管建立战略思维、拓宽管理视野、打造综合经营管理能力，采取依托外部商学院培养的模式进行。

（2）雄鹰计划：培训对象为股份公司中层干部，目的是为了打造股份公司日常管理的中坚力量，采取内外部资源结合的形式进行培养。

（3）雏鹰计划：培训对象为股份公司基层干部，目的是为了培养精准实现工作目标的一线“狙击手”、并为中高层干部进行储备，采取内外部资源结合、内训为主的形式进行培养。

（4）筑梦计划：目的是为了对新入职人员进行公司历史沿革、主营业务、管理制度与行为规范的普及、企业文化的宣贯，增强新入职人员的企业认同感与自豪感，采取内训形式进行。

（5）铸剑计划：培训对象为全体员工，目的是为了实实现员工履职能力的普遍提高；采取立足于SOP、内外部资源结合的形式进行培养。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小时）	1,230,512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元）	52,783,052.00

十二、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和《公司章程》相关利润分配政策和审议程序实施利润分配方案，分红标准和分红比例明确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在分配预案拟定和决策时，独立董事尽职履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积极听取了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相关的议案经由董事会、监事会审议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由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审议通过后在规定时

间内进行实施，切实保证了全体股东的利益。

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总股本205,010,42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2.15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44,077,240.3元（含税），不送红股。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该方案经2021年3月8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2021年3月30日召开的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于2021年5月21日实施完毕。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3.06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205,010,420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62,733,188.52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62,733,188.52
可分配利润（元）	1,345,044,638.12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确认，2021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80,716,024.60 元，根据国家相关规定，提取 10%法定盈余公积 8,071,602.46 元。为了回报投资者，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并综合考虑公司未来持续健康发展，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总股本 205,010,42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	

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3.06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62,733,188.52 元人民币（含税），不送红股。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上述预案符合《公司章程》及相关审议程序的规定，并由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充分保护了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股权激励

报告期内，公司未有股权激励计划。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获得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及激励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认真履行职责。其薪酬与考核以公司经济效益及工作目标为出发点，根据公司2021年度经营计划、高级管理人员分管工作的职责和业绩完成情况，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能力、履职情况、责任目标完成情况等进行综合考核，认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1年度考核结果均为称职。

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的日常激励机制为：以公司大、小3+1目标为标准，实行年度工资加绩效的方式，根据高级管理人员的目标完成情况进行奖惩；长期激励方式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通过聚鑫隆、圣金隆持有一定份额的股票，滚动实施员工持股计划间接持有的股份，促进了高管团队与公司发展形成风险共担、利益共享的良性激励机制，保证了公司长期发展的生命力。

2、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全部有效的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员工的范围	员工人数	持有的股票总额	变更情况	占上市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	实施计划的资金来源
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及其下属控股公司任职的管理人员、业务和技术骨干、经公司董事会认定有重要贡	437	5,066,828	2021年10月12日，公司发布《关于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的提示性公告》，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购买的股票锁定期	2.47%	员工的合法薪酬、自筹资金和法律、行政法规允许的其他方

献的其他员工, 合计 437 人			为自最后一笔买入公司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 12 个月, 锁定期于 2021 年 11 月 12 日届满。2021 年 12 月 14 日, 公司发布《关于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即将届满的提示性公告》, 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为不超过 24 个月, 自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即 2020 年 5 月 15 日至 2022 年 5 月 14 日。		
---------------------	--	--	---	--	--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员工持股计划中的持股情况

姓名	职务	报告期初持股数	报告期末持股数	占上市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
李海平	董事长	84,110	75,184	0.04%
孙春光	董事	42,055	37,592	0.02%
毕作鹏	董事	52,696	47,103	0.02%
孙艾田	董事	42,055	37,592	0.02%
谢金桃	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42,055	37,592	0.02%
毕红艳	董事	42,055	37,592	0.02%
韩伯睿	董事	42,055	37,592	0.02%
庞慧敏	监事	42,055	37,592	0.02%
范小鹏	监事	42,055	37,592	0.02%
丁欢	监事	42,055	37,592	0.02%
叶强	副总经理	42,055	37,592	0.02%
张春平	副总经理	42,055	37,592	0.02%

报告期内资产管理机构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因持有人处置份额等引起的权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股东权利行使的情况

2021年5月21日，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收到公司2020年度现金分红款，金额为1,089,368.02元。

2021年12月20日，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参与了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投票，审议了《关于公司续聘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投票结果为同意。

报告期内员工持股计划的其他相关情形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成员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对报告期上市公司的财务影响及相关会计处理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员工持股计划终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3、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结合公司内外环境和经济态势，公司将内控体系建设作为2021年提高经营管理水平和经济效益的重要任务。一方面坚持“在规范中发展，在发展中规范”的基本思想，以内控促效益，以规范促发展，以创新促成效，加大内控管理工作力度，全面分析公司经营管理中存在的内、外部风险因素，制定了重点业务风险防范措施，并对措施落实予以监管，形成了风险识别、分析、防范和整改的闭环管理；另一方面以公司发展战略为目标建立公司管理体系框架，形成了管理手册为核心、程序文件为支撑、作业文件为基础的三级框架体系，按照“制度创新、流程再造”的要求，在以往作业文件基础上合并、废止或新增，最终将原有制度进行优化，在组织制度制定、修订过程中，坚持按“5W1H”的管理，审核梳理每一个制度的完整性、适用性，已基本完成作业文件的修订工作。

（1）制度体系管理

①从被动接收到主动梳理完善

制度体系的梳理，从被动接收各业务部门的管理制度，到从公司层面主动梳理各业务部门，明确需

要制定的管理制度以适应公司目前的发展需求，特别是针对总部职能和基地职能的梳理和清晰。

②打破部门制度的壁垒，实现互知互通共高效

通过各部门自身管理制度的梳理修订，明确和其业务相关的其他部门的工作职责，将工作内容与其职权相对等，上述过程，也是部门之间互知互通过程，从而达到共同配合、互相监督、高效工作的目的。

③建立制度体系框架，强化M1和M2制度的指导作用，M3制度的执行依据

截止2021年12月累计共完成发布总部M1制度共计39个、M2制度48个、M3制度124个；其中2021年M1制度累计发布28个。

(2) 授权手册管理

为建立科学、合理、高效的管理体系，规范公司管理，不断提高决策的效率，强化分层管控，明确各项管理业务的授权范围和职责分工，审计监察部按照“责权对等、分级授权、分层决策”的原则编制完成了公司级《管理授权手册》，从公司战略规划和计划、生产运营和技术、EHS、物资管理、市场与销售、采购及招标、合同、综合行政、人力资源、财务、信息化、法律事务、内控建设等21个一级管理业务优化了授权体系，为提高决策效率、提升管理效能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3) 法律风险识别

为确保公司各项生产经营活动依法合规，增强公司防范法律风险的能力，更好的维护公司权益，审计监察部法律风险识别工作是初次开展，针对公司目前所有部门业务所进行的梳理，收集法律法规等现行条款共计225条，分为8个模块，并指导各基地整理地区行政法规。建立法律风险识别常规机制，为公司合法依规工作提供依据。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五、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天津奥瑞美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1.资产方面：与苏州吉玛基因股份有限公司及米度毕方共同出资	本次现金出资控股整合已完成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p>3000 万元，计划一期建设年产 5 吨 RNA 单体生产能力的生产车间，建设周期 1 年半；2.财务方面：奥瑞芙已纳入公司财务管理体系，接受公司的管理与监督。奥瑞芙按照公司财务管理体系及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要求，制定和实行统一的重大会计政策和财务管理制度。同时，公司根据奥瑞芙的业务模式和财务管理特点，重点加强对奥瑞芙在贷款融资、对外担保、大额资金使用等重大事项上的管控，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率，防范财务风险；3.业务方面：公司积极发展第三生命曲线，向生命科学领域迈进，本次参股充分发挥合作双方优势，凭借公司在精细化工产品产业化经验等优势，利用合作方在核心原料 RNA 单体方面的长期技术积累，在扩大公司收益的同时，为公司未来产品提供稳定、可靠的</p>					
--	--	--	--	--	--	--

	技术及产能保障。本次参股符合公司的整体战略布局，公司会积极建立、健全子公司治理结构，完善其内部管控制度及监督机制，不断适应公司业务要求及市场变化。					
利安隆赤峰	1.资产方面：利安隆赤峰目前已经完成 6000 吨 TAA 装置和部分下游 HALS 产品装置的建设。2. 人员方面：公司本次增资后完成后，在保持利安隆赤峰原有团队基本稳定的基础上，通过优化调整组织架构及部门岗位设置、向利安隆赤峰引入专业的管理人才等方式，完善利安隆赤峰管理人员结构。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向利安隆赤峰委派了 3 名董事，全面参与利安隆赤峰生产经营核心管理工作。同时，将利安隆赤峰人员招聘、晋升、考核及培训纳入公司管理体系进行统筹管理，进一步加强利安隆赤峰人事方面的管控。	本次增资扩股及整合已完成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p>3.财务方面:利安隆赤峰已纳入公司财务管理体 系,接受公司的 管理与监督。利 安隆赤峰按照公 司财务管理体 系及上市公司规 范运作的要求,制 定和实行统一的 重大会计政策和 财务管理制度。 同时,公司根据 利安隆赤峰的业 务模式和财务管 理特点,重点加 强对利安隆赤峰 在贷款融资、对 外担保、大额资 金使用等重大事 项上的管控,提 高了资金使用效 率,防范财务风 险。4.业务方面: 公司将利安隆赤 峰作为实现“做 高分子材料抗老 化技术全球领导 者”这一发展愿 景的重要环节, 在技术研发、采 购、销售等多个 方面对利安隆赤 峰进行整合。在 技术研发方面, 公司依托在光稳 定剂领域已有的 技术研发优势, 整合利安隆赤峰 在光稳定剂领域 技术积累,进一 步提升抗老化助 剂整体技术研发 水平。在采购方</p>					
--	---	--	--	--	--	--

	<p>面，公司将利安隆赤峰原有供应商纳入合格供应商管理体系，支持利安隆赤峰保持原有供应及采购体系的稳定性，并通过利安隆供应链统一集中采购部分通用基础化工原材料，从而降低采购成本。在销售方面，公司整合各自的市场渠道、客户资源，并进行统一管理和客户开发，提高销售统筹性，增强公司综合营销能力和客户服务能力。公司增资认购利安隆赤峰完成后，打造HALS产品线第二基地，至此，公司所有产品线均实现了双基地覆盖，巩固了稳定供应的基础。</p>					
--	---	--	--	--	--	--

十六、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2年02月28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公司于2021年2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总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1) 重大缺陷。①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②严重违反法律法规的要求；③对已经公告的财务报告出现的重大差错进行错报更正；④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以及审计部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⑤注册会计师发现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2) 重要缺陷。①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②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③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④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3) 一般缺陷。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p>	<p>(1) 重大缺陷。①公司决策程序导致重大失误；②媒体频现负面新闻，涉及面广且负面影响一直未能消除；③公司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体系失效；④公司经营活动严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⑤中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业务人员严重流失；⑥公司遭受证监会处罚或证券交易所警告。(2) 重要缺陷。①公司决策程序导致出现一般失误；②媒体出现负面新闻，但能及时消除；③公司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④公司内部控制重要或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⑤公司人员违反企业内部规章，形成损失；(3) 一般缺陷。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产生一般影响或造成轻微损失的控制缺陷。</p>
定量标准	<p>重大缺陷：错报>营业收入 5%，错报>资产总额 2%；重要缺陷：营业收入 2%<错报≤营业收入 5%，资产总额 1%<错报≤资产总额 2%；一般缺陷：错报≤营业收入 2%，错报≤资产总额 1%。</p>	<p>重大缺陷：直接财产损失>1,000 万元；重要缺陷：200 万元<直接财产损失≤1,000 万元；一般缺陷：直接财产损失≤200 万元。</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 适用 □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利安隆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2 年 02 月 28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职业字[2022]5577 号《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刊登于 2022 年 2 月 28 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十七、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根据监管部门要求，公司开展了治理专项自查活动，对公司治理进行了全面的回顾，对照监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范文件，发现问题，查找不足，以专项自查活动为契机，提升治理水平，维护投资者利益。现将自查情况和整改情况报告如下：

（一）公司治理概况

公司近年来坚持规范运作，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法人治理结构完善，“三会”运行规范。公司自上市以来，高度重视法人治理结构的建设和完善。公司已建立了相对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能够依据议事规则行使职权，建立完善了有效的决策机制、管理机制和权利制衡机制。规范股东大会的运作。完善了股东大会的召开、表决和披露程序，科学设置了股东大会的议案表决程序。发挥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职能，促进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专业性。强化监事会作用。监事会依法对公司财务进行监督。管理层依法履行职责。公司经理层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在职权范围内开展工作。

2.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规范运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相互独立，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自主经营能力。

3.信息披露工作合规、有效。公司制订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将信息披露工作制度化、程序化；同时按照证券监管部门信息披露的要求，加强业务学习，严格按规范进行信息披露。公司已经建立了完备的信息披露、信息反馈、信息处理机制，与投资者之间建立了良好的互动渠道。

4.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公司按照监管机构的要求和规范运作的需要，强化制度保障，相继建立健全了一系列规章制度，使公司运行做到了有章可循，使公司的运作更加规范化、体系更加清晰化。总体而言，公司严格遵守《公司法》、证监会和交易所监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范文件，治理比较规范，不存在违规占用资金或对外担保、侵害投资者权益、信息披露不及时等严重违反规定的情形。但同时也存在精细化程度有提升空间等情况。

（二）公司治理方面存在的问题

1. 证券市场复杂多变，监管规则日益完善和严谨，相关规范性文件和具体监管措施更新速度较快，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知识储备及更新也应适应市场及监管的需要，因此需加强学习及培训。

2. 投资者关系工作渠道单一，与投资者的沟通手段和方式不够丰富。目前，公司主要通过公司网站、“互动易”网站及电话方式与投资者进行交流，未能充分利用移动互联网时代多元化的丰富手段。

（三）整改计划及执行情况

1. 针对高级管理人员加强学习和培训的问题，公司之前主要组织董事、监事参加上级监管部门的相关培训，但是培训的数量及每次参加人数有限，因此不能满足董事、监事及高管对新的信息的需求。公司将尽力通过组织集体学习、内部培训、及时为董监高提供有关资料等措施改善该方面的不足。

2. 针对投资者关系工作渠道单一的问题，公司将利用目前丰富的科技手段，扩宽沟通渠道，丰富沟通方式，通过多种形式、多种渠道加强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沟通和交流，同时注意信息披露的合规。

（1）做好投资者接待工作。对投资者来电来函要做好记录、整理和回答，对到公司调研的机构投资者要做好接待工作。

（2）充分利用自媒体平台 and 投资者关系管理平台，及时更新公司发生的重要事项，以便投资者能够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等各方面的重大情况，做出投资决策。对所发布的信息根据证券市场的常规统计口径规范相关信息。

（3）将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不定期举行业绩说明会，投资者网上接待日等活动。

（4）公司治理的不断规范和治理水平的不断提高，是提高公司运行质量、保障公司持续发展的关键。公司将继续完善上市公司治理结构，规范上市公司运作，以优异的业绩回报投资者。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 是 □ 否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利安隆天津	废水	废水经公司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排放至营城污水处理厂。	1	厂区西污水站南侧	COD 排放浓度：254 mg/L；氨氮排放浓度：3.79mg/L；总磷排放浓度：1.23mg/L	DB12/356-2018 天津市《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三级）	废水排放量：90393 吨；COD 排放量：23 吨；氨氮排放量：0.34 吨；总磷排放量：0.11 吨。	废水排放量：21.2 万吨；COD 排放量：72.03 吨；氨氮排放量：6.34 吨。	无超标情况
利安隆天津	废气（VOCs）	1、工业废气采用冷凝+喷淋捕集吸收+除湿过滤塔+蓄热式燃烧装置+骤冷塔+除臭塔处理后由 30m 高排气筒 DA002 达标排放；2、污水站废气经除湿过滤塔后进入蓄热式燃烧装置+骤冷塔+除臭塔处理后由 30m 高排气筒 DA002 达标排放；3、导热油炉采	6	1、DA001 位于六车间南侧；2、DA002 位于燃气锅炉房南侧；3、DA003 位于油炉房西侧；4、DA004 位于燃气锅炉房东侧 5、DA005 位于研发楼顶作为 DA006 的备用排气筒；6、DA006 位于研发楼楼顶；7、DA007 为 IC 火炬	污染物排放浓度如下：DA001 排气筒：TRVOC:1.17mg/m ³ ，甲苯与二甲苯：0.595mg/m ³ ，非甲烷总烃：1.33mg/m ³ ，颗粒物浓度低于检出限值，臭气浓度：309（无量纲）；DA002 排气筒 TRVOC：2.8mg/m ³ ，甲苯与二甲苯：	GB1629-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12/524-2020《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151-2020《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059-2018《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污染物排放总量如下：VOCs 排放量：1.877 吨，甲苯与二甲苯合计：1.2399 吨，二硫化氢合计：0.003 吨，氮氧化物：0.45816 吨，甲醇：0.072 吨，甲醛：0.011 吨，颗粒物：0 吨，氨：0.145 吨，非甲烷总烃：3.056 吨。	核定排放量如下：VOCs：18.223 吨；甲苯与二甲苯合计：2.905 吨；二硫化氢：0.54 吨；氮氧化物：5.28 吨；甲醇：10.776 吨；甲醛：0.1362 吨；颗粒物 1.115 吨	无超标情况

		用天然气作为燃料，其燃烧过程中产生的烟气经 15m 高排气筒 DA003 达标排放；4、造粒车间废气经布袋除尘+水喷淋后由 15m 高排气筒 DA001 达标排放；5、研发中心楼实验废气经光氧催化装置+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由 23 米高排气筒 DA006 达标排放 (DA005 作为备用排气筒)；6、蒸汽燃气锅炉（未启用）采用天然气作为燃料，其燃烧过程中产生的烟气经 25m 高排气筒 DA004 达标排放。7、DA007 为 IC 火炬排气筒			4.3mg/m ³ ，非甲烷总烃： 10.6mg/m ³ ， 甲醛： 0.01mg/m ³ ， 甲醇浓度低于检出限值，颗粒物浓度低于检出限值，臭气浓度：416（无量纲）； DA003 排气筒：颗粒物浓度低于检出限值，氮氧化物：31mg/m ³ ， 二氧化硫浓度低于检出限值； DA004 燃气锅炉暂未使用未进行检测； DA005 作为 DA006 的备用排气筒； DA006 排气筒： TRVOC:7.5 7mg/m ³ 甲 苯与二甲 苯： 0.615mg/m ³ ， 臭气浓度： 309（无量纲）。 DA007 为 IC 火炬排气筒已列入排污许可证无需检测				
利安隆天津	危险固废	委托有处理	无	无	无	无	1035100	无	无超标情况

	(kg)	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或进行综合利用。							
利安隆天津	一般固废(kg)	一般固体废物最大限度综合利用,不能回收再利用的按照国家相关规定妥善贮存和处置。	无	无	无	无	196000	无	无超标情况
利安隆中卫	废水(m ³)	废水经公司废水处理站处理后达标排放。	1	厂区污水站南侧污水总排口	COD 排放浓度: 161mg/L 氨氮排放浓度: 19.19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园区污水处理厂接水标准	废水排放量: 548793 吨; COD 排放量: 88.36 吨, 氨氮排放量: 10.53 吨	COD 排放量: 107.27 吨、氨氮排放量: 16.11 吨	无超标情况
利安隆中卫	废气	1、有机尾气采用低温冷凝+水喷淋+RTO 高温氧化处理后达标排放; 2、酸性尾气采用碱水喷淋吸收+RTO 高温氧化处理后达标排放; 3、流化床锅炉烟气经 SNCR 脱硝+布袋除尘+石灰-石膏法脱硫处理后达标排放; 4、高浓废液焚烧炉烟气采用布袋除尘+水喷淋处理后	4	P1: RTO 排气口 P2: 高浓废液焚烧炉西侧烟气排放口; P3: 流化床锅炉北侧烟气排放口; P4: 导热油炉北侧烟气排放口	P1: 硫酸雾: 低于检测限; 氯化氢: 低于检测限; 甲醇: 13.28mg/m ³ ; 甲苯: 7.26 mg/m ³ ; 二甲苯: 2.08mg/m ³ ; 酚: 低于检测限; 苯胺: 低于检测限; 二氧化硫: 7 mg/m ³ ; 氮氧化物: 34.75 mg/m ³ ; 颗粒物: 21.28mg/m ³ ; 非甲烷总烃: 3.14 mg/m ³ ; P2: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的二级标准;《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	二氧化硫排放量: 12.59 吨; 烟尘排放量: 8.87 吨; 氮氧化物排放量: 61.347 吨; 硫酸雾排放量: 0.28 吨; 氯化氢排放量: 0.0177 吨; 甲醇排放量: 2.29 吨; 甲苯排放量: 0.76 吨; 二甲苯排放量: 0.22 吨; 酚排放量: 0.017 吨; 苯胺: 0.0027 吨; 非甲烷总烃: 0.6598 吨	二氧化硫排放量: 85.323 吨; 烟尘排放量: 21.565 吨; 氮氧化物排放量: 117.202 吨; 非甲烷总烃: 7.847 吨。	无超标情况

		达标排放。			氮氧化物： 61.75mg/m ³ ； 颗粒物： 21.2mg/m ³ ； P3 烟尘： 15mg/m ³ ； 二氧化硫： 41.07mg/m ³ ； 氮氧化物： 165.17 mg/m ³ ；汞 及其化合 物：0.00011 mg/m ³ ；P4： 烟尘： 7.28mg/m ³ ； 氮氧化物： 134.5mg/m ³ ； 二氧化硫： 3 mg/m ³ 。				
利安隆中卫	危险固废 (kg)	委托有处理 资质的单位 进行处理或 进行综合利 用。	无	无	无	无	591,770	无	无超标情况
利安隆中卫	一般固废 (kg)	一般固体废 物最大限度 综合利用， 不能回收再 利用的按国 家相关规定 妥善贮存和 处置。	无	无	无	无	29,837,940	无	无超标情况
利安隆科润	废水 (m ³)	废水经公司 污水处理站 处理达标后 排放至城市 污水处理厂。	1	南厂区污水 站东侧	COD 排放 浓度： 269.16 mg/L；氨氮 排放浓度： 33.37mg/L； 总磷排放浓 度： 1.94mg/L	《污水综合 排放标准》 (GB8978- 1996) 三级 标准，其中 氨氮参照执 行《工业企 业废水氮、 磷污染物间 接排放限	废水排放 量：140,768 吨；COD 排 放量：38.36 吨；氨氮排 放量：4.68 吨；总磷排 放量：0.28 吨。	废水排放 量：32.29 万吨；COD 排放量： 137.52 吨； 氨氮排放 量：9.706 吨。	无超标情况

						值》 (DB3388 7-2013)所 规定的 35mg/L。				
利安隆科润	废气	1、工业废气采用冷凝+喷淋捕集吸收+蓄热式燃烧装置处理后由 25m 高排气筒 DA008 达标排放；2、污水站废气经光氧催化+二级喷淋+活性炭吸附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 DA009 达标排放；3、焚烧炉废气经 SNCR 炉内脱硝+急冷+消石灰干法脱酸+布袋除尘器+湿法脱酸的烟气处理工艺处理后由 30m 高排气筒 DA010 达标排放；4、蒸汽锅炉采用生物质颗粒作为燃料，其燃烧过程中产生的烟气经炉内脱硫+SNCR 尿素脱硝+	6	1、DA008 位于二车间南侧；2、DA009 位于南区西侧；3、DA010 位于南区焚烧炉南侧；4、DA011 厂区北侧供热中心。	污染物排放浓度如下： DA008 排气筒：甲苯与二甲苯：4.35mg/m ³ ，非甲烷总烃：15.58mg/m ³ ，甲醇、异丙醇浓度低于检出限值，硫酸雾：6.03mg/m ³ ；氮氧化物 13mg/m ³ ；DA009 排气筒：硫化氢：0.011mg/m ³ ，氨：8.59mg/m ³ ；DA010 排气筒：颗粒物、二氧化硫、一氧化碳浓度低于检出限值，氮氧化物：212.33mg/m ³ ，氯化氢：19.9mg/m ³ ，氨：3.47mg/m ³ ，氟化物：3.27mg/m ³ ；DA011 排气筒：氨：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1993)表 2 标准，《危险废物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4-2020 中表 3 标准，参考《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标准，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5-2014。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1993)表 2 标准，《危险废物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4-2020 中表 3 标准，参考《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标准，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5-2014。	污染物排放总量如下： VOCs 排放量：2.759 吨，二氧化硫：0.376 吨，氮氧化物：21.33 吨，烟粉尘（颗粒物）：5.47 吨，汞：0.0000222 吨，Cd+Ti：0.00564 吨，Pb+Sb+As+Cr+Co+Cu+Mn+Ni：0.292 吨	核定排放量如下： VOCs：19.678 吨；二氧化硫：39.848 吨；氮氧化物：56.469 吨；烟粉尘：13.467 吨；汞：0.022 吨；Cd+Ti：0.022 吨，Pb+Sb+As+Cr+Co+Cu+Mn+Ni：0.444 吨。	无超标情况

		多管旋风除尘器+炉外湿法脱硫脱酸+离子束消白处理系统处理满足设计排放限值后经 45m 高排气筒 DA011 达标排放。			2.10mg/m ³ , 硫化氢: 0.012mg/m ³ ,臭气浓度: 981.8, 二氧化 化硫浓度低 于检出限 值, 氮氧化 物: 55.7mg/m ³ , 颗粒物: 9.6mg/m ³ , 汞: 0.02ug/m ³ , 砷: 0.024mg/m ³ , 铅: 0.395mg/m ³ , 铊: 0.219ug/m ³ , 铜: 0.12mg/m ³ , 铬 0.067mg/m ³ , 镉 0.013mg/m ³ , 锰: 1.464mg/m ³ , 镉: 1.258ug/m ³ , 镍: 0.022mg/m ³ , 钴: 0.016mg/m ³ 。				
利安隆科润	危险固废 (kg)	委托有处理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或进行综合利用。	无	无	无	无	73800	无	无超标情况
利安隆科润	一般固废 (kg)	一般固体废物按国家相关规定妥善贮存和处	无	无	无	无	4503280	无	无超标情况

		置。							
利安隆凯亚	废水 (m ³)	经一厂一管排放到园区污水处理厂	1	公司门口东侧	COD: 80mg/L; 氨氮: 4.31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三级标准,同时满足园区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标准	废水排放量: 36413m ³ ; COD 排放量: 2.91 吨; 氨氮排放量: 0.157 吨。	废水核定排放量: COD: 3.466 吨/年; 氨氮: 0.665 吨/年	无超标情况
利安隆凯亚	废气	P1: RTO 排气筒 (工艺废气布袋除尘+水吸收+RTO+23.5米排气筒); P2: 工艺废气 (水吸收+酸吸收+23.5m 排气筒); P3: 工艺废气 (吸收+油气回收装置+23.5m 排气筒); P4: 工艺废气 (吸收+冷凝+除雾除尘+UV 光催化氧化+23.5m 排气筒); P5: 水处理废气 (碱喷淋+23.5m 排气筒); P6: (喷淋吸收+23.5m 排气筒); P7: 成品库房废气 (碱喷淋+15m 排气筒); P8: 导	9	P1: RTO 焚烧炉; P2: 532 厂房北侧; P3: 581 厂房南侧; P4: 551 车间厂房; P5: 522 西侧; P6: 521 装置; P7: 2 号成品库南侧; P8: 导热油炉东侧; P9: 焚烧炉	污染物排放浓度如下: P1 排气筒: 颗粒物: 1.5mg/m ³ , 甲醛: 未检出, 甲醇: 9.84mg/m ³ , 非甲烷总烃: 8.84mg/m ³ , 臭气浓度: 232 无量纲, 二氧化硫: 未检出, 氮氧化物: 44mg/m ³ ; 氨: 0.89mg/m ³ ; P2 排气筒: 氨: 4.81mg/m ³ ; P3 排气筒: 非甲烷总烃: 18.9mg/m ³ , 氨: 8.36mg/m ³ , 丙酮: 15.2mg/m ³ ; P4 排气筒: 非甲烷总烃: 18.8mg/m ³ ,	非甲烷总烃执行《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2-2016); 氨、硫化氢、臭气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 RTO 颗粒物执行《大气污染物排放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二级标准; 甲醇、甲醛执行《石油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1-2015)表6废气中有机物特征污染物及排放限值要求; RTO 氮氧	废气排放量: 氮氧化物: 5.06 吨; 二氧化硫: 0.00056 吨; 硫化氢: 0.00056 吨; 非甲烷总烃: 1.599 吨; 甲醇: 1.0033 吨; 氨: 0.9334 吨; 丙酮: 0.035 吨; 颗粒物: 0.829 吨; 甲醛: 0 吨。	废气核定排放量: 二氧化硫: 1.606t/a; 氮氧化物: 6.131t/a; 颗粒物: 1.0221t/a; 非甲烷总烃: 4.93t/a; 氨: 3.32t/a; 甲醇: 2.24t/a; 甲醛: 0.021t/a; 硫化氢: 0.0018t/a; 丙酮: 1.93t/a。	无超标情况

		热油炉废气 (23.5m 排 气筒)。P9: 焚烧炉废气 (35m 排 气筒)			氨: 3.4mg/m ³ ;P 5 排气筒: 硫化氢: 0.04mg/m ³ , 臭气浓度: 412 无量 纲; 氨: 4.96mg/m ³ ; P6 排气筒: 甲醇: 17.9mg/m ³ ; P7 排气筒: 臭气浓度: 309 无量 纲; P8 排 气筒: 二氧化 硫: 未检出, 氮氧化物: 10mg/m ³ , 颗粒物: 3.1mg/m ³ ; P9 排气筒: 二氧化硫: 未检出, 氮 氧化物: 5mg/m ³ , 颗 粒物: 6.1mg/m ³	化物和二氧 化硫执行 (石油化学 工业污染物 排放标准) (GB31571 -2015) 表 5 标准; 导热 油炉执行北 京市地标 《锅炉大气 污染物排放 标准》 (DB11/13 9-2015) 表 1 新建锅炉 大气污染物 排放浓度限 值。焚烧炉 执行天津市 地标《锅炉 大气污染物 排放标准》 (DB12/15 1-2016) 燃 油标准			
利安隆凯亚	危险固废 (kg)	委托有处理 资质的单位 进行处理	无	无	无	无	484,856.82	无	无超标情况
利安隆凯亚	一般固废 (kg)	委托有处理 资质的单位 进行处理	无	无	无	无	16,050	无	无超标情况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2021年, 公司严格执行国家环保法律、法规、标准和地方政府相关环保要求, 公司及生产基地设置专职EHS管理机构、配置专职环保管理人员, 负责环保体系、环保管理程序、制度、三废排放合规管理。现公司各生产基地均配套建设有齐备完善的废水、废气污染物治理设施, 并均处于正常运行状态。污染物得到有效治理且远低于国标、低于地标排放标准要求排放, 并依据属地环保监管要求, 对于水、气等污染物排放安装有在线实时监控系統, 数据上传至属地监管环保局; 对于产生的危险固体废物, 设置符合要求的

专用暂存场所，并全部委托有合规处置资质的公司进行无害化处置。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2021年度，公司涉及的建设项目各生产基地严格按照国家法规要求履行建设三同时规定。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及审批，项目建设过程严格落实环保治理设施同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建设、同时投入生产使用。公司组织开展建设项目环保自主验收工作，并在属地主管环境保护部门进行备案、国家规定建设网站进行项目验收后备案，汉沽、常山、衡水基地重新办理排污许可证等工作，确保建设项目符合相关环境保护行政许可规定。

利安隆汉沽检测中TRVOC是天津市2020年颁布执行的《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中，全国首例提出，因此在2021年度正式执行该标准后，日常检测VOCs更改为TRVOC。

利安隆汉沽将原有三床式RTO升级为旋转式RTO，将污水站废气和和车间工艺废气全部引入处理，经处理的废气中VOCs去除效率进一步提升。因为污水站废气引入RTO处置，对废气排放口进行了调整，并更新了排污许可证。

利安隆常山2021年度污水、废气核定排放总量及污染物排放种类发生变化，由于2021年生产项目通过竣工环保验收，重新报批后核定污染物种类及总量。

利安隆凯亚基地因2021年部分车间废气处理工艺提升，排放口发生调整，并更新了排污许可证。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公司各生产基地按照规范标准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经属地环境监管部门认定资质专家评审后，并在属地环境主管部门备案。并且在生产基地配备适用的安全环保应急救援工具、材料，按年度培训演练工作计划组织开展环境突发事件应急救援预案的演练，对演练情况进行总结评估持续改进。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公司依据国家环保相关法规、标准规定、环评报告、全面达标排放规定及排污许可证各污染因子检测频次，制定各生产基地废水、废气、噪声等环境污染因子的年度检测计划，明确各污染物排放的检测频次并报属地环境监管部门报备。与属地具有检测资质公司签订《环境检测技术服务合同》，按照检测计划定期开展废水、废气、噪声、土壤、地下水的排放检测并按要求开展自行检测。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利安隆科润	违反了《中华人民共	尾气处理设施存在	处罚款人民币贰拾	对公司管理层发起	1、对光催化氧化设

	<p>《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第三十九条“禁止利用渗井、渗坑、裂隙、溶洞，私设暗管，篡改、伪造监测数据，或者不正常运行水污染防治设施等逃避监管的方式排放水污染物。”</p>	<p>渗漏点，其渗漏点和清理废水通过破损的井盖处流入雨水管道，并随着山体地表水从雨水管道排至外环境</p>	<p>万元整</p>	<p>了警示，要严守“本质安全，本质环保”，严格实行 EHS 管理体系，加强安全生产的综合管理和监督检查，完善环保设施及监测管理系统建设，保证企业安全稳定运行，确保环保治理符合要求。</p>	<p>施漏点进行全面排查治理；2、对光催化氧化设施地面进行环氧树脂进行防渗处理，并修建防溢流围堰；3、用 PE 管替代原过境水泥涵管，提高管道防渗性能；4、按“污水零直排”要求对厂区雨水、污水管网全面、系统改造；5、按照现代化工企业的要求，持续提高工艺、装备、污染防治及精细化管理水平；6、持续贯彻”本质安全、本质环保“双本质管理标准，将 EHS 管理纳入公司首要管理工作体系。</p>
--	---	---	------------	---	---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无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 1、利安隆中卫开展TfS审核工作：主动邀请客户对公司发起TfS现场审计工作，得分率89%[177/200]。
- 2、利安隆天津开展EV审核工作：根据EcoVadis建议，对环境保护、劳工人权、商业道德、可持续采购四个方面进行工作提升。
- 3、利安隆加入联合国全球契约组织，发布《社会责任报告》，较为全面地披露了公司环保数据。
- 4、2021年利安隆公司配置FID便携式VOCs检测仪器两台，各基地在LARD检测基础上，自行开展无组织排放检测治理工作。

二、社会责任情况

2021年，在全球疫情继续延续、原材料单边上涨的情况下，公司的经营能力通过了严峻的考验，在董事会的领导和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下，2021年实现了营业收入和净利润连续十一年双增长的良好成绩，进一步加强了公司作为高分子抗老化助剂行业国内领先者的行业地位与对抗经济变化的能力。公司围绕“以客户为中心，坚持职工、股东和社会利益的平衡”的价值观，始终秉持“团结、坚持、勤勉、快乐”的企

业精神，用实际行动回报社会，积极履行社会责任，促进企业与社会、环境的和谐发展。



公司2021年社会责任的具体实践和主要成果如下:

(一) 股东权益保护

2021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约34.45亿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4.18亿元,每股收益2.0369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17.86%。公司延续了现金分红的股利分配政策,年内实施了2020年“每10股分配2.15元(含税)”的利润分配方案,共计发放现金股利44,077,240.30元(含税)。2021年,公司董事会提出了“每10股分配3.06元(含税)”的利润分配方案,共计发放现金股利62,733,188.52元(含税),创造了良好的社会价值和股东回报。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在机制上保证了所有股东公开、公平、公正的享有各项权益。公司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以及表决程序,确保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提案权和表决权;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公司加强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过网络、电话、邮件等沟通渠道,为投资者营造了一个良好的互动平台,保障投资者知情权,维护社会公众股东的合法权益,与利益相关方共赢。

(二) 客户权益保护

1、质量保证体系

在生产运营方面,公司有着严格的管控标准,确保了产品的相关标准达到或超越国际先进厂商的产品

标准，并基于“客户的需求是我们的目标，客户的满意是我们的追求”的客户理念，在现有的客户要求下继续深挖潜在需求，提高产品质量，为未来开发客户新的需求奠定基础。

2、供应覆盖体系

公司基于“双稳一快”的竞争策略，报告期内，公司完成增资认购内蒙古优尼克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打造了公司HALS产品线第二基地，通过设立于天津、河北、浙江、宁夏、珠海、内蒙古的生产基地保障同一产品双基地稳定生产，至此，公司所有产品线均有两个生产基地覆盖，随着珠海智能化基地的建成公司的供货能力也将得到大幅提升，全方位巩固了稳定供应的基础；物流方面，公司通过设立在香港、美国、德国、日本的子、孙公司，和设立在广州的华南办事处、苏州的华东办事处，与全球多个地区的分销商一起构成了覆盖全球的营销网络，并在接近主要客户的地区设立海内外仓库，确保满足客户72小时供应、快速反应和本土服务的诉求，持续为客户提供超越期望的服务。

3、产品配套能力

公司在实现高分子材料抗老化助剂产品的全系列产品覆盖后，继续发展整合研发资源，通过拓展HALS下游产品线实现更多的U-pack产品创新。2021年，公司积极推进并购锦州康泰润滑油添加剂股份有限公司，向公司自2017年开始研发储备布局的领域注入新动能，促进了构建精细化工平台级龙头企业的进程。

（三）员工权益保护

公司严格遵守国家《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完善企业用工制度，健全员工激励机制，加强人才梯队建设，并按照国家相关规定，按时足额为员工缴纳各项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保障员工的合法权益；同时，公司努力为员工提供良好的职业发展平台，已建立全面、系统、分层分类的培训和工作复盘体系，为员工量身定制培养计划，通过培训考核和绩效考核相结合的评估系统，不断提升员工综合素质和技能水平。此外，公司有良好的员工关怀体系，为员工提供健康体检、免费餐食、拓展旅游、员工班车等多元化的福利，并组织开展安全知识竞赛、球类运动会、棋类比赛等多项文娱活动，积极构筑和谐、快乐的企业文化氛围。

（四）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

作为一个精细化工企业，安全环保是重中之重，这不仅是企业发展之本，也是一种强烈的社会责任担当。公司很早即推行了EHS（安全/健康/环保一体化）管理体系，在企业实现功能产品生产的过程中，高度重视安全生产、职工健康和环境友好。公司自设立至今，能够严格按照国家安全法律法规的要求，接受各级管理部门的职能管理。2021年，公司在每年积极响应国家6月安全月的各项活动的基础上，于每年的11月定为公司内部安全环保月，全员全过程开展“本质安全、本质环保”活动，制定双本质活动行动的目

标是：全年实现“零人员伤亡事故、零化学品泄漏事故、零环境污染事故、零火灾爆炸事故”。

（五）积极参与社会公益事业

承担应尽的社会责任公司注重与社会各方建立良好的公共关系，公司坚持以人为本、和谐共赢、可持续发展的原则，在不断拓宽自身发展道路的过程中，以高度社会责任感回报社会、服务社会，积极参与社会公益事业，为推进和谐社会建设贡献自己的力量。过去的2021年，公司一如既往地积极参加各种社会公益活动，受到社会各界的认可和好评。

参加的社会公益活动简介如下：

1、慈善捐助方面，公司作为天津经济开发区慈善协会副会长级单位，多年来通过慈善协会参与社会救助。2021年，公司向开发区慈善协会捐助2万元；此外，还向天津滨海新区慈善协会捐款共捐赠2万元用于慈善救助。

2、帮扶贫困方面，公司响应国家扶贫号召，2021年通过向甘肃省宕昌县采购10万元地区农产品物资进行帮扶，积极履行企业公民职责，真心实意回馈社会。以购代捐，实现帮扶者和受帮扶对象的双向进步，从而实现可持续的良性互动，真正激发乡村内在发展活力，向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迈出扎实的一步。为宣扬“孝老敬老”民族传统美德，双向促进村企关系，为水南村、东港村2021捐助孝老金6万余元。

珠海基地通过村企结对的形式帮扶贵州省遵义市习水县同民镇蔺江村，在加强基层党建、深化产业合作、推进劳务输出、提高“造血”能力、扶持教育等方面实化细化帮扶措施，涉及帮扶金额100000元，切实提高结对帮扶实效，助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3、帮扶助学方面，2021年公司对天津大学北洋海棠人才捐赠100万元用以聘请讲席教授、奖励优秀教师、举办科学家论坛等；并以天津大学利安隆教育发展基金的形式支持天津大学开展“天津大学-利安隆创新创业活动周”活动等不同方式支持学校建设，捐助100万元支持教育发展。

常山基地通过进行村企联建，支持周边两村优秀人才培养，为水南村、东港村2021届捐助23000元优秀学子助学金，为两村发展助力，同时也为企业发展营造良好氛围。

4、2021年7月，因极端强降雨奇袭河南新乡郑州等，多地遭遇特大水灾，灾区企业停工停产，当地生活物资十分短缺。利安隆第一时间驰援灾区，为当地受灾企业和群众送去救援物资，尽集团微薄之力，解灾区燃眉之急，共捐助25吨左右各类急需生活物资，涉及捐助金额248500元。

（六）公司坚持各子公司本地化战略

优先安排和扩大当地居民就业，筑基当地人民幸福生活，助力社会和谐稳定；综上所述，2021年度，公司在股东权益保护、客户权益保护、员工权益保护、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参与社会公益事业等方面积极履行社会责任，也取得了值得肯定的成绩。新的一年，在稳健公司主业发展实体的基础上，公司将一如既往地推进和改善社会责任工作，不断完善企业社会责任管理体系，一如既往自觉承担对国家和社会的责任，加强客户服务，保障职工发展，加大公益事业的资助力度，从自身做起，坚持推进节能减排、低碳环保，促进公司和区域经济的和谐发展，为和谐社会建设做出应有的贡献。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18号——上市公司从事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公司建有完善的安全管理系统，总部设置EHS办、各生产基地设置安环部，并配备符合国家法律、标准规定数量的专职安全管理人员、注册安全工程师执业。公司对于EHS管理提出“EHS双本质”理念，并且创建一套基于国家法律、标准要求之上的内部达标认证体系，各生产基地创建实施；公司EHS体系管理体系持续规范、标准化，各基地以国家安全生产标准化、PSM管理、公司EHS管理体系为基础，建设有安全生产责任制、教育培训、安全生产投入保障、职业健康及安全风险辨识及管控、职业健康管理，以及危化品全生命周期的PSM管理相关程序、制度；2021年度股份公司六个生产基地共计迎接主管部门安全检查134次，所有检查均合格通过，并且每次检查对公司安全管理都是一次再提升的契机。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公司响应国家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的号召，2021年通过向甘肃省宕昌县采购地区农产品物资进行帮扶，积极履行企业公民职责，真心实意回馈社会。以购代捐，实现帮扶者和受帮扶对象的双向进步，从而实现可持续的良性互动，真正激发乡村内在发展活力，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贡献了一份力量。为宣扬“孝老敬老”民族传统美德，双向促进村企关系，为水南村、东港村捐助孝老金。

通过村企结对的形式帮扶贵州省遵义市习水县同民镇蔺江村，在加强基层党建、深化产业合作、推进劳务输出、提高“造血”能力、扶持教育等方面实化细化帮扶措施，切实提高结对帮扶实效，助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公司为常山基地当地水南村庆祝建党100周年党建工作提供物资与人力帮助，为党的基层组织带动乡村振兴提供坚实的靠山。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利安隆；利安隆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所提供信息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承诺	1、本人保证为本次交易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保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就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2、本人已向参与本次交易的各中介机构提供了其要求提供的全部资料，该等资料均为真实、准确、完整的原始书面资料或副本资料，该等资料副本或复印件与其原始资料或原件一致，所有文件的	2019年07月16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p>签名、印章均是真实的，并无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3、本人保证，如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p>韩厚义、韩伯睿、王志奎、梁玉生</p>	<p>关于所提供信息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承诺</p>	<p>1、本公司/本人保证在参与本次交易过程中，已向利安隆及其为本次交易而聘请的相关中介机构提供了有关本次交易相关的信息和文件，所提供的资料均为真实、准确、完整的原始书面资料或副本资料，资料副本或复印件与其原始资料或原件一致，所有文件的签名、印章均是真实的，该等文件的签署人业经合法授权并有效签署该文件，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p>	<p>2019年07月16日</p>	<p>长期有效</p>	<p>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p>

		<p>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2、本公司/本人保证所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3、本公司/本人保证为本次交易所出具的说明、确认及承诺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4、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者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之前，本人将暂停转让其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5、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p>			
--	--	---	--	--	--

			大遗漏，给利安隆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本人将依法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利安隆实际控制人；利安隆控股股东	关于在重组期间所持利安隆股票锁定的承诺	自《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报告书（草案）》披露之日起至本次交易实施完毕期间，本人/本公司不减持所直接/间接持有的利安隆股份（如有）。期间如由于利安隆发生送股、转增股本等事项增加的利安隆股份，亦遵照前述安排进行。	2019年07月16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利安隆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在重组期间所持利安隆股票锁定的承诺	自《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报告书（草案）》披露之日起至本次交易实施完毕期间，本人如拟减持利安隆股份，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深圳证	2019年07月16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券交易所之相关规定执行，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期间如由于利安隆发生送股、转增股本等事项增加的利安隆股份，亦遵照前述安排进行。			
	利安隆实际控制人；利安隆控股股东；利安隆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合法合规及诚信情况的承诺	本人/本公司最近五年内不存在受到重大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的情况；不存在任何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案件，亦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其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其他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行	2019年07月16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况。			
	韩厚义、韩伯睿、王志奎、梁玉生	关于合法合规及诚信情况的承诺	1、本人最近五年内未受过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的情况，亦不存在任何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案件。2、本人最近五年内诚信情况良好，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等情况。3、本人及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与利安隆及其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任何关联关	2019年07月16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p>系及其他利益安排。4、本人作为凯亚化工的股东，已经依法依约履行对凯亚化工的出资义务，不存在任何虚假出资、延期出资、抽逃出资等违反作为凯亚化工股东所应承担的义务及责任的行为，不存在可能影响凯亚化工合法存续的情况。5、本人所持有的凯亚化工股权为本人合法的资产，本人为其最终实益所有人，不存在权属纠纷，不存在信托、委托持股或者类似安排，不存在禁止转让、限制转让的承诺或安排，亦不存在质押、冻结、查封、财产保全或其他权利限制及可预见的任何权利限制的情形。如因违反上述承诺，给利安隆或者</p>			
--	--	---	--	--	--

			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利安隆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本次重组摊薄即期回报后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	1、本人承诺不得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得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必要的职务消费行为应低于平均水平；3、本人承诺不得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本人承诺积极推动公司薪酬制度的完善，使之更符合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要求；本人将在职责和权限范围内，支持公司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在制订、修改补充公司的薪酬制度时与公司填补回	2019年07月16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p>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如果公司拟实施股权激励，本人将在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拟公布的股权激励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如有表决权）；6、在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另行发布摊薄即期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相关意见及实施细则后，如果公司的相关规定及本人承诺与该等规定不符时，本人承诺将立即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出具补充承诺，并积极推进公司作出新的规定，以符合中国证监会及深圳</p>			
--	--	---	--	--	--

		<p>证券交易所的要求；7、本人承诺全面、完整、及时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①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②依法承担对公司和/或股东的补偿责任；③无条件接受中国证监会和/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的处罚或采取的相关监管措施。</p> <p>8、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利安隆有权调减或停发本人薪酬或津贴，本人将不得在发行</p>			
--	--	---	--	--	--

			人领取薪酬。			
	韩厚义、韩伯睿、王志奎、梁玉生	关于保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p>1、本次交易完成前，凯亚化工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与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如有）完全分开，凯亚化工的业务、资产、人员、财务和机构独立。2、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人及本人控制其他企业（如有）做到与上市公司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方面完全分开，不从事任何影响上市公司业务独立、资产独立、人员独立、财务独立、机构独立的行为，不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切实保障上市公司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和机构等方面的独立性。如因违反上述承诺，给利安隆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p>	2019年07月16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法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韩厚义、韩伯睿、王志奎、梁玉生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及竞业限制的承诺	1、本人承诺在本次交易的盈利承诺期内仍在凯亚化工或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任职。2、本人在凯亚化工和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工作期间内及离职之日起两年内，不得从事下列竞业禁止事项：（1）以自己名义或他人名义在凯亚化工和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公司以外，从事与凯亚化工和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公司相同或类似的业务，或通过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经营主体从事该等业务；（2）以凯亚化工和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公司以外的名义，为凯亚化工和上市公司及其控制	2019年07月16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p>的公司现有客户或合作伙伴提供与凯亚化工和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公司相同或类似的业务服务；（3）在与凯亚化工和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公司经营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其他企业、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内担任任何职务或领薪，包括股东、合伙人、董事、监事、经理、员工、代理人、顾问等；（4）为与凯亚化工和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公司经营同类或相似产品或提供同类服务的其他企业、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提供任何咨询、培训等服务。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凯亚化工和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造成任何损失，本人将给予上市</p>			
--	--	--	--	--	--

			公司或凯亚化工相应的赔偿。			
	凯亚化工核心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及竞业限制的承诺	1、本人作为凯亚化工的核心管理层成员/核心技术人员承诺在本次交易的盈利承诺期内仍在凯亚化工或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任职。2、本人在凯亚化工和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工作期间内及离职之日起两年内，不得从事下列竞业禁止事项：（1）以自己名义或他人名义在凯亚化工和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公司以外，从事与凯亚化工和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公司相同或类似的业务，或通过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经营主体从事该等业务；（2）以凯亚化工和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公	2019年07月16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p>司以外的名义，为凯亚化工和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公司现有客户或合作伙伴提供与凯亚化工和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公司相同或类似的业务服务；（3）在与凯亚化工和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公司经营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其他企业、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内担任任何职务或领薪，包括股东、合伙人、董事、监事、经理、员工、代理人、顾问等；（4）为与凯亚化工和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公司经营同类或相似产品或提供同类服务的其他企业、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提供任何咨询、培训等服务。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凯亚化工和上市公司及其</p>			
--	--	--	--	--	--

			控制的其他企业造成任何损失，本人将给予上市公司或凯亚化工相应的赔偿。			
	韩厚义、韩伯睿、王志奎、梁玉生	关于减少并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1、在利安隆今后经营活动中，本人、本人控制的企业以及本人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及本人的其他关联方（以下统称“关联方”）将尽最大的努力避免与利安隆及其子公司之间不必要的关联交易；对于确有必要且无法回避的关联交易，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并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上市公司《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事宜，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2、本	2019年07月16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人保证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业务规则及上市公司《公司章程》等制度的规定，依法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股东地位谋取不当利益，不损害上市公司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3、如违反上述承诺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进行交易而给上市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韩厚义、韩伯睿	关于认购股票限售期的承诺	本人本次认购的利安隆股票，自该等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将以任何方式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包括但不限于通过证券市场公开转让或通过协议	2019年07月23日	36个月	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方式转让；如股份的限售期在其本次交易相关业绩承诺全部履行完毕之日前届满的，则限售期应顺延至业绩承诺义务全部履行完毕之日；在限售期内，未经利安隆书面同意，本人不得将持有的利安隆股份质押给第三方或在该等股份上设定其他任何权利限制。限售期满后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上述限售期内，本人认购的利安隆股票如因利安隆实施送股、转增等事项而增加的部分，将一并遵守上述限售期限的承诺。			
	王志奎、梁玉生	关于认购股票限售期的承诺	本人本次认购的利安隆股票，自该等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将不以	2019年07月23日	36个月	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p>任何方式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包括但不限于通过证券市场公开转让或通过协议方式转让；限售期满后，在本次交易相关盈利承诺期内第一年相关《专项审核报告》出具后，且交易对方（韩厚义、韩伯睿、王志奎、梁玉生）履行完毕当年补偿义务之日起，王志奎和梁玉生可转让本次交易获得股份总数的 20%；在盈利承诺期内第二年相关《专项审核报告》出具后，且交易对方（韩厚义、韩伯睿、王志奎、梁玉生）履行完毕当年补偿义务之日起，王志奎和梁玉生可转让本次交易获得股份总数的 30%；在盈利承诺期内第三年相关《专项审核报告》</p>			
--	--	---	--	--	--

			以及《减值测试报告》出具后,且交易对方(韩厚义、韩伯睿、王志奎、梁玉生)履行完毕全部补偿义务之日起,王志奎和梁玉生可转让本次交易获得股份总数的50%。在限售期内,未经利安隆书面同意,本人不得将持有的利安隆股份质押给第三方或在该等股份上设定其他任何权利限制。限售期后,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韩厚义、韩伯睿、王志奎、梁玉生	关于土地及房屋等瑕疵资产的承诺	本人将尽最大努力协助凯亚化工积极办理土地、房产等相关权属证书,如因土地、房屋等瑕疵资产无法办理权属证书或者因相关土地、房产被没收、被拆除、被征用、被第三方	2019年07月16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p>主张权属等原因导致凯亚化工无法继续使用的,或因瑕疵资产办理权属证书时被相关行政主管部门要求补缴任何费用的,由此给上市公司或凯亚化工造成的经济损失,由韩厚义、韩伯睿、王志奎和梁玉生进行全额补偿,承诺方之间互相承担连带责任;如上市公司或凯亚化工因瑕疵资产受到相关主管部门行政处罚的,则就上市公司或凯亚化工因此遭受的罚款由韩厚义、韩伯睿、王志奎和梁玉生全额补偿,承诺方之间互相承担连带责任,确保上市公司或标的公司不会因此受到任何损失。</p>			
	韩厚义、韩伯睿、王志奎、梁玉生	关于不存在保底承诺的承诺函	1、根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等	2019年07月16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

		<p>协议文件，本次交易所发行股份的发行价格为定价基准日前 1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 90%，标的资产交易价格以截至评估基准日经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确认的标的资产的评估值为定价参考依据由双方协商确定。本次交易的股份发行价格以及标的资产的定价均符合相关法律规定；2、利安隆及利安隆实际控制人李海平先生或其他主体均不存在保证股份发行价格不高于某价格及/或保证标的资产价格不低于某价格的情形，亦不存在为本人及其他交易对方在本次交易所获收益做出保底承诺或者类似保证</p>			情形。
--	--	--	--	--	-----

			<p>收益之安排的情形；3、因本次交易而获得的利安隆股份，本人及其他交易对方将自行承担股票价格上涨或下跌的风险，利安隆及利安隆实际控制人李海平先生或其他主体未给予任何形式的承诺或担保，本人及其他交易对方也未要求利安隆及利安隆实际控制人李海平先生或其他主体给予任何形式的承诺或担保。</p>			
	<p>韩厚义、韩伯睿、王志奎、梁玉生</p>	<p>关于对价股份质押相关事项的承诺函</p>	<p>1、本人保证对价股份优先用于履行业绩补偿承诺，本人保证不通过质押股份等方式逃废补偿义务；2、在业绩补偿期内，如果本人拟质押对价股份或为对价股份设置其他权利负担，本人将根据《发行股份</p>	<p>2019年07月16日</p>	<p>长期有效</p>	<p>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p>

			<p>购买资产协议》等文件约定预先取得上市公司的同意，在未取得上市公司同意的前提下，本人将不质押对价股份或为对价股份设置任何权利负担；</p> <p>3、经上市公司同意后，在本人质押对价股份时，本人将书面告知质权人根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等文件约定对价股份具有潜在业绩承诺补偿义务情况，并在质押协议中就对价股份用于支付业绩补偿事项等与质权人作出明确约定。</p>			
	韩厚义、韩伯睿	关于不合并行使表决权的承诺函	<p>1、本人承诺将独立行使对上市公司的表决权等股东权利，本人不以任何形式与其他交易对方中的任何一方合并行使或以其他方式共同行使对上市公司的</p>	2019年07月16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表决权等股东权利；2、本人确认未与其他交易对方中的任何一方签署一致行动协议，也未达成类似安排，在上市公司层面本人不与其他交易对方中的任何一方采取一致行动。			
	王志奎、梁玉生	关于不合并行使表决权的承诺函	1、本人承诺将独立行使对上市公司的表决权等股东权利，本人不以任何形式与其他交易对方中的任何一方合并行使或以其他方式共同行使对上市公司的表决权等股东权利；2、本人确认未与其他交易对方中的任何一方签署一致行动协议，也未达成类似安排，在上市公司层面本人不与其他交易对方中的任何一方采取一致行动；3、在凯亚化工	2019年07月16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层面，本人为凯亚化工的财务投资人，本人基于持有凯亚化工的股权而在凯亚化工担任董事/监事，本人未在凯亚化工担任其他管理等职务，本人未实际参与凯亚化工的生产经营。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分红承诺	"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草案）》、《分红管理制度》、《未来分红回报规划》等章程、制度、规划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包括现金分红政策）履行利润分配决策程序，并实施利润分配。公司保证利润分配决策、过程中信息披露的及时向、真实性、准确性和有效性，并在必要时进一步完善利润分配制度特别是现金分红制度，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切实保护中小投	2017年01月19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p>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继续采取有效措施保持和发展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保证投资者利润分配的可持续性。从维护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出发，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草案）》、《分红管理制度》、《未来分红回报规划》等章程、制度、规划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包括现金分红政策）在股东大会上进行表决。积极推动股东大会进一步完善利润分配制度特别是现金分红制度，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切实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并保证公司利润分配决策、过程中信息披露的及时性、真实性、准确性和有效性。在股东大会上推动各项有利于公司保</p>			
--	--	---	--	--	--

			持和发展持续盈利能力的各项措施的通过,以保证投资者利润分配方案的可持续性。 "			
	李海平、利安隆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天津利安隆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分红承诺	从维护中小投资者利益的角度出发,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草案)》、《分红管理制度》、《未来分红回报规划》等章程、制度、规划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包括现金分红政策)在股东大会上进行表决。积极推动股东大会进一步完善利润分配制度特别是现金分红制度,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切实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并保证公司利润分配决策、过程中信息披露的及时性、真实性、准确性和有效性。在股东大会上推动各项有利于公司保持	2017年01月19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和发展持续盈利能力的各项措施的通过,以保证投资者利润分配方案的可持续性。			
	李海平、利安隆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天津利安隆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1、自本承诺出具之日起,本单位将尽可能避免与利安隆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 2、对于无法避免的及因合理原因发生的关联交易,本单位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等价、有偿、公平交易的原则,履行合法程序并订立相关协议或合同,及时进行信息披露,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 3、本单位承诺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利安隆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 4、本单位有关关联交易承	2017年01月19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p>诺将同时适用于本单位持股或控制的其他企业等重要关联方，本单位保证本单位持股或控制的其他企业履行上述关联交易承诺。”</p>			
	<p>广州诚信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广州廷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山南圣金隆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达晨创恒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达晨创瑞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达晨创泰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天津聚鑫隆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p>	<p>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p>	<p>“1、自本承诺出具之日起，本单位将尽可能避免与利安隆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2、对于无法避免的及因合理原因发生的关联交易，本单位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等价、有偿、公平交易的原则，履行合法程序并订立相关协议或合同，及时进行信息披露，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3、本单位承诺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利安隆</p>	<p>2017年01月19日</p>	<p>长期有效</p>	<p>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p>

			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4、本单位有关关联交易承诺将同时适用于本单位持股或控制的其他企业等重要关联方，本单位保证本单位持股或控制的其他企业履行上述关联交易承诺。”			
	李海平、利安隆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天津利安隆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1、李海平、利安隆集团、利安隆国际及李海平、利安隆集团、利安隆国际参股或者控股的公司或者企业（包括其附属公司或者附属企业）目前并没有从事与发行人（包括其附属公司或附属企业）主营业务存在竞争的业务活动。2、在李海平、利安隆集团、利安隆国际及李海平三代以内直系、旁系亲属拥有发行人实际控制权期间，李海平、利安隆集团、利安隆国	2017年01月19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p>际及其附属公司或者附属企业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他权益）直接或间接参与任何与发行人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或活动，不以任何方式从事或参与生产任何与发行人产品相同、相似或可以取代发行人产品的业务活动。凡李海平、利安隆集团、利安隆国际及其附属公司或者附属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或入股任何可能会与发行人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业务，李海平、利安隆集团、利安隆国际将立即通知股份公司，将上述商业机会完整让</p>			
--	--	---	--	--	--

		<p>予发行人。3、李海平、利安隆集团、利安隆国际将充分尊重股份公司的独立法人地位，保障股份公司独立经营、自主决策。李海平、利安隆集团、利安隆国际将严格按照《公司法》以及股份公司《公司章程》规定，促使经其提名的股份公司董事依法履行其应尽的诚信和勤勉责任。4、李海平、利安隆集团、利安隆国际将善意履行作为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义务，不利用实际控制人的地位，就发行人与李海平、利安隆集团、利安隆国际或附属公司或附属企业相关的任何关联交易采取任何行动，故意促使发行人的股东大会或董事会</p>			
--	--	--	--	--	--

		<p>作出侵犯股份公司或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决议。如果发行人必须与李海平、利安隆集团、利安隆国际及其附属公司或附属企业发生任何关联交易，则李海平、利安隆集团、利安隆国际承诺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规定按照公平合理的和正常商业交易条件进行、依法履行关联交易的相应程序并与发行人及其附属公司或者附属企业订立书面的协议或合同，及时进行信息披露，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李海平、利安隆集团、利安隆国际及其附属公司或附属企业将不会要求或接</p>			
--	--	---	--	--	--

		<p>受发行人给予比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者更优惠的条件。5、李海平、利安隆集团、利安隆国际及附属公司或者附属企业将严格和善意地履行其与发行人签订的各种关联交易协议（如有）。李海平、利安隆集团、利安隆国际承诺将不会向股份公司谋求任何超出上述协议规定以外的利益或收益。6、如果李海平、利安隆集团、利安隆国际违反上述声明、保证与承诺，并造成发行人经济损失的，李海平、利安隆集团、利安隆国际同意赔偿发行人相应损失。7、本声明、承诺与保证将持续有效，直至李海平、利安隆集团、利安隆国际不再对</p>			
--	--	--	--	--	--

			<p>发行人有重大影响为止。</p> <p>8、本声明、承诺与保证可被视为对发行人及其他股东共同和分别作出的声明、承诺和保证，若李海平、利安隆集团、利安隆国际及其控制的企业未来通过收购、新设等方式取得除发行人外其他企业的控制权，李海平、利安隆集团、利安隆国际将促使该企业按照同样标准遵守上述承诺。”</p>			
	<p>毕作鹏、崔晨、郭宪明、李峰、刘治海、孙艾田、孙春光、汤翠祥、谢金桃、赵康</p>	<p>IPO 稳定股价承诺</p>	<p>发行人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以及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市后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若发生《预案》规定的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条件，本人承诺将督促发</p>	<p>2017 年 01 月 19 日</p>	<p>长期有效</p>	<p>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p>

			行人履行稳定公司股价的各项义务，包括但不限于提议召开董事会审议关于稳定公司股价具体措施的议案。			
	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IPO 稳定股价承诺	"发行人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市后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若发生《预案》规定的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条件，公司承诺将按照《预案》的规定履行稳定公司股价的义务，包括但不限于在符合监管机构有关规定的前提下回购股份。公司如拟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要求其同时出具将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	2017 年 01 月 19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作出的稳定公司股价承诺的承诺函，该承诺内容与公司发行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相应承诺要求完全一致。如新聘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签署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函，则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利安隆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天津利安隆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IPO 稳定股价承诺	“发行人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市后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若发生《预案》规定的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条件，公司承诺将按照《预案》的规定履行稳定公司股价的义务，包括但不限于在符合监管机构有关规定的前提下增持发行人	2017 年 01 月 19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p>股份，以及督促发行人履行稳定股价的义务。发行人如已根据内部决策程序，通过回购股份的具体议案，且具备实施条件，但无合理正当理由未能实际履行的，或发行人未实际履行《预案》项下其他稳定股价的义务，且本公司未能积极督促义务的，则发行人将有权将于拟回购股份总金额相等的应付本公司现金分红予以暂时扣留，直至发行人严格履行回购义务和《预案》项下其他义务。本公司如已书面通知发行人增持股份的具体计划，但无合理理由未能实际履行的，则发行人有权将于本公司通知的拟增持股份总金额相等金额的本公</p>			
--	--	--	--	--	--

			司的现金分红予以扣留，直至本公司履行增持义务。”			
	李海平	IPO 稳定股价承诺	发行人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市后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若发生《预案》规定的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条件，本人承诺将督促发行人履行稳定公司股价的各项义务，包括但不限于提议召开董事会审议关于稳定公司股价具体措施的议案。	2017 年 01 月 19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李海平	其他承诺	"关于"本次发行申报文件承诺"、"稳定股价承诺"、"锁股及减持承诺"该三项承诺：上述承诺符合本人真实意思表示，自作出之日起即生效，本人将来不	2017 年 01 月 19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p>会因职务发生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如本人未能履行承诺，愿依法担相应责任。本人将在发行人的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本人持有的利安隆国际和利安隆集团股份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毕作鹏、孙艾田、孙春光、汤翠祥、谢金桃	其他承诺	<p>"关于"本次发行申报文件承诺"、"稳定股价承诺"、"锁股及减持承诺"该三项承诺：上述承诺自作出之日起即生效，本人将来不</p>	2017 年 01 月 19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p>会因职务发生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如本人未能履行承诺，愿依法承担相应责任。本人将在发行人的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本人持有的聚鑫隆投资和山南圣金隆的出资额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崔晨、郭宪明、李峰、刘治海、赵康	其他承诺	<p>"关于"本次发行申报文件承诺"、"稳定股价承诺"该两项承诺：上述承诺自作出之日起即生效，本人保证不会因职</p>	2017 年 01 月 19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p>务变更、离职等原因不履行上述承诺。如本人未能履行承诺，愿依法承担相应责任。本人将在发行人的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丁欢	其他承诺	<p>"关于"本次发行申报文件承诺"、"锁股及减持承诺"该两项承诺：上述承诺自作出之日起即生效，本人将来不会因职务发生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如本人未能履行承诺，愿依法承担相应责任。本人将在发行人的股东大</p>	2017年01月19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p>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本人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王玉洁、杨学新	其他承诺	<p>“关于发行人本次申报文件”的承诺自作出之日起即生效，本人将来不会因职务发生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如本人未能履行承诺，愿依法承担相应责任。本人将在发行人的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p>	2017 年 01 月 19 日	<p>长期有效</p> <p>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p>

		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北京华信众合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其他承诺 “本机构为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同时，本机构对招股说明书等上市申请文件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审计报告、法律意见书、补充法律意见书、律师工作报告等文件的内容无异议，并确认招股说明书等上市申请文件不致因引用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如因本所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人制作、出具的文件	2017年01月19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所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本保荐机构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如因本保荐机构为发行人本次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先行赔偿投资者损失。因本保荐机构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017年01月19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毕作鹏、崔晨、丁欢、郭宪明、李峰、	其他承诺	“本人承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招股	2017年01月19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

	刘治海、孙艾田、孙春光、汤翠祥、王玉洁、谢金桃、杨学新、赵康		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若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承诺将督促发行人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包括但不限于提议召开董事会审议关于公司回购的议案。若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情形。
	利安隆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山南圣金隆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天津聚鑫隆股权投资基金	其他承诺	"本公司承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若监管部	2017年01月19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天津利安隆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p>门认定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督促发行人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包括但不限于指示本公司选举的董事提议召开董事会审议关于公司回购的议案。本公司将回购本次发行时公开发售的股份（如发生），回购价格为发行价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本公司的回购行为将于发行人回购全部新股的行为同时完成。如监管部门认定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p>			
--	--------------------------	--	---	--	--	--

			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承担民事赔偿责任，赔偿投资者损失。该等损失的赔偿金额以投资者实际发生的直接损失为限，包括投资者差额损失、投资差额损失部分的佣金和印花税以及资金利息。具体的赔偿标准、赔偿主体范围、赔偿金额等细节内容待上述情形实际发生时，依据最终确定的赔偿方案确定。”			
	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发行人承诺首次公开发行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如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	2017年01月19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p>发行人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为发行价（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后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或现金红利、股份拆细、配股或缩股等事项的，以相应调整后的价格为基数）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发行人将在取得监管部门最终认定结果之日起 5 个交易日，召开董事会审议具体回购方案，并在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次日起，实际履行回购义务。如监管部门认定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承担民事赔偿责任，赔偿投资者损失。</p>			
--	--	---	--	--	--

			该等损失的赔偿金额以投资者实际发生的直接损失为限，包括投资者差额损失、投资差额损失部分的佣金和印花税以及资金利息。发行人将在取得监管部门最终认定结果之日起5个交易日内，召开董事会审议具体赔偿方案，包括赔偿标准、赔偿主体范围、赔偿金额等内容。赔偿方案将在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次日起开始实施。”			
	李海平	其他承诺	“本公司承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若监管部门认定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	2017年01月19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督促发行人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包括但不限于指示本公司选举的董事提议召开董事会审议关于公司回购的议案。若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发行人承诺采取各类措施降低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提升资产质量和盈利能力，实现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以填补股东回报。各类措施包括但不限于：1、积极稳妥地推动募投项目的建设，尽快实现项目收益，提升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2、	2017年01月19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p>强化募集资金管理，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使用；</p> <p>3、继续加大研发投入，加强技术创新，增加公司持续竞争能力；</p> <p>4、根据公司发展目标积极推进发展战略，不断改善公司经营业绩；</p> <p>5、加强管理，合理控制成本费用支出；</p> <p>6、继续保持对全球 500 强、全球化工 50 强等优质跨国企业的客户开发力度，保持原有优质客户的客户粘度，强化公司的销售能力和持续稳定的营收来源；</p> <p>7、严格依据《公司章程（草案）》、《分红管理制度》、《未来分红回报规划》等规定进行利润分配，在符合《公司章程（草案）》、《分红管理制度》、《未来分红</p>			
--	--	--	--	--	--

			回报规划》等规定的情形下，制定和执行持续稳定的现金分红方案，并在必要时进一步完善利润分配制度特别是现金分红制度，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李海平、利安隆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天津利安隆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承诺在股东大会和日常运营时敦促公司采取各类措施以降低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	2017年01月19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毕作鹏、崔晨、郭宪明、李峰、刘治海、孙艾田、孙春光、汤翠祥、谢金桃、赵康	其他承诺	“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全体成员以及本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已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承诺，包括但不限于： (1) 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	2017年01月19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p>损害公司利益。(2) 承诺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 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p> <p>(4) 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 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李海平	其他承诺	<p>“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李海平已就公司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事项作出承诺：若股份公司因缴纳社会保险（养老保险金、医疗保险金、生育保险金、失业保险金和工伤保险金）和住房公积金的事由被有关社会保险</p>	2017年01月19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和公积金部门处罚或追缴，本人承诺由本人无条件承担相应之责任，包括但不限于支出补缴费用和处罚费用等，保证股份公司不因此遭受任何损失；本人将促使股份公司严格执行法律、法规及规章所规定的社会保险（养老保险金、医疗保险金、生育保险金、失业保险金和工伤保险金）、住房公积金制度，为全体在册员工按期、足额缴存社会保险（养老保险金、医疗保险金、生育保险金、失业保险金和工伤保险金）和住房公积金。”			
股权激励承诺	利安隆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承诺	利安隆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为不超过 24 个月；自员工持股计划草案通过股东大会审议之日起计算。本	2020 年 05 月 15 日	24 个月	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员工持股计划通过二级市场购买所获标的股票的锁定期为12个月，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买入公司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计算。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盈利预测资产或项目名称	预测起始时间	预测终止时间	当期预测业绩(万元)	当期实际业绩(万元)	未达预测的原因(如适用)	原预测披露日期	原预测披露索引
利安隆凯亚(河北)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9年01月01日	2021年12月31日	7,000	19,140.26	不适用	2019年07月19日	公告名称：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重组实施情况报告书暨股份上市公告书；公告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股东、交易对手方对公司或相关资产年度经营业绩作出的承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根据公司与交易对方的约定，交易对方承诺2019年、2020年、2021年目标公司合并报表中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分别不低于人民币5,000.00万元、6,000.00万元和7,000.00万元。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本报告期，交易对方已经完成2021年度业绩承诺利润数，不存在减值迹象。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1年4月，新设立天津奥瑞芙生物医药有限公司，2021年4月纳入合并范围。

2021年7月，签署股权增资认购协议，入股利安隆（内蒙古）新材料有限公司，2021年9月纳入合并范围。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1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2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周垚、嵇道伟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周垚 2 年、嵇道伟 1 年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1年3月，公司因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锦州康泰润滑油添加剂股份有限公司92.2109%的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聘请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担任独立财务顾问，报告期内共支付财务顾问费0

元；聘请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审计会计师事务所，期间共支付报酬90万元。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 日期	实际担保 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 有）	反担保 情况 （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 日期	实际担保 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 有）	反担保 情况 （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利安隆科 润	2017年12 月20日	40,000	2018年10 月15日	17,600	连带责任 保证	无	无	2018年 10月15 日至 2023年 12月31 日	否	是
利安隆珠 海	2019年07 月30日	100,000	2019年12 月19日	70,000	连带责任 保证	无	无	2019年 12月19 日至 2031年 12月21 日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 担保额度合计（B1）		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 实际发生额合计（B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 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17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 担保余额合计（B4）		87,600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 日期	实际担保 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 有）	反担保 情况 （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 额合计（A2+B2+C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 计（A3+B3+C3）		170,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 合计（A4+B4+C4）		87,600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C4）占公司净资产 的比例				34.75%						
其中：										

对未到期担保合同，报告期内已发生担保责任或有证据表明有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如有）	无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如有）	无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不适用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2,759,483	11.10%	0	0	0	-3,376,407	-3,376,407	19,383,076	9.45%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22,759,483	11.10%	0	0	0	-3,376,407	-3,376,407	19,383,076	9.45%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22,759,483	11.10%	0	0	0	-3,376,407	-3,376,407	19,383,076	9.45%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82,250,937	88.90%	0	0	0	3,376,407	3,376,407	185,627,344	90.55%
1、人民币普通股	182,250,937	88.90%	0	0	0	3,376,407	3,376,407	185,627,344	90.55%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205,010,420	100.00%	0	0	0	0	0	205,010,42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根据公司与利安隆凯亚签订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25,010,420股，其中向韩厚义发行6,252,605股、向韩伯睿发行7,503,126股、向王志奎发行6,252,605股、向梁玉生发行5,002,084

股；股份发行价格为23.99元/股，于2019年7月23日（即上市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发行上市，王志奎和梁玉生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股份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以任何方式转让，上述转让包括但不限于通过证券市场公开转让、通过协议方式转让等。根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2019年、2020年、2021年利安隆凯亚合并报表中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分别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6,000万元和7,000万元，王志奎和梁玉生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在锁定期满后，在盈利承诺期内第二年相关《专项审核报告》出具后，且交易对方履行完毕当年补偿义务之日起，第一年完成业绩承诺后可转让 20%，第二年完成业绩承诺后可转让 30%；第三年完成业绩承诺后可转让 50%；天职会计师事务所对利安隆凯亚2020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天职业字（2021）6082号专项审核报告，利安隆凯亚2020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为15,058.93万元，完成2020年业绩承诺，2021年7月29日王志奎和梁玉生解除限售股份3,376,407股，属境内自然人持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韩伯睿	7,503,126	0	0	7,503,126	非公开发行	2022-07-24
韩厚义	6,252,605	0	0	6,252,605	非公开发行	2022-07-24
王志奎	5,002,084	0	1,875,782	3,126,302	非公开发行	2022-03-31
梁玉生	4,001,668	0	1,500,625	2,501,043	非公开发行	2022-03-31
合计	22,759,483	0	3,376,407	19,383,076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 通股股东总 数	9,905	年度报 告披露 日前上 一月末 普通股 股东总 数	9,827	报告期末 表决权恢 复的优先 股股东总 数（如有） （参见注 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 上一月末表决权恢 复的优先股股东总 数（如有）（参见注9）	0	持有特别 表决权股 份的股东 总数（如 有）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 例	报告期末 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 增减变动 情况	持有有限 售条件的 股份数量	持有无 限售条 件的股 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天津利安隆 科技集团有 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 法人	15.83%	32,461,290		0	32,461,290	质押	5,760,000	
利安隆国际 集团有限公 司	境外法人	12.22%	25,059,240		0	25,059,240			
天津聚鑫隆 股权投资基 金合伙企业 （有限合 伙）	境内非国有 法人	7.70%	15,784,409	-3,766,751.00	0	15,784,409	质押	9,098,500	
香港中央结 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5.47%	11,215,604	4,870,930.00	0	11,215,604			
韩伯睿	境内自然人	3.66%	7,503,126		7,503,126	0			
韩厚义	境内自然人	3.05%	6,252,705		6,252,605	0			
山南圣金隆 企业管理合	境内非国有	3.05%	6,244,556	-1,855,444	0	6,244,55			

伙企业（有限合伙）	法人			.00		6		
王志奎	境内自然人	2.34%	4,804,484		3,126,302	1,678,182		
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2.21%	4,529,128	4,529,128.00	0	4,529,128		
广州廷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2%	4,347,000		0	4,347,00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4）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不适用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天津利安隆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32,461,290	人民币普通股	32,461,290					
利安隆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25,059,240	人民币普通股	25,059,240					
天津聚鑫隆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784,409	人民币普通股	15,784,409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1,215,604	人民币普通股	11,215,604					
山南圣金隆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244,556	人民币普通股	6,244,556					
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	4,529,128	人民币普通股	4,529,128					

广州廷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4,347,000	人民币普通股	4,347,000
上海高毅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高毅晓峰2号致信基金	3,791,553	人民币普通股	3,791,553
昊泽致远(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昊泽晨曦10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3,766,751	人民币普通股	3,766,751
北京诚通金控投资有限公司	2,222,368	人民币普通股	2,222,368
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10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不适用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5)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天津利安隆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李海平	2011年06月13日	911200005751326029	化工、环保技术开发,以自有资金对化工、建筑材料、医药行业进行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利安隆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李海平	2005年01月24日	947913	股权投资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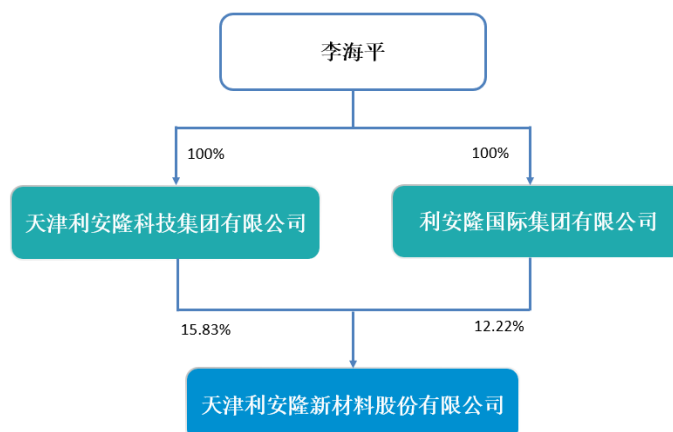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李海平	本人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董事长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2 年 02 月 25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天职业字[2022]5555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周焜、嵇道伟

审计报告正文

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利安隆”）财务报表，包括2021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利安隆2021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1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利安隆，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一、收入事项	
利安隆本期收入 34.45 亿元，较上期增长 38.74%。对于境内销售收入，利安隆通常在商品抵达订单约定的交货地点，经买方或经销商确认收货	针对上述营业收入事项，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1) 对公司销售与收款业务循环执行内部控

<p>后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对于向境外销售的收入，利安隆则在货物报关出口离岸时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由于收入是关键业绩指标，可能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的固有风险。此外，销售收入的真实性和完整性会对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p> <p>具体的收入政策及数据披露分别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九）及附注六、（四十）所述。</p>	<p>制测试,了解和评价公司在该业务循环中的控制设计及执行情况,识别风险,并根据内部控制测试结果确定实质性测试程序的性质、时间及范围,及针对特别风险应采取的应对措施;</p> <p>(2)对报告期间新增的重要客户,检查内控制度中相应的审核程序,对于新增大客户的重要交易,结合合同判断其商业实质,并重点检查对应原始凭证以证明收入的发生认定;</p> <p>(3)与管理层进行访谈,了解主要产品销售政策及销售收入、销售结构变化情况;实施实质性分析程序,重点对产品按种类进行销售情况分析,对比两期销售结构及毛利变动情况,分析报告期间整体毛利变动的合理性;</p> <p>(4)选取销售合同样本,分析履约义务的识别、交易价格的分摊、相关商品控制权转移时点的确定等是否符合行业惯例和利安隆的经营模式,评价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p> <p>(5)抽样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p> <p>(6)对主要客户执行函证程序,函证内容包括当期销售金额、往来款余额等。</p> <p>(7)实施截止性测试。</p>
---	--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二、商誉事项	
<p>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商誉为3.53亿元,其中利安隆科润为2,662.16万元,利安隆凯亚32,682.63万元,均未计提减值。</p> <p>由于相关的商誉对财务报表的重要性,同时商誉减值测试的结果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所做的估计和采用的假设,例如对资产组预计未来可产生现金流量和折现率的估计。该等估计受到管理层对未来市场以及对经济环境判断的影响,采用不同的估计和假设会对评估的商誉可收回价值有很大的影响,因此我们将商誉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具体的数据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六、（十七）所述。</p>	<p>针对上述商誉事项,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包括但不限于:</p> <p>(1)了解并测试公司管理层对减值测试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内部控制制度设计的合理性以及执行的有效性;</p> <p>(2)复核减值测试程序,包括评估中使用的重要假设的相关性和合理性,原始数据的相关性、完整性和准确性;</p> <p>(3)获取外部评估机构出具的商誉减值测试报告,评估商誉减值测试模型是否复核现行的企业会计准则,评价管理层聘请的外部评估机构的独立性及专业胜任能力是否适当;</p> <p>(4)复核公司对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合的划分是否合理,是否将商誉账面价值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之间恰当分摊。</p>

四、其他信息

利安隆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利安隆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进行清算利安隆、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利安隆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利安隆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利安隆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利安隆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国·北京
二〇二二年二月二十五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67,884,656.16	191,467,411.5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8,069,078.24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43,214,263.49	268,160,819.87
应收账款	576,163,875.48	473,689,597.90
应收款项融资	26,978,590.89	56,310,773.89
预付款项	61,221,530.82	24,560,938.8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4,154,189.83	13,132,506.6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893,069,771.21	545,680,258.11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9,127,385.64	42,721,196.33
流动资产合计	2,451,814,263.52	1,623,792,581.3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50,000.00	25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2,935,202.57
固定资产	1,194,169,665.88	1,011,599,991.02
在建工程	1,227,073,740.11	468,834,332.6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5,775,829.44	
无形资产	227,565,950.47	209,193,465.88
开发支出		
商誉	353,447,831.24	353,447,831.24
长期待摊费用	3,406,385.14	2,150,657.08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873,888.34	23,377,467.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91,284,832.04	107,667,991.04
非流动资产合计	3,125,848,122.66	2,189,456,938.65
资产总计	5,577,662,386.18	3,813,249,520.0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56,245,603.47	389,801,057.8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98,489,999.24	65,638,447.51
应付账款	398,009,791.54	271,267,776.8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3,837,355.28	11,405,458.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70,240,937.52	58,220,331.10

应交税费	23,729,822.81	15,490,034.26
其他应付款	303,067,605.26	169,194,503.3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5,438,857.12	47,585,527.77
其他流动负债	314,676,786.75	196,340,890.84
流动负债合计	2,163,736,758.99	1,224,944,027.4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733,102,494.04	365,716,563.1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984,316.13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2,387,284.02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8,493,541.72	27,972,364.9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4,293,222.41	12,066,349.9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87,873,574.30	408,142,561.94
负债合计	2,951,610,333.29	1,633,086,589.4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05,010,420.00	205,010,42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15,123,220.53	915,123,220.5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7,488,664.98	-3,400,111.44
专项储备	1,535,545.63	1,784,388.03

盈余公积	61,606,208.06	53,534,605.6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345,044,638.12	983,365,468.4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520,831,367.36	2,155,417,991.17
少数股东权益	105,220,685.53	24,744,939.44
所有者权益合计	2,626,052,052.89	2,180,162,930.6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577,662,386.18	3,813,249,520.04

法定代表人：李海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金桃

会计机构负责人：谢金桃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76,382,020.85	75,068,734.99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6,682,353.78	57,279,569.18
应收账款	678,662,389.95	495,532,037.25
应收款项融资	4,674,115.43	18,189,040.41
预付款项	7,229,047.44	9,607,024.75
其他应收款	18,150,595.19	7,498,879.5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332,054,808.30	239,156,553.7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264,379.26	2,043,509.66
流动资产合计	1,378,099,710.20	904,375,349.5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176,583,137.00	1,135,283,137.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83,941,317.20	148,475,734.02
在建工程	3,916,608.64	26,356,310.8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5,775,829.44	
无形资产	8,028,115.00	7,827,261.9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207,204.69	486,375.79
递延所得税资产	3,598,841.61	4,346,271.90
其他非流动资产	49,558,724.83	2,536,513.81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32,609,778.41	1,325,311,605.26
资产总计	2,810,709,488.61	2,229,686,954.7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23,219,722.92	340,750,607.8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73,999,999.24	59,353,212.69
应付账款	174,274,739.09	130,039,194.7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994,659.69	1,547,062.01
应付职工薪酬	14,273,525.58	11,696,806.59
应交税费	162,903.89	657,506.46
其他应付款	28,805,307.51	28,755,791.5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9,374,835.41	7,511,687.50
其他流动负债	54,170,589.94	41,662,468.58
流动负债合计	1,210,276,283.27	621,974,337.9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3,158,152.93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984,316.13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2,387,284.02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254,000.00	2,626,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4,925.0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253,241.18	48,171,436.95
负债合计	1,214,529,524.45	670,145,774.9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05,010,420.00	205,010,42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15,123,220.53	915,123,220.5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1,606,208.06	53,534,605.60
未分配利润	414,440,115.57	385,872,933.7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96,179,964.16	1,559,541,179.8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810,709,488.61	2,229,686,954.78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444,636,127.78	2,482,787,134.26
其中：营业收入	3,444,636,127.78	2,482,787,134.2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964,362,528.50	2,145,612,597.76
其中：营业成本	2,519,931,825.11	1,806,160,715.3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 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5,968,097.23	16,336,635.16
销售费用	99,266,906.09	83,583,687.07
管理费用	130,926,193.68	107,879,394.13
研发费用	151,302,828.98	101,590,677.21
财务费用	46,966,677.41	30,061,488.80
其中：利息费用	28,372,116.18	27,266,425.20
利息收入	846,080.34	1,271,459.54
加：其他收益	29,787,251.12	15,366,604.0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 列）	46,647.79	78.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 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 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69,078.2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 列）	-6,056,640.33	-6,037,429.1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 列）	-24,440,111.06	-861,986.3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 列）	-179,535.41	-2,779,394.3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79,431,211.39	342,931,487.00
加：营业外收入	593,339.39	2,140,699.88
减：营业外支出	3,660,120.87	9,044,351.6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76,364,429.91	336,027,835.22
减：所得税费用	50,176,974.31	46,503,258.2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26,187,455.60	289,524,576.9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26,187,455.60	289,524,576.99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17,594,673.31	292,993,191.27
2.少数股东损益	8,592,782.29	-3,468,614.2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088,553.54	-5,190,769.64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088,553.54	-5,180,005.4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088,553.54	-5,180,005.40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		

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088,553.54	-5,180,005.40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0.00	-10,764.24
七、综合收益总额	422,098,902.06	284,333,807.3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13,506,119.77	287,813,185.8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8,592,782.29	-3,479,378.52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2.0369	1.43
（二）稀释每股收益	2.0369	1.43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李海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金桃

会计机构负责人：谢金桃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收入	2,059,329,070.45	1,535,360,125.42
减：营业成本	1,811,283,425.02	1,375,299,400.27
税金及附加	3,437,640.99	5,942,529.47
销售费用	19,141,243.16	13,832,090.25
管理费用	46,172,734.85	45,159,392.90
研发费用	71,707,676.64	47,762,641.41
财务费用	18,368,690.46	20,626,811.75
其中：利息费用	14,965,215.98	13,193,744.91
利息收入	548,281.08	856,957.54
加：其他收益	4,255,132.69	3,158,061.2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7,107.0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		

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238,439.12	-703,912.0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427,938.09	6,784,164.7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2,275.04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3,831,582.82	35,975,573.25
加：营业外收入	526,415.09	2,000,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2,260,253.17	7,456,275.5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2,097,744.74	30,519,297.69
减：所得税费用	1,381,720.14	-774,701.2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0,716,024.60	31,293,998.9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0,716,024.60	31,293,998.9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80,716,024.60	31,293,998.9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377,562,148.29	1,614,386,636.6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3,075,275.09	48,223,365.2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2,679,950.76	35,482,607.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93,317,374.14	1,698,092,609.6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75,432,098.41	1,015,500,430.3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86,383,815.67	211,307,200.6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7,667,499.75	173,885,278.0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1,708,264.90	110,420,453.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81,191,678.73	1,511,113,362.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2,125,695.41	186,979,247.2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069,078.2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6,647.79	78.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45,554.41	55,64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10,711.7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871,992.22	55,718.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14,983,505.96	333,200,525.40
投资支付的现金	42,595,063.93	8,25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400,000.00	4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1,978,569.89	341,850,525.4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1,106,577.67	-341,794,807.4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57,097,186.93	778,530,346.8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000,000.00	15,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69,097,186.93	793,530,346.8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32,342,252.79	600,219,978.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3,914,969.59	70,664,269.2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7,448,587.67	29,581,081.7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93,705,810.05	700,465,329.0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5,391,376.88	93,065,017.8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209,598.50	-2,396,791.1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6,200,896.12	-64,147,333.4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6,540,097.64	240,687,431.1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2,740,993.76	176,540,097.64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999,914,834.86	1,342,359,541.10
收到的税费返还	83,269,786.81	42,584,962.0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9,096,194.89	107,158,672.6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52,280,816.56	1,492,103,175.7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06,828,533.13	1,407,036,955.5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2,092,390.77	50,646,485.59
支付的各项税费	65,687,627.73	51,241,372.2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8,894,832.62	51,422,158.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53,503,384.25	1,560,346,971.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8,777,432.31	-68,243,795.9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62,892.9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	242,978.69	

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5,871.6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793,927.73	8,043,078.02
投资支付的现金	84,395,063.93	5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400,000.00	4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1,588,991.66	8,943,078.0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883,120.00	-8,943,078.0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16,933,470.99	432,453,029.71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000,000.00	15,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5,933,470.99	447,453,029.7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43,342,252.76	277,419,977.0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8,801,508.09	52,866,594.7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3,200,000.00	28,010,095.0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5,343,760.85	358,296,666.8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410,289.86	89,156,362.8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348,221.74	-8,012,498.7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3,135,800.71	3,956,990.1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2,058,639.92	58,101,649.7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5,194,440.63	62,058,639.92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所有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股东权益	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5,010,420.00				915,123,220.53		-3,400,111.44	1,784,388.03	53,534,605.60		983,365,468.45		2,155,417,991.17	24,744,939.44	2,180,162,930.6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5,010,420.00				915,123,220.53		-3,400,111.44	1,784,388.03	53,534,605.60		983,365,468.45		2,155,417,991.17	24,744,939.44	2,180,162,930.6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088,553.54	-248,842.40	8,071,602.46		361,679,169.67		365,413,376.19	80,475,746.09	445,889,122.28
（一）综合收益总额							-4,088,553.54				417,594,673.31		413,506,119.77	8,592,782.29	422,098,902.0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766,660.88		-3,766,660.88	71,882,963.80	68,116,302.9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3,766,660.88		-3,766,660.88	71,882,963.80	68,116,302.92
（三）利润分配									8,071,602.46		-52,148,842.76		-44,077,240.30		-44,077,240.30

1. 提取盈余公积								8,071,602.46		-8,071,602.4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4,077,240.30		-44,077,240.30		-44,077,240.3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248,842.40				-248,842.40		-248,842.40	
1. 本期提取								25,653,166.39				25,653,166.39		25,653,166.39	
2. 本期使用								-25,902,008.79				-25,902,008.79		-25,902,008.79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5,010,420.00				915,123,220.53			-7,488,664.98	1,535,545.63	61,606,208.06		1,345,044,638.12	2,520,831,367.36	105,220,685.53	2,626,052,052.89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5,010,420.00				915,123,220.53		1,779,893.96	4,591,983.82	50,405,205.71		732,863,677.71		1,909,774,401.73	28,240,687.27	1,938,015,089.0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5,010,420.00				915,123,220.53		1,779,893.96	4,591,983.82	50,405,205.71		732,863,677.71		1,909,774,401.73	28,240,687.27	1,938,015,089.0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180,005.40	-2,807,595.79	3,129,399.89		250,501,790.74		245,643,589.44	-3,495,747.83	242,147,841.61
（一）综合收益总额							-5,180,005.40				292,993,191.27		287,813,185.87	-3,479,378.52	284,333,807.3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									3,129,		-42,49		-39,36		-39,362

配								399.89		1,400.53		2,000.64		,000.64
1. 提取盈余公积								3,129,399.89		-3,129,399.89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9,362,000.64		-39,362,000.64		-39,362,000.64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2,807,595.79				-2,807,595.79	-16,369.31	-2,823,965.10
1. 本期提取								30,742,670.74				30,742,670.74		30,726,301.43
2. 本期使用								-33,550,266.53				-33,550,266.53	16,369.31	-33,550,266.53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5,010,420.00				915,123,220.53		-3,400,111.44	1,784,388.03	53,534,605.60	983,365,468.45		2,155,417,991.17	24,744,939.44	2,180,162,930.61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 积	未分配 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5,010,420.00				915,123,220.53				53,534,605.60	385,872,933.73		1,559,541,179.8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5,010,420.00				915,123,220.53				53,534,605.60	385,872,933.73		1,559,541,179.8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071,602.46	28,567,181.84			36,638,784.30
（一）综合收益总额										80,716,024.60		80,716,024.6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8,071,602.46	-52,148,842.76			-44,077,240.30
1. 提取盈余公积								8,071,602.46	-8,071,602.46			
2. 对所有者（或										-44,077,240.30		-44,077,240.30

股东)的分配												,240.30			0.3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12,590,800.64			12,590,800.64
2. 本期使用												12,590,800.64			12,590,800.64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5,010,420.00				915,123,220.53							61,606,208.06	414,440,115.57		1,596,179,964.16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5,010,420.00				915,123,220.53				50,405,205.71	397,070,335.35		1,567,609,181.59
加：会计政												

策变更												
前期 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5,010,420.00				915,123,220.53			50,405,205.71	397,070,335.35			1,567,609,181.5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129,399.89	-11,197,401.62			-8,068,001.73
(一)综合收益总额									31,293,998.91			31,293,998.9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3,129,399.89	-42,491,400.53			-39,362,000.64
1. 提取盈余公积								3,129,399.89	-3,129,399.89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9,362,000.64			-39,362,000.64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												

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9,983,753.66		9,983,753.66		
2. 本期使用								-9,983,753.66		-9,983,753.66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5,010,420.00				915,123,220.53			53,534,605.60	385,872,933.73			1,559,541,179.86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基本情况及历史沿革

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利安隆”、“公司”、“本公司”）前身为利安隆（天津）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利安隆化工”），利安隆化工于2003年8月8日在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汉沽现代产业区黄山路6号成立。

2013年1月28日，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下发津开批[2013]044号《天津开发区管委会关于同意利安隆（天津）化工有限公司变更为股份公司的批复》，同意利安隆化工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3月1日，天津滨海新区工商局就本次整体变更向公司核发了注册号为120000400044046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名称变更为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数9000万股。

2017年1月19日，公司经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3104号文《关于核准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的核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000万股，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17]43号文同意，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简称“利安隆”，股票代码“300596”。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后，公司股本总数由9000万股增加至12,000万股，该事项业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7年1月12日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瑞华验字[2017]01680001号《验资报告》，2017年3月21日，公司完成了上述工商变更登记。

2017年5月10日，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增加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6000万股。本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由12,000万股增加至18,000万股。公司于2017年8月2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1201167522185471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9年1月24日,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相关议案》。2019年5月31日，中国证监会下发《关于核准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韩厚义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915号），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价为60,000万元，全部以股份方式支付，根据23.99元/股的发行价格计算，公司将向交易对方共计发行股份数量为25,010,420股。本次股本变更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瑞华验字[2019]第02370005号的验资报告，截至2019年6月20日止，公司新增股本合计人民币25,010,420.00元，变更后的累计股本人民币205,010,420.00元。公司于2019年12月30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公司注册地址为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汉沽现代产业区黄山路6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1167522185471，法定代表人为李海平。

注册资本：20,501.042万元人民币。

2、公司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公司所属行业为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所处的细分行业为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中的化学试剂和助剂制造行业。主要产品为抗氧化剂、光稳定剂以及为客户提供一站式解决材料老化问题的U-PACK产品。

公司的主要经营范围为聚合物添加剂、化工、医药中间体、染料中间体及相关精细化工产品的生产、销售(危险化学品、剧毒品及易制毒品除外)和技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机构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告由公司董事会于2022年2月25日批准报出。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的财务报表。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或主体。

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主要子公司详见财务报告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本期的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情况详见财务报告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更（一）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及（二）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公司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2、持续经营

本公司评价了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已颁布的最新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此外，本财务报告编制参照了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以及《关于上市公司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有关事项的通知》（会计部函〔2018〕453号）的列报和披露要求。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年度从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经营周期是指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一次交易取得或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的账面价值计量。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应按以下顺序处理：

（1）调整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以及持有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确认商誉（或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将第一步调整后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购买日应享有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比较，前者大于后者，差额确认为商誉；前者小于后者，差额计入

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1) 判断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原则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或留存收益。

(3)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未丧失控制权的，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应当调整留存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丧失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或留存收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安排具有下列特征：（1）各参与方均受到该安排的约束；（2）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对该安排实施共同控制。任何一个参与方都不能够单独控制该安排，对该安排具有共同控制的任何一个参与方均能够阻止其他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单独控制该安排。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2. 合营安排的会计处理

共同经营参与方应当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4）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企业参与方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流量表的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10、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1)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2) 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 (a) 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 (b) 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2.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

征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分类，依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现金流量特征进行分类。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价或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或费用。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4）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了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3.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1）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2）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公司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3）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确定金融负债的分类。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4. 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

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1）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信用风险的具体评估，详见附注“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通常逾期超过30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具体来说，本公司将购买或源生时未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对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减值有不同的会计处理方法：

第一阶段：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未来12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即未扣除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若该工具为金融资产，下同）。

第二阶段：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第三阶段：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但对利息收入的计算不同于处于前两阶段的金融资产。对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企业应当按其摊余成本（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也即账面价值）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购买或源生时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企业应当仅将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并按其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本公司对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选择不与其初始确认时的信用风险进行比较，而直接做出该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假定。

如果企业确定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也不一定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那么该金融工具可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3）应收款项及租赁应收款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规范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作出会计政策选择，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6. 金融资产转移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11、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应收票据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12、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13、应收款项融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持有的应收款项，以贴现或背书等形式转让，且该类业务较为频繁、涉及金额也较大的，其管理业务模式实质为既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出售，按照金融工具准则的相关规定，将其分类至以公允价值计量变动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14、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一般模型，详见附注（五）10、金融工具进行处理。

15、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公司的存货根据存货性状及其持有目的，分为原材料、半成品、库存商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按照实际成本计价。存货实际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借款费用和其他成本。领用或发出存货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6、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

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当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原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按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并同时根据有关资产减值政策考虑长期投资是否减值。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

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 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 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 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 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 重大影响, 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 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1)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 但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 但不丧失控制权时, 应当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 对于处置的股权, 应结转与所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出售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差额, 确认为投资收益 (损失); 同时, 对于剩余股权, 应当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它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 应按有关成本法转为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5.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 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 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17、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1.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 并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资产负债表日, 有迹象表明投资性房地产发生减值的, 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18、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并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10	4.5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10	9.00-18.00
办公及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10	3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	10	18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2）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通常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75%以上（含75%）]；（4）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90%以上（含90%）]；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90%以上（含90%）]；（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中较低者入账，按自有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

19、在建工程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1.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2.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0、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21、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应用准则进行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3. 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4. 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前述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对上述第4项所述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

初始直接费用，是指为达成租赁所发生的增量成本。增量成本是指若企业不取得该租赁，则不会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于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22、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软件使用权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50
专利权	10
软件使用权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本公司在每个会计期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3. 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具体标准：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能同时满足上述条件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23、长期资产减值

企业应当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应当进行减值测试。

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2）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3）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4）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5）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6）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7）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应当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等。

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应当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预计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应当综合考虑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使用寿命和折现率等因素。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应当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24、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5、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26、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除股份支付以外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公司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7、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应用准则进行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公司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

1.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
3.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4.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5. 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本公司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28、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 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

(2)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数变动等后续信息进行估计。

4.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本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本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29、收入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1. 收入的确认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包括销售抗氧化剂、光稳定剂及优配系列等。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2. 本公司依据收入准则相关规定判断相关履约义务性质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或“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分别按以下原则进行收入确认。

(1) 本公司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资产。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资产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

(2) 对于不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⑥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政策：

按时点确认的收入

公司销售各类产品，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

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客户且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外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取得提单，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

3. 收入的计量

本公司应当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在确定交易价格时，本公司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1) 可变对价

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应当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企业在评估累计已确认收入是否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时，应当同时考虑收入转回的可能性及其比重。

(2) 重大融资成分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应当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应当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3) 非现金对价

客户支付非现金对价的，本公司按照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本公司参照其承诺向客户转让商品的单独售价间接确定交易价格。

(4) 应付客户对价

针对应付客户对价的，应当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但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除外。

企业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应当采用与本企业其他采购相一致的方式确认所购买的商品。企业应付客户对价超过向客户取得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的，超过金额冲减交易价格。向客户取得的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企业应当将应付客户对价全额冲减交易价格。

4. 对收入确认具有重大影响的判断

本公司所采用的以下判断，对收入确认的时点和金额具有重大影响：

无。

5.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无。

30、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3. 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5. 本公司将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将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6. 本公司将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按照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两种情况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选择按照下列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3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本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32、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除选择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承租人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7号——借款费用》等其他准则规定应当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从其规定。

本公司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进行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本公司应当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应当根据该资产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经营租赁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在租赁期开始日，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

33、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3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	董事会会议批准	

(1) 自2021年1月1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财会〔2018〕35号）相关规定，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使用权资产、租赁负债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1 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是否需要调整年初资产负债表科目

是 否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01 月 0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91,467,411.54	191,467,411.5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8,069,078.24	8,069,078.24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68,160,819.87	268,160,819.87	
应收账款	473,689,597.90	473,689,597.90	
应收款项融资	56,310,773.89	56,310,773.89	
预付款项	24,560,938.82	24,560,938.8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3,132,506.69	13,132,506.6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545,680,258.11	545,680,258.11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2,721,196.33	42,721,196.33	
流动资产合计	1,623,792,581.39	1,623,792,581.3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50,000.00	25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2,935,202.57	12,935,202.57	

固定资产	1,011,599,991.02	1,011,599,991.02	
在建工程	468,834,332.63	468,834,332.6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8,405,791.54	8,405,791.54
无形资产	209,193,465.88	209,193,465.88	
开发支出			
商誉	353,447,831.24	353,447,831.24	
长期待摊费用	2,150,657.08	2,150,657.08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377,467.19	23,377,467.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7,667,991.04	107,667,991.04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89,456,938.65	2,197,862,730.19	8,405,791.54
资产总计	3,813,249,520.04	3,821,655,311.58	8,405,791.5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89,801,057.80	389,801,057.8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5,638,447.51	65,638,447.51	
应付账款	271,267,776.89	271,267,776.8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1,405,458.00	11,405,458.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58,220,331.10	58,220,331.10	
应交税费	15,490,034.26	15,490,034.26	
其他应付款	169,194,503.32	169,194,503.3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7,585,527.77	50,314,990.15	2,729,462.38
其他流动负债	196,340,890.84	196,340,890.84	
流动负债合计	1,224,944,027.49	1,227,673,489.87	2,729,462.3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365,716,563.10	365,716,563.1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5,676,329.16	5,676,329.16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2,387,284.02	2,387,284.02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7,972,364.90	27,972,364.9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066,349.92	12,066,349.9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08,142,561.94	413,818,891.10	
负债合计	1,633,086,589.43	1,641,492,380.9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05,010,420.00	205,010,42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15,123,220.53	915,123,220.5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3,400,111.44	-3,400,111.44	
专项储备	1,784,388.03	1,784,388.03	
盈余公积	53,534,605.60	53,534,605.6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983,365,468.45	983,365,468.4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155,417,991.17	2,155,417,991.17	
少数股东权益	24,744,939.44	24,744,939.44	

所有者权益合计	2,180,162,930.61	2,180,162,930.6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813,249,520.04	3,821,655,311.58	8,405,791.54

调整情况说明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01 月 0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5,068,734.99	75,068,734.99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7,279,569.18	57,279,569.18	
应收账款	495,532,037.25	495,532,037.25	
应收款项融资	18,189,040.41	18,189,040.41	
预付款项	9,607,024.75	9,607,024.75	
其他应收款	7,498,879.56	7,498,879.5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239,156,553.72	239,156,553.7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043,509.66	2,043,509.66	
流动资产合计	904,375,349.52	904,375,349.5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135,283,137.00	1,135,283,137.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48,475,734.02	148,475,734.02	
在建工程	26,356,310.84	26,356,310.8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8,405,791.54	8,405,791.54
无形资产	7,827,261.90	7,827,261.9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86,375.79	486,375.79	
递延所得税资产	4,346,271.90	4,346,271.90	
其他非流动资产	2,536,513.81	2,536,513.81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25,311,605.26	1,333,717,396.80	8,405,791.54
资产总计	2,229,686,954.78	2,238,092,746.32	8,405,791.5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40,750,607.80	340,750,607.8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9,353,212.69	59,353,212.69	
应付账款	130,039,194.78	130,039,194.7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547,062.01	1,547,062.01	
应付职工薪酬	11,696,806.59	11,696,806.59	
应交税费	657,506.46	657,506.46	
其他应付款	28,755,791.56	28,755,791.5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7,511,687.50	10,241,149.88	2,729,462.38
其他流动负债	41,662,468.58	41,662,468.58	
流动负债合计	621,974,337.97	624,703,800.35	2,729,462.3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3,158,152.93	43,158,152.93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5,676,329.16	5,676,329.16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2,387,284.02	2,387,284.02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626,000.00	2,626,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8,171,436.95	53,847,766.11	5,676,329.16
负债合计	670,145,774.92	678,551,566.46	8,405,791.5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05,010,420.00	205,010,42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15,123,220.53	915,123,220.5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3,534,605.60	53,534,605.60	
未分配利润	385,872,933.73	385,872,933.7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59,541,179.86	1,559,541,179.8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229,686,954.78	2,238,092,746.32	8,405,791.54

调整情况说明

(4) 2021 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5、其他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16%、13%、10%、9%、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5%、1%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中国：25%、15%； 美国：21%； 日本：

		15.315%； 德国：31.25%； 香港：16.5%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 后余值的 1.2% 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 计缴	1.2%、12%
土地使用税	应纳税土地面积	2、3、8 元/m ²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5%
利安隆凯亚(河北)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利安隆凯亚”)	15%
利安隆(中卫)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利安隆中卫”)	15%
利安隆科润(浙江)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利安隆科润”)	15%
利安隆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5%
利安隆(珠海)新材料有限公司	25%
利安隆(内蒙古)新材料有限公司	25%
天津奥瑞美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25%
利安隆科技有限公司	16.5%
Rianlon AmericasINC	21%
Rianlon Japan	15.315%
Rianlon GmbH	31.25%

2、税收优惠

本公司于2021年10月9日取得天津市科学技术局、天津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112000899;有效期三自2021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按15%的税率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

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利安隆中卫于2020年11月18日取得宁夏回族自治区科学技术厅、宁夏回族自治区财政厅、宁夏回族自治区国家税务局、宁夏回族自治区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064000129;有效期三年，自2020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按15%的税率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

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利安隆科润于2019年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取得由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国税局浙江省地方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933004001，证书有效期三年，公司自2019年至2021年按15%的税率继续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的企业所得税相关优惠政策。

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利安隆凯亚于2019年9月10日取得河北省科学技术厅、河北省财政厅、河北省国家税务局和河北省地方税务局联合批准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913000342，有效期三年，自2019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按15%的税率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

出口退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出口货物劳务增值税和消费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39

号)等文件的规定,公司出口产品享受增值税出口退税的优惠政策,按照《出口货物劳务增值税和消费税管理办法》(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2年第24号)规定,根据实际出口货物离岸价、出口货物退税率计算出口货物的“免、抵、退税额”。本期公司主要出口产品享受10%、13%的增值税出口退税率。

3、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9,286.84	12,569.99
银行存款	399,793,346.88	173,413,274.57
其他货币资金	68,062,022.44	18,041,566.98
合计	467,884,656.16	191,467,411.54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01,349,596.59	35,710,804.17

其他说明

期末存在抵押、质押、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款项65,143,662.40元。

期末存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3,956,082.18元。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8,069,078.24
其中：		
外汇远期合约		69,078.24
浮动利率结构性存款		8,000,000.00
其中：		
合计		8,069,078.24

其他说明：

3、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332,609,787.35	256,343,016.09
商业承兑票据	10,604,476.14	11,817,803.78
合计	343,214,263.49	268,160,819.87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343,772,393.81	100.00%	558,130.32		343,214,263.49	268,782,809.54	100.00%	621,989.67		268,160,819.87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332,609,787.35	96.75%			332,609,787.35	256,343,016.09	95.37%			256,343,016.09
商业承兑汇票	11,162,606.46	3.25%	558,130.32	5.00%	10,604,476.14	12,439,793.45	4.63%	621,989.67	5.00%	11,817,803.78
合计	343,772,393.81	100.00%	558,130.32		343,214,263.49	268,782,809.54	100.00%	621,989.67		268,160,819.87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558,130.32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商业承兑汇票	11,162,606.46	558,130.32	5.00%
合计	11,162,606.46	558,130.32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621,989.67		63,859.35			558,130.32
合计	621,989.67		63,859.35			558,130.3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 适用 √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499,455,520.52	304,105,201.54
商业承兑票据		8,867,258.55
合计	499,455,520.52	312,972,460.09

(5)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其他说明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票据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4、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398,301.70	0.39%	2,398,301.70	100.00%		2,398,301.70	0.48%	2,398,301.70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06,680,018.93	99.61%	30,516,143.45	5.03%	576,163,875.48	500,700,042.44	99.52%	27,010,444.54	5.39%	473,689,597.90
其中：										
合计	609,078,320.63	100.00%	32,914,445.15	5.40%	576,163,875.48	503,098,344.14	100.00%	29,408,746.24	5.85%	473,689,597.9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2,398,301.70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南通惠康国际企业有限公司	803,301.70	803,301.7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江苏浩天生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595,000.00	1,595,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2,398,301.70	2,398,301.70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30,516,143.45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低风险组合	606,488,289.99	30,324,414.51	5.00%
高风险组合	191,728.94	191,728.94	100.00%
合计	606,680,018.93	30,516,143.45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602,623,533.48
1 至 2 年	3,864,756.51
2 至 3 年	90.04
3 年以上	2,589,940.60
3 至 4 年	24,363.90
4 至 5 年	110,000.00
5 年以上	2,455,576.70
合计	609,078,320.63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9,408,746.24	5,444,731.49		1,574,832.19	-364,200.39	32,914,445.15
合计	29,408,746.24	5,444,731.49		1,574,832.19	-364,200.39	32,914,445.1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574,832.19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单位一	销货款	1,265,324.48	客户破产清算	客户公司财产清算方案, 公司内部流程审批	否
合计	--	1,265,324.48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 1	14,722,102.06	2.42%	736,105.10
单位 2	14,533,491.02	2.39%	726,674.55
单位 3	12,188,908.21	2.00%	609,445.41
单位 4	8,350,000.00	1.37%	417,500.00
单位 5	8,103,540.53	1.33%	405,177.03
合计	57,898,041.82	9.51%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本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情况。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本期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的，列示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其他说明：

5、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银行承兑汇票	26,978,590.89	56,310,773.89
合计	26,978,590.89	56,310,773.89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减值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61,013,192.00	99.66%	23,104,846.91	94.07%
1 至 2 年	33,320.09	0.05%	1,381,376.71	5.62%
2 至 3 年	107,658.73	0.18%	67,360.00	0.27%
3 年以上	67,360.00	0.11%	7,355.20	0.03%
合计	61,221,530.82	--	24,560,938.82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单位1	11,618,886.39	18.98	
单位2	7,261,899.30	11.86	
单位3	4,867,120.03	7.95	
单位4	3,497,231.07	5.71	
单位5	2,093,412.00	3.42	
合计	<u>29,338,548.79</u>	<u>47.92</u>	

其他说明：

7、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24,154,189.83	13,132,506.69

合计	24,154,189.83	13,132,506.69
----	---------------	---------------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押金	9,222,082.74	7,851,205.21
备用金	1,836,296.90	1,173,701.08
代垫社保、公积金	1,677,756.05	1,612,701.73
即征即退税款	13,847,639.71	4,085,237.56
其他	74,255.76	238,797.04
合计	26,658,031.16	14,961,642.62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1,829,135.93			1,829,135.93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	—	—	—
本期计提	675,768.19			675,768.19
其他变动	-1,062.79			-1,062.79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503,841.33			2,503,841.33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2,307,450.77
1 至 2 年	1,886,229.73
2 至 3 年	440,389.00
3 年以上	2,023,961.66
3 至 4 年	364,240.27

4 至 5 年	904,310.00
5 年以上	755,411.39
合计	26,658,031.16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1,829,135.93	675,768.19			-1,062.79	2,503,841.33
合计	1,829,135.93	675,768.19			-1,062.79	2,503,841.3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 1	即征即退税款	13,847,639.71	1 年以内（含 1 年）	51.95%	143,170.47
单位 2	保证金、押金	1,850,000.00	1 年以上	6.94%	1,210,000.00
单位 3	保证金、押金	1,762,000.00	1 年以内（含 1 年）	6.61%	88,100.00
单位 4	保证金、押金	1,112,564.68	1-3 年（含 3 年）	4.17%	120,011.92
单位 5	备用金	750,000.00	1-2 年（含 2 年）	2.81%	57,318.99
合计	--	19,322,204.39	--	72.48%	1,618,601.38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	----------	------	------	---------------

公司期末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公司期末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公司期末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其他说明：

8、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 合同履约成本减 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 合同履约成本减 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50,934,546.20	4,863,272.34	146,071,273.86	99,959,958.21	431,963.20	99,527,995.01
在产品	40,928,975.83		40,928,975.83	38,252,280.27		38,252,280.27
库存商品	722,495,875.22	16,426,353.70	706,069,521.52	413,172,251.93	5,272,269.10	407,899,982.83
合计	914,359,397.25	21,289,626.04	893,069,771.21	551,384,490.41	5,704,232.30	545,680,258.11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431,963.20	4,863,272.34		431,963.20		4,863,272.34
库存商品	5,272,269.10	15,327,121.43		4,173,036.83		16,426,353.70
合计	5,704,232.30	20,190,393.77		4,605,000.03		21,289,626.04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公司期末存货余额中无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公司期末存货余额中无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无摊销。

9、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未认证的进项税	49,479,630.27	40,251,906.63
预缴企业所得税	9,647,755.37	2,469,289.70
合计	59,127,385.64	42,721,196.33

其他说明：

10、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北京东方 亚科力化 工科技有 限公司	8,771,258 .13										8,771,258 .13
小计	8,771,258 .13										8,771,258 .13
合计	8,771,258										8,771,258

	.13									.13
--	-----	--	--	--	--	--	--	--	--	-----

其他说明

11、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衡水联兴水业有限公司	250,000.00	250,000.00
合计	250,000.00	250,000.00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其他说明：

12、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3,620,809.79		13,620,809.79
2.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3,620,809.79		13,620,809.79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13,620,809.79		13,620,809.79
4.期末余额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				

销				
1.期初余额		685,607.22		685,607.22
2.本期增加金额		8,922.19		8,922.19
(1) 计提或摊销		8,922.19		8,922.19
3.本期减少金额		694,529.41		694,529.41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694,529.41		694,529.41
4.期末余额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期初账面价值		12,935,202.57		12,935,202.57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	------	-----------

其他说明

本期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

13、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194,169,665.88	1,011,599,991.02
合计	1,194,169,665.88	1,011,599,991.02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及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91,427,198.85	980,818,231.43	17,621,433.74	25,507,180.20	1,415,374,044.22
2.本期增加金额	151,942,728.23	156,686,718.08	2,290,472.19	6,408,343.91	317,328,262.41
(1) 购置	14,371,558.07	57,389,038.28	2,165,222.22	4,975,814.97	78,901,633.54
(2) 在建工程转入	98,300,305.69	97,815,389.14		732,449.20	196,848,144.03
(3) 企业合并增加	39,270,864.47	1,482,290.66	125,249.97	700,079.74	41,578,484.84
3.本期减少金额	490,328.08	7,997,378.46	842,822.19	136,302.65	9,466,831.38
(1) 处置或报废	490,328.08	7,997,378.46	842,822.19	132,550.52	9,463,079.25
(2) 外币折算影响				3,752.13	3,752.13
4.期末余额	542,879,599.00	1,129,507,571.05	19,069,083.74	31,779,221.46	1,723,235,475.25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85,224,056.34	292,051,802.61	10,781,422.69	15,716,771.56	403,774,053.20
2.本期增加金额	22,129,026.13	98,390,359.62	1,997,337.67	5,111,325.68	127,628,049.10
(1) 计提	20,850,614.75	98,249,972.27	1,978,821.04	5,067,825.99	126,147,234.05
(2) 购入新的子公司	1,278,411.38	140,387.35	18,516.63	43,499.69	1,480,815.05
3.本期减少金额	175,416.44	5,675,197.20	615,127.27	120,269.31	6,586,010.22
(1) 处置或报废	175,416.44	5,675,197.20	615,127.27	120,269.31	6,586,010.22
4.期末余额	107,177,666.03	384,766,965.03	12,163,633.09	20,707,827.93	524,816,092.0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4,237,779.63		11,937.66	4,249,717.29
(1) 计提		4,237,779.63		11,937.66	4,249,717.29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 废					
4.期末余额		4,237,779.63		11,937.66	4,249,717.29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35,701,932.97	740,502,826.39	6,905,450.65	11,059,455.87	1,194,169,665.88
2.期初账面价值	306,203,142.51	688,766,428.82	6,840,011.05	9,790,408.64	1,011,599,991.02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及建筑物	908,719.61	652,018.11		256,701.50	
办公设备及电子设备	17,109.14	12,265.43	4,843.71		
机器设备	4,771,517.65	3,202,033.40	1,469,341.76	100,142.49	
合计	5,697,346.40	3,866,316.94	1,474,185.47	356,843.99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其他说明

期末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5) 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14、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227,073,740.11	468,834,332.63
合计	1,227,073,740.11	468,834,332.63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学府麦谷别墅				24,322,140.51		24,322,140.51
珠海基地一期项目	989,002,498.04		989,002,498.04	391,598,214.65		391,598,214.65
九车间项目	90,039,037.74		90,039,037.74	79,150.94		79,150.94
内蒙基地建设项目	76,399,901.57		76,399,901.57			
常山基地生产装置 2021 年技改	8,523,033.86		8,523,033.86			
582 线 TMP 装置升级改造	6,716,236.67		6,716,236.67			
701 装置扩容项目	5,923,809.53		5,923,809.53			
713 装置				10,029,101.54		10,029,101.54
三期锅炉				20,734,616.81		20,734,616.81
公司公用工程-新建办公楼	21,303,617.09		21,303,617.09	1,561,751.91		1,561,751.91
其他在建项目	29,165,605.61		29,165,605.61	20,509,356.27		20,509,356.27
合计	1,227,073,740.11		1,227,073,740.11	468,834,332.63		468,834,332.63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	预算数	期初余	本期增	本期转	本期其	期末余	工程累	工程进	利息资	其中：本	本期利	资金来
-----	-----	-----	-----	-----	-----	-----	-----	-----	-----	------	-----	-----

称		额	加金额	入固定 资产金 额	他减少 金额	额	计投入 占预算 比例	度	本化累 计金额	期利息 资本化 金额	息资本 化率	源
学府麦 谷别墅	29,000,0 00.00	24,322,1 40.51		24,322,1 40.51			84.26%	100.00%				金融机 构贷款
汉沽基 地管廊 改造	4,809,50 8.00	768,549. 43	5,484,39 0.31	6,252,93 9.74			130.01%	100.00%				其他
713 装置	26,850,0 00.00	10,029,1 01.54	4,918,14 7.49	14,947,2 49.03			117.25%	100.00%				其他
三期锅 炉	35,000,0 00.00	20,734,6 16.81	9,725,32 3.15	30,459,9 39.96			87.03%	100.00%				其他
新建复 配造粒 装置	34,463,1 00.00	4,939,26 9.17	18,893,8 65.21	23,833,1 34.38			69.16%	100.00%				其他
701 装置 扩容项 目	8,450,00 0.00		5,923,80 9.53			5,923,80 9.53	70.10%	70.10%				其他
常山基 地生产 装置 2021 年 技改	4,105,00 0.00		8,523,03 3.86			8,523,03 3.86	207.63%	90.00%				其他
珠海基 地一期 项目	1,266,00 0,000.00	391,598, 214.65	649,790, 680.76	52,386,3 97.37		989,002, 498.04	82.38%	82.38%	27,004,5 25.03	20,920,3 44.89	3.24%	金融机 构贷款
公司公 用工程- 新建办 公楼	25,000,0 00.00	1,561,75 1.91	19,741,8 65.18			21,303,6 17.09	85.22%	85.22%				其他
RTO、导 热油炉、 脱硝及 余热回 收项目	6,000,00 0.00	5,287,44 3.51	95,412.8 4	5,382,85 6.35			89.71%	100.00%				其他
九车间 项目	135,850, 000.00	79,150.9 4	89,959,8 86.80			90,039,0 37.74	66.28%	66.28%				其他
582 线 TMP 装 置升级 改造	8,250,00 0.00		6,716,23 6.67			6,716,23 6.67	81.41%	81.41%				其他

内蒙基地建设	145,000,000.00		76,399,901.57			76,399,901.57	52.69%	52.69%	2,532,600.14	1,195,600.14	2.54%	其他
合计	1,728,777,608.00	459,320,238.47	896,172,553.37	157,584,657.34		1,197,908,134.50	--	--	29,537,125.17	22,115,945.03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	--------	------

其他说明

本期无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的情况。

(4) 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说明：

15、使用权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1.期初余额	8,405,791.54	8,405,791.54
4.期末余额	8,405,791.54	8,405,791.54
2.本期增加金额	2,629,962.10	2,629,962.10
(1) 计提	2,629,962.10	2,629,962.10
4.期末余额	2,629,962.10	2,629,962.10
1.期末账面价值	5,775,829.44	5,775,829.44
2.期初账面价值	8,405,791.54	8,405,791.54

其他说明：

1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使用权	商标权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97,838,004.65	16,146,703.56		12,923,095.87	23,592.00		226,931,396.08
2.本期增加金额	24,890,740.79			1,982,731.67		3,284.91	26,876,757.37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11,269,931.00					3,284.91	11,273,215.91
(4) 在建工程转入				1,982,731.67			1,982,731.67
(5)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13,620,809.79						13,620,809.79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222,728,745.44	16,146,703.56		14,905,827.54	23,592.00	3,284.91	253,808,153.45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2,207,505.70	3,106,453.39		2,413,779.53	10,191.58		17,737,930.20
2.本期增加金额	5,689,686.30	1,542,395.82		1,268,790.14	3,290.19	110.33	8,504,272.78
(1) 计提	4,605,996.02	1,542,395.82		1,268,790.14	3,290.19	110.33	7,420,582.50
(2)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694,529.41						694,529.41
(3) 合并范围增加	389,160.87						389,160.87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7,897,192.00	4,648,849.21		3,682,569.67	13,481.77	110.33	26,242,202.98

额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04,831,553.44	11,497,854.35		11,223,257.87	10,110.23		227,565,950.47
2.期初账面价值	185,630,498.95	13,040,250.17		10,509,316.34	13,400.42		209,193,465.88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期末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

1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利安隆科润（浙江）新材料有限	26,621,572.25					26,621,572.25

利安隆凯亚（河北）新材料有限公司	326,826,258.99					326,826,258.99
合计	353,447,831.24					353,447,831.24

（2）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合计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商誉账面价值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			
	主要构成	账面价值	确定方法	本期是否发生变动
26,621,572.25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	306,000,546.54	与商誉相关的经营性资产	基本保持一致
326,826,258.99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	730,345,788.26	与商誉相关的经营性资产	基本保持一致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商誉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的 确定方法	重要假设及其合理理由	关键参数及其理由
26,621,572.25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未来现金流量基于管理层批准的2022年至2026年的财务预算确定。	基于该资产组过去的业绩和对市场发展的预期估计预计的折现率为11.70%。
326,826,258.99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未来现金流量基于管理层批准的2022年至2026年的财务预算确定。	基于该资产组过去的业绩和对市场发展的预期估计预计的折现率为12.47%。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本期末不存在商誉减值。

其他说明

1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	------	--------	--------	--------	------

装修费	1,380,182.09	927,994.28	524,916.98		1,783,259.39
租金	770,474.99	865,008.00	12,357.24		1,623,125.75
合计	2,150,657.08	1,793,002.28	537,274.22		3,406,385.14

其他说明

1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66,330,335.09	11,300,073.62	43,893,317.66	7,874,040.31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5,984,386.96	4,021,570.36	26,740,576.33	4,226,071.32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差异	7,086,592.48	1,062,988.88	11,107,590.84	1,666,138.63
递延收益	22,942,000.00	5,735,500.00	18,142,000.00	4,535,500.00
可弥补的税务亏损	3,015,021.90	753,755.48	32,580,761.59	5,075,716.93
合计	125,358,336.43	22,873,888.34	132,464,246.42	23,377,467.19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87,421,413.33	14,293,222.41	80,442,332.71	12,066,349.92
合计	87,421,413.33	14,293,222.41	80,442,332.71	12,066,349.92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873,888.34		23,377,467.19
递延所得税负债		14,293,222.41		12,066,349.92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3,956,683.17	2,442,044.61
可抵扣亏损	4,994,238.09	1,881,148.31
合计	8,950,921.26	4,323,192.92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2 年			
2023 年		883,714.73	
2024 年		997,433.58	
2025 年			
2026 年	4,994,238.09		
合计	4,994,238.09	1,881,148.31	--

其他说明：

2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基建设备款	47,306,697.45		47,306,697.45	106,556,486.62		106,556,486.62
预付仓管系统采购款	1,383,070.66		1,383,070.66	1,111,504.42		1,111,504.42
预付股权投资款	42,595,063.93		42,595,063.93			
合计	91,284,832.04		91,284,832.04	107,667,991.04		107,667,991.04

其他说明：

2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26,099,600.00

抵押借款	20,025,880.55	20,025,880.56
信用借款	636,219,722.92	343,675,577.24
合计	656,245,603.47	389,801,057.8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注1: 2021年09月22日, 本公司的子公司与宁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卫分行营业部签订了《最高额抵押合同》, 公司以房产及土地进行抵押并办理了《不动产抵押登记》, 为公司与宁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卫分行营业部在2021年09月22日至2024年09月21日期间发生的相关债务提供抵押担保。

注2: 2020年9月10日, 本公司与民生银行天津分行签订了《综合授信合同》, 为公司在2020年9月15日至2023年9月14日期间发生的相关债务提供综合授信使用额度。

注3: 2021年7月6日, 本公司与交通银行天津滨海分行签订了《综合授信合同》, 为公司在2021年7月6日至2022年6月17日期间发生的相关债务提供综合授信使用额度。

注4: 2018年10月10日, 本公司与花旗银行天津分行签订了《非承诺性短期循环融资协议》, 为公司在2018年10月10日至后续期间发生的相关债务提供借款本金。

注5: 2021年4月19日, 本公司与浦发银行天津分行签订了《借款合同》, 为公司在2021年4月19日至2022年4月16日期间发生的相关债务提供借款本金。

注6: 2021年7月26日, 本公司与工商银行天津友谊路支行签订了《借款合同》, 为公司在2021年7月26日至2022年7月25日期间发生的相关债务提供借款本金。

注7: 2021年7月28日, 本公司与邮政储蓄银行天津滨海新区支行签订了《借款合同》, 为公司在2021年7月28日至2022年7月27日期间发生的相关债务提供借款本金。

注8: 2021年9月16日, 本公司与建设银行天津微电子工业区支行签订了《借款合同》, 为公司在2021年9月16日至2022年9月16日期间发生的相关债务提供借款本金。

注9: 2021年10月14日, 本公司与富邦华一银行签订了《借款合同》, 为公司在2021年10月14日至2022年1月14日期间发生的相关债务提供借款本金。

注10: 2021年11月25日, 本公司与平安银行天津滨海支行签订了《借款合同》, 为公司在2021年11月25日至2022年5月25日期间发生的相关债务提供借款本金。

注11: 2021年12月14日, 本公司与中信银行天津津南支行签订了《借款合同》, 为公司在2021年12月14日至2022年8月14日期间发生的相关债务提供借款本金。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元,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 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	------	------	------	------

其他说明:

本期末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22、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98,489,999.24	65,638,447.51
合计	298,489,999.24	65,638,447.51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23、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款	375,277,012.25	242,316,123.28
应付运费	22,732,779.29	28,951,653.61
合计	398,009,791.54	271,267,776.89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其他说明：

期末无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24、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销售商品款	13,837,355.28	11,405,458.00
合计	13,837,355.28	11,405,458.00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25、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58,151,832.51	285,213,646.99	273,333,584.50	70,031,895.0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68,498.59	24,583,994.39	24,443,450.46	209,042.52
合计	58,220,331.10	309,797,641.38	297,777,034.96	70,240,937.52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6,940,152.04	247,929,369.00	236,376,111.71	68,493,409.33
2、职工福利费	54,392.07	8,413,713.37	8,406,966.98	61,138.46
3、社会保险费	17,871.59	14,076,551.73	14,094,423.32	
其中：医疗保险费	819.18	12,671,625.35	12,672,444.53	
工伤保险费	17,052.41	1,101,172.15	1,118,224.56	
生育保险费		303,754.23	303,754.23	
4、住房公积金	237.00	11,661,076.60	11,661,313.6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139,179.81	3,132,936.29	2,794,768.89	1,477,347.21
合计	58,151,832.51	285,213,646.99	273,333,584.50	70,031,895.0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68,498.59	23,739,121.16	23,601,030.03	206,589.72
2、失业保险费		778,309.53	778,309.53	
3、企业年金缴费		66,563.70	64,110.90	2,452.80
合计	68,498.59	24,583,994.39	24,443,450.46	209,042.52

其他说明：

26、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827,214.85	4,662,818.27

企业所得税	20,356,478.01	8,632,833.88
个人所得税	588,584.36	379,039.04
城市维护建设税	58,807.42	563,222.31
土地使用税	444,824.49	122,843.73
房产税	922,705.77	237,116.07
教育费附加	104,573.43	544,699.66
防洪费（中卫地方水利基金）	57,408.29	52,109.16
印花税	244,873.10	144,152.18
水资源税	70,936.00	86,163.20
环保税	53,417.09	65,036.76
合计	23,729,822.81	15,490,034.26

其他说明：

27、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303,067,605.26	169,194,503.32
合计	303,067,605.26	169,194,503.32

（1）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其他说明：

（2）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基建及设备款	257,815,254.07	134,943,852.55
应付其他费用	14,460,779.60	9,028,350.95
咨询费	2,660,365.17	6,238,377.36

劳务外包费	3,805,018.12	5,317,391.18
应付维修费	6,386,496.53	4,271,043.73
保险金及押金	8,238,681.61	4,085,325.51
应付水电燃料蒸汽费	5,111,349.56	2,254,970.23
职工预借款	161,442.13	1,214,388.42
业务风险金	1,000,717.40	931,408.24
服务费	2,986,496.36	909,395.15
其他	441,004.71	
合计	303,067,605.26	169,194,503.3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期末无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28、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81,746,844.09	47,585,527.77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692,013.03	2,729,462.38
合计	85,438,857.12	50,314,990.15

其他说明：

注1：2017年01月16日，本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签订了《抵押合同》，公司以汉沽工厂的机器设备作抵押并办理《动产抵押登记证》，为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在2017年11月2日至2022年11月2日期间发生的相关债务提供抵押担保。

注2：2017年11月2日，本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签订了《抵押合同》，公司以汉沽工厂的机器设备作抵押并办理《动产抵押登记证》，为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在2017年11月2日至2022年11月2日期间发生的相关债务提供抵押担保。

注3：2019年12月20日，本公司的子公司与建设银行珠海珠海港支行签订了最高额抵押合同，以房产、土地和车间进行抵押，为公司与建设银行珠海珠海港支行在2019年12月17日至2029年01月09日期间发生的相关债务提供抵押担保。

注4：2021年3月23日，本公司的子公司与赤峰元宝山农村商业银行签订了保证合同及质押合同，以股权进行质押，为公司与赤峰元宝山农村商业银行在2021年3月23日至2026年3月20日期间发生的相关债务提供质押担保。

29、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	312,972,460.09	194,321,996.32
待转销项税	1,704,326.66	2,018,894.52
合计	314,676,786.75	196,340,890.84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 提利息	溢折价摊 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其他说明：

30、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26,028,440.74	
抵押借款	707,074,053.30	365,716,563.10
合计	733,102,494.04	365,716,563.1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注1：2018年10月15日，本公司的子公司与工商银行常山支行签订了保证合同及抵押合同，以房产、土地及工程项目进行抵押，为公司与工商银行常山支行在2018年10月15日至2023年12月31日期间发生的相关债务提供抵押担保。

注2：2019年12月20日，本公司的子公司与建设银行珠海珠海港支行签订了最高额抵押合同，以房产、土地和车间进行抵押，为公司与建设银行珠海珠海港支行在2019年12月17日至2029年01月09日期间发生的相关债务提供抵押担保。

注3：2021年3月23日，本公司的子公司与赤峰元宝山农村商业银行签订了保证合同及抵押合同，以土地、房屋进行抵押，为公司与赤峰元宝山农村商业银行在2021年3月23日至2026年3月20日期间发生的相关债务提供抵押担保。

注4：2021年3月23日，本公司的子公司与赤峰元宝山农村商业银行签订了保证合同及质押合同，以股权进行质押，为公司与赤峰元宝山农村商业银行在2021年3月23日至2026年3月20日期间发生的相关债务提供质押担保。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31、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经营租赁应付款	1,984,316.13	5,676,329.16
合计	1,984,316.13	5,676,329.16

其他说明

32、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三、其他长期福利		2,387,284.02
合计		2,387,284.02

33、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7,972,364.90	12,252,050.00	1,730,873.18	38,493,541.72	收益递延
合计	27,972,364.90	12,252,050.00	1,730,873.18	38,493,541.72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产业扶持基金	18,142,000.00						18,142,000.00	与资产相关
2019 年度招商引资促实体经济区级奖励资金	1,600,000.00	4,800,000.00					6,400,000.00	与资产相关
2014 年天津市科技小巨人领军企业重大科技创新项目 2014-115-44	1,680,000.00			240,000.00			1,440,000.00	与资产相关

塑料抗老化助剂关键技术研发								
污染防治	946,000.00			132,000.00			814,000.00	与资产相关
6000 吨/年高分子合成材料功能助剂项目	1,513,613.72			762,000.00			751,613.72	与资产相关
土地补偿金	1,878,055.34			45,710.00			1,832,345.34	与资产相关
年产 3000 吨抗氧剂项目	354,295.84			100,000.00			254,295.84	与资产相关
抗氧化剂 5057 研发项目	1,858,400.00			220,800.00			1,637,600.00	与资产相关
VOCs 深度治理补贴		2,019,050.00		185,079.58			1,833,970.42	与资产相关
工业转型升级第二批专项资金		5,433,000.00		45,283.60			5,387,716.4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7,972,364.90	12,252,050.00		1,730,873.18			38,493,541.72	

其他说明：

34、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05,010,420.00						205,010,420.00

其他说明：

3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915,123,220.53			915,123,220.53
合计	915,123,220.53			915,123,220.53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36、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400,111.44	-4,088,553.54				-4,088,553.54	-7,488,664.9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400,111.44	-4,088,553.54				-4,088,553.54	-7,488,664.98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3,400,111.44	-4,088,553.54				-4,088,553.54	-7,488,664.98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37、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784,388.03	25,624,300.98	25,873,143.38	1,535,545.63
合计	1,784,388.03	25,624,300.98	25,873,143.38	1,535,545.63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本公司根据财企[2012]16号《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规定计提和使用安全生产费。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38、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53,534,605.60	8,071,602.46		61,606,208.06
合计	53,534,605.60	8,071,602.46		61,606,208.06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按母公司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9、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983,365,468.45	732,863,677.71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983,365,468.45	732,863,677.7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17,594,673.31	292,993,191.2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8,071,602.46	3,129,399.89
应付普通股股利	44,077,240.30	39,362,000.64
其他	3,766,660.88	
期末未分配利润	1,345,044,638.12	983,365,468.4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40、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444,623,908.05	2,519,930,992.43	2,482,560,538.23	1,805,799,871.32
其他业务	12,219.73	832.68	226,596.03	360,844.07
合计	3,444,636,127.78	2,519,931,825.11	2,482,787,134.26	1,806,160,715.39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中：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对于商品销售类交易，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的控制权时完成履约义务。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

41、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3,200,388.76	5,188,800.42
教育费附加	2,821,218.03	4,579,776.97
房产税	3,918,041.25	2,702,387.94
土地使用税	2,078,240.95	1,483,967.81
车船使用税	35,341.58	38,157.09
印花税	2,786,760.12	1,267,149.37
水资源税	328,798.80	351,741.20
水利建设基金	550,835.04	517,987.35
环保费	248,472.70	205,148.14
其他		1,518.87
合计	15,968,097.23	16,336,635.16

其他说明：

42、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物流仓储费用	4,861,523.78	3,800,547.01
职工薪酬	49,418,922.04	36,743,400.05
差旅费	3,775,518.12	3,992,263.24
办公费	5,313,828.87	5,204,030.23
市场开发费	18,454,663.63	19,592,146.80
包装材料	6,157,450.37	5,899,748.29
认证费	1,287,437.43	2,758,326.30

折旧摊销	351,819.63	437,848.15
保险费用	2,565,585.49	2,353,299.90
其他	7,080,156.73	2,802,077.10
合计	99,266,906.09	83,583,687.07

其他说明：

43、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75,909,074.58	57,332,253.05
办公费	17,554,512.18	17,659,772.65
中介费用	10,814,556.98	11,554,015.51
折旧摊销	15,933,313.23	11,123,049.63
业务招待费	4,769,338.17	3,531,835.72
软件服务费	686,630.92	1,546,567.97
差旅费	2,025,313.20	1,071,517.78
其他	3,233,454.42	4,060,381.82
合计	130,926,193.68	107,879,394.13

其他说明：

44、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材料费用	95,294,044.23	64,111,850.69
职工薪酬	42,073,222.86	28,448,136.71
折旧摊销	2,577,049.25	2,704,766.02
能源动力费	6,798,747.28	3,571,301.48
其他费用	4,559,765.36	2,754,622.31
合计	151,302,828.98	101,590,677.21

其他说明：

45、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利息支出	28,372,116.18	27,266,425.20
减：利息收入	846,080.34	1,271,459.54
汇兑损益	18,260,363.76	3,090,811.74
手续费及其他	1,180,277.81	975,711.40
合计	46,966,677.41	30,061,488.80

其他说明：

46、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6000 吨/年高分子合成材料功能助剂项目	762,000.00	762,000.00
VOCs 深度治理项目补贴费用	185,079.58	552,200.00
安全生产标准化达标奖励		40,000.00
安责险补助		71,415.00
博士工作站经费补贴		30,000.00
博士后工作站建站补贴		150,000.00
财政国库支付补贴		1,215,100.00
电力消费券/经信局支付	45,000.00	45,000.00
发展资金-促进产业发展资金	8,533,816.63	3,176,469.68
高企再认定		100,000.00
个税手续费返还	77,756.90	2,483.20
工业发展专项奖励		290,000.00
工业企业结构调整专项奖补资金		1,000,000.00
关税保证保险补助		19,008.00
管委会补贴	935,000.00	60,000.00
科技成果转化交易补贴		4,000.00
科技局补助	4,404,200.00	950,000.00
内陆运输补贴		40,900.00
年产 3000 吨抗氧剂项目	100,000.00	100,000.00
企业结构调整专项奖补资金		100,000.00
青年英才培育奖励		100,000.00
社保补贴		766,680.89
社保局线上培训补助款		94,700.00

生态环境局补贴		20,000.00
失业保险		11,428.22
手续费		2,915.63
土地补偿金	45,710.00	45,710.00
退农民工保证金		170.30
外向型经济奖金		67,400.00
稳岗补贴	366,592.04	1,112,599.79
污染防治	132,000.00	132,000.00
县财政补助资金		150,000.00
小巨人培育项目		200,000.00
研发费补助款		1,516,300.00
以工代训补贴		562,000.00
疫情贷利息补贴		442,300.00
运费补助		28,300.00
招工补贴		81,000.00
支持国际自主品牌建设		500,000.00
知识产权补助	5,000.00	105,000.00
智汇常山工程补贴		10,000.00
中小微企业招用高校毕业生就业补贴		5,600.00
专利奖励		225,180.00
吸收大学生就业补贴	41,015.24	8,500.69
其他		9,442.67
2014 年天津市科技小巨人领军企业重大科技创新项目 2014-115-44 塑料抗老化助剂关键技术研发	240,000.00	240,000.00
抗氧化剂 5057 研发项目	220,800.00	220,800.00
支持培养博士后人才	150,000.00	
天津市智能制造专项	1,000,000.00	
2020 知识产权专项资金	50,141.44	
天津企业研发投入后补助	176,713.00	
20 年度科技成果转化交易补助	20,000.00	
高价值专利培育项目中央财政拨款（立项）	350,000.00	
2021 年度安全生产责任保险市级财政补助	44,989.00	

2020 年天津市支持进出口信用保险项目	482,485.00	
工信局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资助资金直接支付支付	1,500,000.00	
新型学徒制补助	402,000.00	
中卫市就业创业和人才服务中心社保补贴	66,000.00	
复工复产补助	150,000.00	
岗前培训政府补贴	6,900.00	
进出口内陆运输费补助	1,016,500.00	
小微企业吸纳搬迁群众	70,432.00	
改造综合奖补资金	82,000.00	
贷款贴息补助	2,740,000.00	
吸纳农村劳动力一次性补助	65,385.80	
就业管理中心付跨地区人力资源合作补贴	3,000.00	
科技局专项经费	900,000.00	
经信产值上规模奖	300,000.00	
政企通付款补助	1,550,000.00	
企通付款常山经信鼓励“两化”深度融补助	300,000.00	
经信支持工业数字化改造补助	649,800.00	
人力局专家工作站科研经费	50,000.00	
民营企业招工奖励常山县	54,500.00	
经信抢先机开新局奖励金	100,000.00	
科技局付 2020 年度研发奖补	440,000.00	
中共组织部人才工作示范点补助金	10,000.00	
财政局人力局博士后工作站生活补贴款	100,000.00	
人社局博士后建站补助款	100,000.00	
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出口信保补贴）	8,400.00	
20 年度高质量发展项目建设奖	100,000.00	
发明专利补助	10,000.00	
利安隆省级科技创新普及专项资金	100,000.00	
社保就业补贴	8,750.89	
质量奖提名奖	300,000.00	
科技创新券	90,000.00	

工业转型升级第二批专项资金	45,283.60	
2020 年度招商引资盘活重组奖金	100,000.00	
合计	29,787,251.12	15,366,604.07

47、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收益	46,647.79	78.00
合计	46,647.79	78.00

其他说明：

48、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69,078.24
合计		69,078.24

其他说明：

49、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675,768.19	820,096.25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63,859.35	-621,989.67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5,444,731.49	-6,235,535.76
合计	-6,056,640.33	-6,037,429.18

其他说明：

50、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20,190,393.77	-861,986.32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4,249,717.29	
合计	-24,440,111.06	-861,986.32

其他说明：

51、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	-179,535.41	-2,779,394.31

52、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政府补助		2,093,820.68	
违约赔偿收入	9,600.00	4,264.19	9,600.00
其他	583,739.39	42,615.01	583,739.39
合计	593,339.39	2,140,699.88	593,339.3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 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 贴	本期发生金 额	上期发生金 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防疫补助							93,820.68	与收益相关
企业改制上 市资助(成功 上市)							2,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说明：

注：其他主要系母公司收到的供应商赞助费。

53、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对外捐赠	2,679,250.00	2,642,144.70	2,679,250.00
停工损失		5,774,190.61	
罚没及滞纳金支出	200,000.00	584,203.09	200,000.00
其他	33,886.27	43,813.26	33,886.27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746,984.60		746,984.6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746,984.60		746,984.60
合计	3,660,120.87	9,044,351.66	3,660,120.87

其他说明：

54、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50,487,518.62	50,494,476.77
递延所得税费用	-310,544.31	-3,991,218.54
合计	50,176,974.31	46,503,258.23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76,364,429.9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71,454,664.4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762,866.20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027,111.89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741,463.28
研究开发费加成扣除的纳税影响（以“-”填列）	-22,754,907.78
所得税费用	50,176,974.31

其他说明

55、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三十六）其他综合收益”。

56、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846,080.34	1,271,459.54

政府补助	40,308,427.94	17,559,914.75
往来款项	31,515,842.48	15,685,757.42
其他	9,600.00	965,475.99
合计	72,679,950.76	35,482,607.70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销售、管理费用	137,663,776.16	93,451,814.95
保证金、押金	11,062,669.89	9,458,130.80
手续费	1,180,277.81	975,711.40
备用金支付及其他	11,801,541.04	6,534,796.26
合计	161,708,264.90	110,420,453.4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所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210,711.78	
合计	1,210,711.78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与收购相关的中介机构费用	4,400,000.00	400,000.00
合计	4,400,000.00	4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受限货币资金（保证金）	9,000,000.00	15,000,000.00
合计	9,000,000.00	15,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受限货币资金（保证金）	63,200,000.00	29,581,081.72
支付的收购少数股权款项	4,248,587.67	
合计	67,448,587.67	29,581,081.7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7、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426,187,455.60	289,524,576.99
加：资产减值准备	30,496,751.39	6,899,415.5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26,156,156.24	101,010,376.49
使用权资产折旧	2,629,962.10	
无形资产摊销	5,449,015.56	7,079,447.9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37,274.22	2,044,822.4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79,535.41	2,779,394.3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46,984.6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9,078.24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6,632,479.94	27,266,425.2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6,647.79	-78.0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79,367.40	-3,412,217.1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	-789,911.71	-579,001.41

“—”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78,746,123.07	47,242,908.7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06,083,668.48	-406,434,806.6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58,297,064.00	113,627,061.11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2,125,695.41	186,979,247.25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402,740,993.76	176,540,097.64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76,540,097.64	240,687,431.13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6,200,896.12	-64,147,333.49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 元

	金额
其中:	--
其中:	--
其中:	--

其他说明: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 元

	金额
其中:	--
其中:	--
其中:	--

其他说明: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402,740,993.76	176,540,097.64
其中：库存现金	29,286.84	12,569.9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99,793,346.88	173,413,274.5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918,360.04	3,114,253.08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2,740,993.76	176,540,097.64

其他说明：

58、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65,143,662.40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保函保证金
固定资产	361,795,334.89	抵押贷款
无形资产	109,477,655.79	抵押借款
在建工程	30,698,630.15	抵押借款
合计	567,115,283.23	--

其他说明：

59、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205,802,489.05
其中：美元	22,319,343.65	6.3757	142,301,439.32
欧元	6,488,226.51	7.2197	46,843,048.93
港币	1,647,863.22	0.8176	1,347,292.97
日元	258,658,475.00	0.0554	14,333,559.39
澳元	211,412.47	4.6220	977,148.44
应收账款	--	--	209,447,503.39
其中：美元	26,117,405.55	6.3757	166,516,742.57
欧元	4,758,496.27	7.2197	34,354,915.52

港币			
日元	154,756,750.00	0.0554	8,575,845.30
其他应收款			48,673.60
其中：美元	269.98	6.3757	1,721.31
欧元	1,284.00	7.2197	9,270.09
日元	680,000.00	0.0554	37,682.20
短期借款			192,758,313.54
其中：美元	30,233,278.47	6.3757	192,758,313.54
应付账款			59,565,904.83
其中：美元	8,931,676.15	6.3757	56,945,687.63
欧元	344,278.78	7.2197	2,485,589.51
日元	2,429,445.00	0.0554	134,627.69
其他应付款			2,859,173.71
其中：美元	353,343.76	6.3757	2,252,813.81
欧元	67,000.00	7.2197	483,719.90
港币	150,000.00	0.8176	122,640.00
长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利安隆香港记账本位币为港币

利安隆美国记账本位币为美元

利安隆德国记账本位币为欧元

利安隆日本记账本位币为日元

60、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	----	------	-----------

稳岗补贴	366,592.04	其他收益	366,592.04
支持培养博士后人才	150,000.00	其他收益	150,000.00
天津市智能制造专项	1,0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0
2020 知识产权专项资金	12,000.00	其他收益	12,000.00
天津企业研发投入后补助	176,713.00	其他收益	176,713.00
20 年度科技成果转化交易补助	2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
高价值专利培育项目中央财政拨款（立项）	350,000.00	其他收益	350,000.00
2021 年度安全生产责任保险市级财政补助	44,989.00	其他收益	44,989.00
2020 年天津市支持进出口信用保险项目	482,485.00	其他收益	482,485.00
工信局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资助资金直接支付支付	1,500,000.00	其他收益	1,500,000.00
发展资金-促进产业发展资金	8,533,816.63	其他收益	8,533,816.63
个税手续费返还	115,898.34	其他收益	115,898.34
新型学徒制补助	402,000.00	其他收益	402,000.00
管委会补贴	935,000.00	其他收益	935,000.00
知识产权补助	5,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
科技局补助	4,404,200.00	其他收益	4,404,200.00
中卫市就业创业和人才服务中心社保补贴	66,000.00	其他收益	66,000.00
复工复产补助	150,000.00	其他收益	150,000.00
岗前培训政府补贴	6,900.00	其他收益	6,900.00
进出口内陆运输费补助	1,016,500.00	其他收益	1,016,500.00
吸纳毕业生补贴	41,015.24	其他收益	41,015.24
小微企业吸纳搬迁群众	70,432.00	其他收益	70,432.00
改造综合奖补资金	82,000.00	其他收益	82,000.00
贷款贴息补助	2,740,000.00	其他收益	2,740,000.00
吸纳农村劳动力一次性补助	65,385.80	其他收益	65,385.80
电力消费券	45,000.00	其他收益	45,000.00
就业管理中心付跨地区人力资源合作补贴	3,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
科技局专项经费	900,000.00	其他收益	900,000.00
经信产值上规模奖	300,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00

政企通付款补助	1,550,000.00	其他收益	1,550,000.00
企通付款常山经信鼓励“两化”深度融补助	300,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00
经信支持工业数字化改造补助	649,800.00	其他收益	649,800.00
人力局专家工作站科研经费	5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
民营企业招工奖励常山县	54,500.00	其他收益	54,500.00
经信抢先机开新局奖励金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科技局付 2020 年度研发奖补	440,000.00	其他收益	440,000.00
中共组织部人才工作示范点补助金	1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
财政局人力局博士后工作站生活补贴款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人社局博士后建站补助款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出口信保补贴）	8,400.00	其他收益	8,400.00
20 年度高质量发展项目建设奖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发明专利补助	1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
利安隆省级科技创新普及专项资金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社保就业补贴	8,750.89	其他收益	8,750.89
质量奖提名奖	300,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00
科技创新券	90,000.00	其他收益	90,000.00
2020 年度招商引资盘活重组奖金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2014 年天津市科技小巨人领军企业重大科技创新项目 2014-115-44 塑料抗老化助剂关键技术研发	2,400,000.0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240,000.00
污染防治	1,320,000.0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132,000.00
VOCs 深度治理项目补贴费用	2,019,050.0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185,079.58
工业转型升级第二批专项资金摊销	5,433,000.0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45,283.60
6000 吨/年高分子合成材料功能助剂项目	7,620,000.0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762,000.00
土地补偿金	2,285,500.0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45,710.00

年产 3000 吨抗氧剂项目	1,000,000.0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100,000.00
抗氧化剂 5057 研发项目	2,208,000.0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220,800.00
2019 年度招商引资促实体区级奖励资金	4,800,000.00	递延收益	
合计	57,141,927.94		29,787,251.12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其他说明：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6) 其他说明****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

报告期公司未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 合并成本

单位：元

合并成本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元

	合并日	上期期末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报告期公司未发生反向购买事项。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1.本期新设公司

公司名称	期末净资产	本期净利润
天津奥瑞美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6,880,041.44	-119,958.56

2.本期注销公司

子公司利安隆（天津）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于2021年6月16日注销。

6、其他

除了上述变动外，本期新增收购了利安隆（内蒙古）新材料有限公司股权及其资产，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利安隆凯亚（河北）新材料有限公司	衡水	衡水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利安隆（中卫）新材料有限公司	中卫	中卫		100.00%		设立
利安隆科润（浙江）新材料有限公司	常山	常山		7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利安隆供应链管理 有限公司	天津	天津		100.00%		设立
利安隆（珠海） 新材料有限公司	珠海	珠海		100.00%		设立
利安隆科技有限 公司	香港	香港		100.00%		设立
Rianlon Americas,INC	美国	美国			100.00%	设立
Rianlon JapanCo.,Ltd	日本	日本			100.00%	设立
Rianlon GMBH	德国	德国			100.00%	设立
利安隆（内蒙古） 新材料有限公司	内蒙古	内蒙古		34.00%		非同一控制下企 业合并
天津奥瑞美生物 医药有限公司	天津	天津		4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公司在利安隆（内蒙古）新材料有限公司、天津奥瑞美生物医药有限公司的董事席位占全体董事的60%，按子公司章程约定，公司对所议事项作出的决定由占全体董事三分之二以上的董事表决通过方为有效，故表决权均为60%。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 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 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利安隆科润（浙江）新 材料有限公司	30.00%	10,871,599.56		34,448,508.94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 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 产	非流动 资产	资产合 计	流动负 债	非流动 负债	负债合 计	流动资 产	非流动 资产	资产合 计	流动负 债	非流动 负债	负债合 计

利安隆科润(浙江)新材料有限公司	125,276,669.39	278,304,618.63	403,581,288.02	248,316,352.40	40,460,797.49	288,777,149.89	70,103,450.12	273,193,646.72	343,297,096.84	184,073,717.49	80,633,681.43	264,707,398.92
------------------	----------------	----------------	----------------	----------------	---------------	----------------	---------------	----------------	----------------	----------------	---------------	----------------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利安隆科润(浙江)新材料有限公司	290,363,761.57	36,238,665.21	36,238,665.21	122,405,507.18	109,502,329.09	-10,970,796.91	-10,970,796.91	19,917,237.90

其他说明：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联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净利润	-176,718.27	-24,986.50
--综合收益总额	-176,718.27	-24,986.50

其他说明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除衍生工具外，包括银行借款、货币资金等。这些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在于为本公司的运营融资。本公司具有多种因经营而直接产生的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如应收账款和应付账款等。

本公司亦开展衍生交易，主要为远期外汇合同，目的在于管理本公司的运营及其融资渠道的外汇风险。于整个年度内，本公司采取了不进行衍生工具投机交易的政策。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

(一) 金融工具分类

1. 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1) 2021年12月31日

金融资产项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合计
货币资金	467,884,656.16			467,884,656.16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43,214,263.49			343,214,263.49
应收账款	576,163,875.48			576,163,875.48
应收款项融资			26,978,590.89	26,978,590.89
其他应收款	24,154,189.83			24,154,189.83
其他流动资产	59,127,385.64			59,127,385.6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50,000.00		250,000.00
合计	1,470,544,370.60	250,000.00	26,978,590.89	1,497,772,961.49

(2) 2020年12月31日

金融资产项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合计
货币资金	191,467,411.54			191,467,411.54
交易性金融资产		8,069,078.24		8,069,078.24
应收票据	268,160,819.87			268,160,819.87
应收账款	473,689,597.90			473,689,597.90
应收款项融资			56,310,773.89	56,310,773.89
其他应收款	13,132,506.69			13,132,506.69
其他流动资产	42,721,196.33			42,721,196.3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50,000.00		250,000.00
合计	989,171,532.33	8,319,078.24	56,310,773.89	1,053,801,384.46

2.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

(1) 2021年12月31日

金融负债项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合计
短期借款		656,245,603.47	656,245,603.47
应付票据		298,489,999.24	298,489,999.24
应付账款		398,009,791.54	398,009,791.54
其他应付款		303,067,605.26	303,067,605.2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5,438,857.12	85,438,857.12
其他流动负债		314,676,786.75	314,676,786.75

长期借款	733,102,494.04	733,102,494.04
合计	<u>2,789,031,137.42</u>	<u>2,789,031,137.42</u>

(2) 2020年12月31日

金融负债项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合计
短期借款		389,801,057.80	<u>389,801,057.80</u>
应付票据		65,638,447.51	<u>65,638,447.51</u>
应付账款		271,267,776.89	<u>271,267,776.89</u>
其他应付款		169,194,503.32	<u>169,194,503.32</u>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7,585,527.77	<u>47,585,527.77</u>
其他流动负债		196,340,890.84	<u>196,340,890.84</u>
长期借款		365,716,563.10	<u>365,716,563.10</u>
合计		<u>1,505,544,767.23</u>	<u>1,505,544,767.23</u>

(二)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方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和应收款项等。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本公司预期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款项，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外部评级、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债务人的信用资质并设相应欠款额度与信用期限。本公司会定期对债务人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债务人，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应收账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的9.51%（2020年：12.10%）；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占本公司其他应收款总额的72.47%（2020年：54.67%）。

本公司因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产生的信用风险敞口的量化数据，参见附注七、（三）、七、（四）和七、（七）中。

本公司认为没有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的期限分析如下：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合计	未逾期且未减值	逾期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货币资金	<u>467,884,656.16</u>	467,884,656.16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款项融资	<u>26,978,590.89</u>	26,978,590.89
其他流动资产	<u>58,711,156.83</u>	58,711,156.8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u>250,000.00</u>	250,000.00
合计	<u>553,824,403.88</u>	<u>553,824,403.88</u>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合计	未逾期且未减值	逾期		
			1年以内	1-2年	2-3年
货币资金	<u>191,467,411.54</u>	191,467,411.54			
交易性金融资产	<u>8,069,078.24</u>	8,069,078.24			
应收款项融资	<u>56,310,773.89</u>	56,310,773.89			
其他流动资产	<u>42,721,196.33</u>	42,721,196.3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u>250,000.00</u>	250,000.00			
合计	<u>298,818,460.00</u>	<u>298,818,460.00</u>			

(三) 流动性风险

本公司采用循环流动性计划工具管理资金短缺风险。

本公司的目标是运用银行借款融资和其他手段相结合以保持融资的持续性与灵活性的平衡。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足够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借款。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检测现金余额以及对未来12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足够的资金偿还债务。

于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74.98%(2020年12月31日：75.71%)的债务在不足1年内到期。

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至2年	2至3年	3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656,245,603.47				<u>656,245,603.47</u>
应付票据	298,489,999.24				<u>298,489,999.24</u>
应付账款	398,009,791.54				398,009,791.54
其他应付款	303,067,605.26				303,067,605.2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5,438,857.12				85,438,857.12
其他流动负债	314,676,786.75				314,676,786.75
长期借款		52,057,166.72	29,000,000.00	652,045,327.32	<u>733,102,494.04</u>
合计	<u>2,055,928,643.38</u>	52,057,166.72	<u>29,000,000.00</u>	652,045,327.32	<u>2,789,031,137.42</u>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至2年	2至3年	3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389,801,057.80				<u>389,801,057.80</u>
应付票据	65,638,447.51				<u>65,638,447.51</u>
应付账款	271,267,776.89				<u>271,267,776.89</u>
其他应付款	169,194,503.32				<u>169,194,503.32</u>

一年内到期的

非流动负债	47,585,527.77				47,585,527.77
其他流动负债	196,340,890.84				196,340,890.84
长期借款		83,305,833.46	40,000,000.09	242,410,729.55	365,716,563.10
合计	1,139,828,204.13	83,305,833.46	40,000,000.09	242,410,729.55	1,505,544,767.23

(四)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

1. 利率风险

本公司面临的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银行借款等带息债务有关。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

下表为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反映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利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对净利润和股东权益产生的影响。

项目	本期		
	基准点增加/(减少)	利润总额/净利润增加/(减少)	股东权益增加/(减少)
人民币	0.50%	-2,582,944.91	2,431,078.25
人民币	-0.50%	-2,582,944.91	2,431,078.25
项目	上期		
	基准点增加/(减少)	利润总额/净利润增加/(减少)	股东权益增加/(减少)
人民币	0.50%	1,448,861.59	1,216,432.63
人民币	-0.50%	1,448,861.59	1,216,432.63

2. 汇率风险

本公司面临的外汇变动风险主要与本公司的经营活动（当收支以不同于本公司记账本位币的外币结算时）及其于境外子公司的净投资有关。本公司面临交易性的汇率风险。此类风险由于经营单位以其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进行的销售或采购所致。

下表为汇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反映了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美元、欧元、港币、澳元、日元汇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对净利润和股东权益产生的影响。

项目	本期		
	汇率增加/(减少)	利润总额增加/(减少)	股东权益增加/(减少)
人民币对美元贬值	5.00%	2,297,119.22	1,836,177.33
人民币对美元升值	-5.00%	-2,297,119.22	-1,836,177.33
人民币对欧元贬值	5.00%	2,996,888.64	2,996,778.79
人民币对欧元升值	-5.00%	-2,996,888.64	-2,996,778.79
人民币对港币贬值	5.00%	51,129.26	51,129.26
人民币对港币升值	-5.00%	-51,129.26	-51,129.26
人民币对澳元贬值	5.00%	40,795.95	40,795.95
人民币对澳元升值	-5.00%	-40,795.95	-40,795.95
人民币对日元贬值	5.00%	0.00	0.00

人民币对日元升值	-5.00%	0.00	0.00
项目	上期		
	汇率增加/(减少)	利润总额增加/(减少)	股东权益增加/(减少)
人民币对美元贬值	5.00%	2,758,543.70	2,540,576.49
人民币对美元升值	-5.00%	-2,758,543.70	-2,540,576.49
人民币对欧元贬值	5.00%	1,082,510.57	1,082,510.57
人民币对欧元升值	-5.00%	-1,082,510.57	-1,082,510.57
人民币对港币贬值	5.00%	-62,243.21	-62,243.21
人民币对港币升值	-5.00%	62,243.21	62,243.21
人民币对澳元贬值	5.00%	44,186.40	44,186.40
人民币对澳元升值	-5.00%	-44,186.40	-44,186.40
人民币对日元贬值	5.00%	424,160.12	424,160.12
人民币对日元升值	-5.00%	-424,160.12	-424,160.12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应收款项融资		26,978,590.89		26,978,590.89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26,978,590.89		26,978,590.89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 9、其他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天津利安隆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人民币 1,000 万元	15.83%	15.83%
利安隆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香港	股权投资	港币 1 万元	12.22%	12.22%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李海平。

其他说明：

李海平通过利安隆集团、利安隆国际合计持有本公司28.06%股权。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四）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天津天大凯泰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天津天大天海新材料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天津天大凯泰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天津聚鑫隆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单独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李海平	董事长、董事
孙春光	总经理、董事
毕作鹏	副总经理、董事
孙艾田	副总经理、董事
谢金桃	财务总监、董事、董事会秘书
毕红艳	董事
韩伯睿	董事
陈立功	独立董事
李红梅	独立董事
何勇军	独立董事
侯为满	独立董事
张春平	副总经理
叶强	副总经理
庞慧敏	监事
丁欢	监事
范晓鹏	职工监事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	--------	-------	---------	----------	-------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 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	-----------	-----------	----------	----------	---------------	----------------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 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	-----------	-----------	----------	----------	-------------	--------------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 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	--------	-----------	-----------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 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	--------	----------	----------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 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 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 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拆出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1,400,535.00	11,215,121.87

(8) 其他关联交易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7、关联方承诺

8、其他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1、为其他单位提供的履约保函事项

保函受益人	担保银行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中国石油四川石化有限责任公司	交通银行天津滨海分行	285,660.00	2020/06/23	2022/09/30	否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 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浙江常山科润新材料有限公司	176,000,000.00	2018/10/15	2023/12/31	否
利安隆(珠海)新材料有限公司	700,000,000.00	2019/12/17	2031/12/20	否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重要的对外投资	2020年12月07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关于公司拟收购锦州康泰润滑油添加剂股份有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的议案》。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62,733,188.52
-----------	---------------

3、销售退回

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本公司无重大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 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2) 未来适用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2、债务重组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2) 其他资产置换

4、年金计划

5、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 有者的终止经营 利润
利安隆（天津） 新材料科技有限 公司	276,769.91	25,643.52	-8,834.27		-8,834.27	-8,834.27

其他说明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分部间抵销	合计
----	-------	----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本公司不存在不同经济特征的多个经营分部，同时根据本公司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公司的经营业务未划分经营分部，因此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的报告分部信息。

(4) 其他说明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8、其他

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85,326,924.52	100.00%	6,664,534.57	0.97%	678,662,389.95	502,092,811.50	100.00%	6,560,774.25	1.31%	495,532,037.25
其中：										
合计	685,326,924.52	100.00%	6,664,534.57		678,662,389.95	502,092,811.50		6,560,774.25		495,532,037.2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6,664,534.57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低风险组合	129,748,990.51	6,487,449.53	5.00%
高风险组合	177,085.04	177,085.04	100.00%
合计	129,926,075.55	6,664,534.57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零计提组合	555,400,848.97		
合计	555,400,848.97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683,714,297.08
1 至 2 年	1,435,542.40
2 至 3 年	90.04
3 年以上	176,995.00
3 至 4 年	9,720.00
4 至 5 年	110,000.00
5 年以上	57,275.00
合计	685,326,924.52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6,560,774.25	1,678,592.51		1,574,832.19		6,664,534.57
合计	6,560,774.25	1,678,592.51		1,574,832.19		6,664,534.5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单位一	1,265,324.48
单位二	184,530.71
单位三	103,977.00
单位四	21,000.00
合计	1,574,832.19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 1	14,533,491.02	2.12%	654,048.58
单位 2	8,350,000.00	1.22%	234,290.07
单位 3	8,040,100.00	1.17%	202,402.40
单位 4	6,331,401.64	0.92%	200,821.81
单位 5	5,448,750.00	0.80%	156,425.00

合计	42,703,742.66	6.23%	
----	---------------	-------	--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8,150,595.19	7,498,879.56
合计	18,150,595.19	7,498,879.56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押金	6,739,550.75	4,105,293.47
即征即退税款	10,984,230.38	3,267,867.56
代垫社保、公积金	669,060.01	573,923.55
备用金	652,103.00	104,103.00
其他	16,392.00	16,392.00
合计	19,061,336.14	8,067,579.58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568,700.02			568,700.02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	—	—	—
本期计提	342,040.93			342,040.93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910,740.95			910,740.95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7,170,877.99
1 至 2 年	1,085,941.76
2 至 3 年	289,425.00
3 年以上	515,091.39
4 至 5 年	400,810.00
5 年以上	114,281.39
合计	19,061,336.14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568,700.02	342,040.93				910,740.95
合计	568,700.02	342,040.93				910,740.9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 1	即征即退税款	10,984,230.38	1 年以内（含 1 年）	57.63%	
单位 2	保证金、押金	1,762,000.00	1 年以内（含 1 年）	9.24%	88,100.00
单位 3	保证金、押金	1,112,564.68	1-3 年（含 3 年）	5.84%	120,011.92
单位 4	保证金、押金	532,400.00	1 年以内（含 1 年）	2.79%	26,620.00
单位 5	备用金	530,000.00	1 年以内（含 1 年）	2.78%	26,500.00
合计	--	14,921,195.06	--	78.28%	261,231.92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176,583,137.00		1,176,583,137.00	1,135,283,137.00		1,135,283,137.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8,771,258.13	8,771,258.13		8,771,258.13	8,771,258.13	
合计	1,185,354,395.13	8,771,258.13	1,176,583,137.00	1,144,054,395.13	8,771,258.13	1,135,283,137.00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利安隆（中卫）新材料有限公司	125,000,000.00					125,000,000.00	

利安隆科润(浙江)新材料有限公司	89,775,000.00									89,775,000.00	
利安隆(珠海)新材料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利安隆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利安隆科技有限公司	8,137.00									8,137.00	
利安隆凯亚(河北)新材料有限公司	600,000,000.00									600,000,000.00	
利安隆(天津)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利安隆(内蒙古)新材料有限公司		37,800,000.00								37,800,000.00	
天津奥瑞芙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4,000,000.00								4,000,000.00	
合计	1,135,283,137.00	41,800,000.00		500,000.00						1,176,583,137.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资 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北京东方亚科力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8,771,258.13
小计											8,771,258.13

合计											8,771,258 .13
----	--	--	--	--	--	--	--	--	--	--	------------------

(3) 其他说明**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059,329,070.45	1,811,283,425.02	1,526,260,125.42	1,375,299,400.27
其他业务			9,100,000.00	
合计	2,059,329,070.45	1,811,283,425.02	1,535,360,125.42	1,375,299,400.27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中：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无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37,107.03	
合计	-37,107.03	

6、其他

十七、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79,535.4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9,787,251.12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46,647.7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066,781.48	
减：所得税影响额	4,596,601.6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078,054.64	
合计	20,912,925.76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7.86%	2.0369	2.036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97%	1.9349	1.9349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

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2 月 28 日